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經濟部主管



(非營業部分)

經濟部 編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44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45~47
2.現金流量預計表	48~49
(二)預算明細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50~51
2.基金用途明細表	52~58
(三)預算附表	
1.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59
(四)預算參考表	
1.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60
2.員工人數彙計表	61
3.用人費用彙計表	62~63
4.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64
5.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65
6.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表	66
7.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表	67
8.各項費用彙計表	68~71
9.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72
10.補辦預算明細表	73
(五)附錄	
1.預計平衡表	74~76
2.資本資產明細表	77~78
3.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79
(六)附屬表	
1.推廣貿易基金分預算表	1-1~1-43
2.能源研究發展基金分預算表	2-1~2-42
3.石油基金分預算表	3-1~3-40
4.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分預算表	4-1~4-21
5.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分預算表	5-1~5-36

總 說 明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政府為加強加工出口區及工業區之開發與管理，健全中小企業發展，改善中小企業經營環境，拓展對外貿易，積極推動能源研究發展，特依加工出口區設置管理條例（現為科技產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獎勵投資條例（現為產業創新條例）、中小企業發展條例、貿易法、能源管理法及預算法等規定，分別設置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61 年度）、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62 年度）、能源研究發展基金（71 年度）、中小企業發展基金（81 年度）及推廣貿易基金（81 年度由原推廣外銷基金改制成立）。另台電公司為使電廠之設立與附近居民共享繁榮，進而促進新電源之順利開發，特於 78 年度依開發電源捐助地方辦法（84 年度修訂為台電公司促進電源開發協助基金管理辦法）規定，成立台電開發電源捐助基金（84 年度更名為台電公司促進電源開發協助基金）。又為促進石油業之健全發展，維護石油市場之產銷秩序，確保石油之穩定供應，於 91 年度設立石油基金。

由於上述各基金均與促進經濟發展息息相關，奉行政院 85 年 11 月 20 日台（85）忠授字第 11866 號函核定，自 87 年度起，將加工出口區作業基金、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等 3 個基金合併成立經濟發展基金，復依行政院 86 年 10 月 22 日台（86）孝授三字第 09915 號與 86 年 12 月 10 日台（86）孝授二字第 11311 號函核定，將推廣貿易基金、能源研究發展基金、促進電源開發協助基金等 3 個基金，以及依照石油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將石油基金併入經濟發展基金。

92 年度再依預算法第 4 條規定及政府會計理論，按基金屬性將經濟發展基金分割為經濟特別收入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及經濟作業基金。由於立法院審查 91 年度預算案決議，促進電源開發協助基金自 92 年度起納入台電公司運作，又 98 年立法院通過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依該條例第 7 條規定成立再生能源發展基金，隸屬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故本基金包括推廣貿易基金、能源研究發展基金、石油基金及再生能源發展基金等 4 個分基金。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原隸屬經濟作業基金之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經檢討其運作實際狀況及基金性質，基金屬性已有所改變，經行政院主計總處 111 年 3 月 23 日主基經字第 1110200448 號函同意，自 112 年度起改為特別收入基金，並改隸本基金，爰本基金自 112 年度起包括推廣貿易基金、能源研究發展基金、石油基金、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等 5 個分基金，分別以提升我國對外出口競爭力及國際經貿地位；達成低碳社會、發展國民經濟兼顧環境保護、增進能源多元化，帶動相關產業及增進國家永續發展；促進中小企業健全發展為願景。上述分基金均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二、施政重點

主要為營造優質國際貿易發展環境，促進我國對外貿易均衡成長；節能減碳研究發展與能源效率提升；建立政府安全儲油，替代能源研究發展及石油開發與油氣業務管理；執行再生能源設備之補貼、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協助中小企業健全經營體質，提升競爭能力。

三、組織概況

(一)本基金之工作由本部現職人員兼任之。其下設推廣貿易基金、能源研究發展基金、石油基金、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等 5 個分基金，均以本部為主管機關，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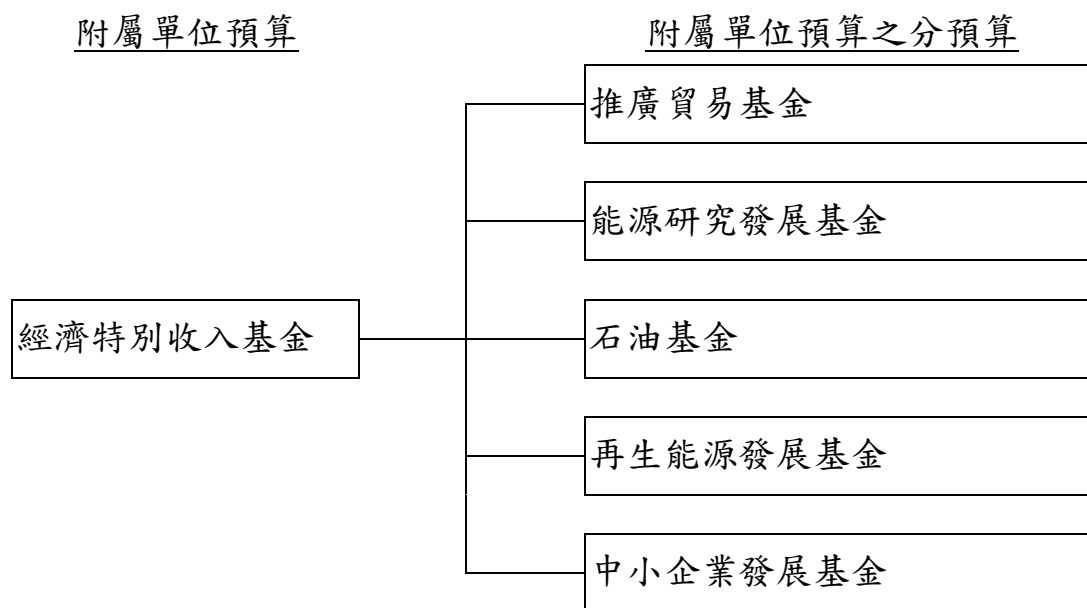
1. 推廣貿易基金：該基金之運用執行作業，由本部國際貿易署辦理之，並依貿易法第 21 條規定設置推廣貿易基金管理委員會，負責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年度預、決算之審議及基金執行情形之考核等事項；委員會置委員 21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本部部長派員兼任之，其餘委員係聘請有關機關及民間團體代表與國際貿易署有關業務主管組成；並置執行秘書 1 人、副執行秘書 1 人、組長 3 人、組員 10 至 12 人，均由本部就國際貿易署現職人員派兼之。
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該基金之運用執行作業，由本部能源署辦理之。
3. 石油基金：該基金之運用執行作業，由本部能源署辦理之。
4.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該基金之運用執行作業，由本部能源署辦理之。
5.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該基金之運用執行作業，由本部中小及新創企業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署辦理之，並依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 9 條規定設置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負責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年度預、決算之審議及基金執行情形之考核等事項；委員會置委員 9 至 19 人，其中 1 人為主任委員，由本部部長派員兼任之，其餘委員由本部就有關機關及中小企業代表聘兼之；並置執行秘書 1 人、副執行秘書 1 人，其下設業務組、財務組、行政組，均由本部就中小及新創企業署現職人員派兼之。

(二)基金之構成體系如下圖：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6,157,336	徵收收入 161 億 5,733 萬 6 千元，包括： 1. 推廣貿易基金之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 64 億 3,057 萬 8 千元：依貿易法第 21 條規定，就出進口人輸出入之貨品，收取最高不超過萬分之 4.25(目前實際收取比率為萬分之 4)之推廣貿易服務費。較上年度預算數 65 億 5,925 萬 4 千元，減少 1 億 2,867 萬 6 千元，主要係參酌近年實際收取狀況所預估之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減少所致。 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之能源研究發展收入 35 億 638 萬 7 千元：台電公司依能源管理法第 5 條之 1 規定，按其每年經營能源業務收入之 5‰範圍內撥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34 億 9,249 萬 4 千元，增加 1,389 萬 3 千元，主要係衡量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支出之需要後，按預估綜合電業經營能源業務收入 5‰之範圍內編列所致。 3. 石油基金之石油業務管理收入 44 億 7,300 萬元：探採或輸入石油等業者依石油管理法第 34 條規定繳交。較上年度預算數 45 億 2,300 萬元，減少 5,000 萬元，主要係預估進口油品數量減少所致。 4.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之再生能源發展收入 17 億 4,737 萬 1 千元：依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第 7 條規定，向台電公司及達一定裝置容量以上自用發電設備設置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者，分別對其非再生能源之售電量及自用電量收取之收入；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20 條規定，向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者，對其設置完成之裝置容量收取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之收入；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21 條規定，向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結合漁業經營設置者，對其售電或發電度數收取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之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15 億 9,855 萬 3 千元，增加 1 億 4,881 萬 8 千元，主要係衡量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所需經費，增列再生能源發展收入所致。
(二) 勞務收入	3,250	服務收入 325 萬元，包括： 1. 推廣貿易基金之簽發產地證明書手續費收入 7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0 萬元，減少 75 萬元，主要係參酌近年實際收取狀況所預估之產地證明書手續費收入減少所致。 2.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之融資服務平台服務收入 250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三) 財產收入	446,523	1. 租金收入 2,109 萬 8 千元，包括： (1)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之國有房地使用費收入 489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92 萬 5 千元，減少 2 萬 7 千元，主要係預估房屋課稅現值調降，減少租金收入所致。 (2)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之南科育成中心、南港及高雄軟體育成中心、林口新創園促參委託營運等租金收入 1,62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46 萬 1 千元，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增加 73 萬 9 千元，主要係依據公告地價調增土地租金收入所致。 2. 權利金收入 2 億 2,495 萬 5 千元，包括： (1) 推廣貿易基金之台北南港展覽館 2 館權利金收入 1 億 4,000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石油基金之科技計畫衍生能源技術移轉權利金及技術授權金收入，分別為 2,446 萬 5 千元及 1,097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596 萬 6 千元，減少 52 萬 4 千元，主要係參酌近年決算數，預估權利金收入減少所致。 (3)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之南科育成中心、南港及高雄軟體育成中心、林口新創園促參委託營運等權利金收入 4,951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795 萬 9 千元，增加 155 萬 4 千元，主要係林口新創園固定權利金每 3 年調漲 5%所致。 3. 利息收入 1 億 8,764 萬元：係金融機構存款及貸出款利息收入，包括推廣貿易基金 7,330 萬 1 千元、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1,494 萬 4 千元、石油基金 3,450 萬元、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5,877 萬元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612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7,748 萬元，增加 1,016 萬元，主要係依利率及存款金額，預估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 投資收入 1,283 萬元：係中小企業發展基金之轉投資事業股利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6,309 萬 5 千元，減少 5,026 萬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5 千元，主要係轉投資資鼎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已於上年度處分，本年度不再編列相關處分收入所致。
(四) 政府撥入收入	24,266,441	公庫撥款收入 242 億 6,644 萬 1 千元：係公庫撥補款，包括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10 億 4,000 萬元、石油基金 47 億 5,720 萬元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84 億 6,924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 148 億 6,374 萬 4 千元，增加 94 億 269 萬 7 千元，主要係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配合總統政見辦理各項中小企業轉型升級措施，相關公庫撥款收入增加所致。
(五) 規費收入	2,000	行政規費收入 200 萬元：係推廣貿易基金廠商申請戰略性高科技貨品鑑定之規費收入。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六) 其他收入	179,812	雜項收入 1 億 7,981 萬 2 千元，包括： 1. 推廣貿易基金辦理推廣貿易工作所衍生之收入等 6,861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1,600 萬 1 千元，減少 4,738 萬 3 千元，主要係國際企業經營班停辦，學員分攤費等收入減少所致。 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委託研究與補助計畫之其他衍生性收入及逾期罰款收入等 2,181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760 萬元，減少 1,578 萬 7 千元，主要係參酌以往實際收入情形，預估其他衍生性收入減少所致。 3. 石油基金委託研究與補助計畫之其他衍生性收入及逾期罰款收入等 2,50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260 萬元，減少 760 萬元，主要係參酌以往實際收入情形，預估其他衍生性收入減少所致。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4.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收取業者折抵返還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費用及嘉義縣鹽業用地土地年租金分收款等 6,170 萬 9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5.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OTOP 通路回饋金及其他雜項收入等 267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65 萬元，增加 2 萬 2 千元，主要係參酌以前年度決算數，預估 OTOP 通路回饋金收入增加所致。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4,404,463	1. 持續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融入區域經濟整合，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會議及活動，並推動與各國簽署經貿協定，強化我國與亞太地區各會員體合作關係。 2. 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順應國際貿易情勢及產業發展趨勢，擬定出口拓銷策略，辦理實體及線上拓銷活動，協助我國企業布局全球、行銷全世界。 3. 執行新南向政策，並深化我與主要貿易夥伴雙邊貿易關係，解決貿易障礙及促進產業鏈結。 4. 積極協助我國業者因應外國貿易救濟調查，提供應訴補助、諮詢及輔導服務，以提升我商因應能力及應訴意願，維護我出口利益。 5. 掌握我國對外貿易之現況與發展，瞭解國際重大經貿議題之變動趨勢，並持續推動與各國洽談產證資訊合作機制及委託國內政府機關與公協會簽發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產證。 6. 較上年度預算數 57 億 7,840 萬 7 千元，減少 13 億 7,394 萬 4 千元，主要係減少捐助個別廠商參加海外國際展覽及輸出入相關同業公會辦理推廣貿易業務等經費所致。
(二)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4,591,560	1. 規劃整體能源政策發展策略，提升能源部門溫室氣體排放管制行動方案執行成效，賡續能源國際合作及能源統計業務。 2. 電力穩定供應策略研擬及智慧電網政策推動與應用，確保電力穩定供應。 3. 訂定能源規範與標準，透過能源查核制度建立及節能診斷輔導，推動能源效率提升。 4. 推動節約能源技術之研究發展，促進能源合理有效使用。 5. 較上年度預算數 43 億 8,286 萬 2 千元，增加 2 億 869 萬 8 千元，主要係減少捐助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節能服務業優惠貸款相對信用保證專款；增加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等經費，增減互抵所致。
(三)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10,208,153	1. 建立政府安全儲油，確保油氣穩定供應。 2. 落實油氣業經營管理之督導及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維護公共安全。 3.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增進民生福祉。 4. 推動替代能源之技術發展與應用，降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低對化石能源之依賴。 5. 提升能源效率管理及節約油氣，落實淨零碳排目標。 6. 較上年度預算數 157 億 1,171 萬元，減少 55 億 355 萬 7 千元，主要係減少住宅家電效率升級計畫；增加辦理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擴大獎勵推動計畫及電動機車產業深化補助計畫等經費，增減互抵所致。
(四)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945,079	1. 研擬再生能源發展策略，逐步達成 119 年能源轉型之推動目標。 2. 配合再生能源電能躉購制度及基金收支運用業務之執行，檢討、訂定再生能源電能躉購及再生能源發展基金繳交費率。 3. 提升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效率。 4. 推動再生能源示範與推廣，增進我國能源多元化及在地化利用。 5.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管理業務。 6. 配合推動一定契約容量以上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並輔導其如期履行再生能源義務。 7. 補助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促進太陽光電設置發展，降低汰役模組廢棄污染，有效回收光電模組以循環運用稀有金屬料源，促進太陽光電與環境共存共榮。 8. 辦理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觀察漁電共生案場生態環境及養殖變化，加強友善環境措施之宣導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推廣，改善整體漁業養殖與光電設置環境，促進漁電共生型態永續發展。 9. 較上年度預算數 8 億 1,090 萬 2 千元，增加 1 億 3,417 萬 7 千元，主要係新增太陽光電地方服務平台與場域整合計畫、輔導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制度研析與推動計畫，增加太陽光電電廠法制調適暨跨域整合管理平台研析計畫、建築整合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示範獎勵等經費所致。
(五)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18,686,747	1. 為因應全球經貿環境變遷，協助中小微企業多元振興發展，取得數位轉型、淨零轉型及通路發展等所需資金。 2. 完善中小及新創企業財務融通協助機制與財務支援輔導體系，協助中小及新創企業健全財務體質、強化資金動能，並提升財務管理、數位應用及永續經營能力。 3. 發展國際級創業聚落，催生新創企業，並透過各項創業育成機制、場域驗證、鏈結海外市場及導入算力資源等，提供中小與新創企業、社會創新育成支援與服務。 4. 辦理中小企業法規調適，打造彈性、友善之法規環境，並協助我國參與 APEC 中小企業會議，舉辦國際論壇及雙邊會議，提升我國中小企業國際參與。 5. 強化中小企業地方網絡服務機制、辦理相關活動，提供中小企業學習交流機會並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落實地方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服務。 6. 協助中小微型城鄉特色產業發展區域品牌，行銷推廣並對接國內外通路，促進地方經濟均衡發展。 7. 協助中小企業培育 AI 人才，設計符合需求的 AI 課程、實戰演練及 AI 工具資源，加速 AI 應用導入，推動數位轉型與提升產業競爭力。 8. 組成產業聯盟強化產業合作交流，對接海外通路或供應鏈，協助中小企業拓展國際市場。 9. 協助中小企業國際商機及技術合作加值，針對具海外發展潛力中小微企業，於展前進行訓練教育、展中協助、展後關懷等完整陪跑服務，降低企業參展成本。 10. 較上年度預算數 39 億 4,196 萬 9 千元，增加 147 億 4,477 萬 8 千元，主要係新增辦理中小微企業轉型升級發展相關支援輔導及補(捐)助措施等所需經費。
(六)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49,449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包括： 1. 推廣貿易基金 4,122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020 萬 2 千元，增加 102 萬 3 千元，主要係增加用人費用所致。 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370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14 萬 5 千元，增加 56 萬元，主要係增加約用人員進用人力經費所致。 3. 石油基金 199 萬 4 千元。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4.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252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65 萬 9 千元，減少 113 萬 4 千元，主要係減少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會計系統軟體購置所致。
(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1,193	1. 推廣貿易基金購置固定資產 1,119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049 萬 3 千元，增加 70 萬元，主要係增加應用系統電腦主機及儲存設備等經費所致。 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無編列數。較上年度預算數 250 萬元，減少 250 萬元，主要係上年度汰換會議室桌上型麥克風主機系統，本年度不再編列相關預算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410 億 5,536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17 億 7,849 萬 1 千元，增加 92 億 7,687 萬 1 千元，約 29.19%，主要係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配合總統政見辦理各項中小微企業轉型升級措施，相關公庫撥款收入增加所致。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388 億 9,664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06 億 8,784 萬 3 千元，增加 82 億 880 萬 1 千元，約 26.75%，主要係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配合總統政見辦理各項中小微企業轉型升級措施，相關專業服務費及補助經費增加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21 億 5,871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 10 億 9,064 萬 8 千元，增加賸餘 10 億 6,807 萬元，約 97.93%。

(二)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323 億 4,075 萬 5 千元，加計本年度賸餘 21 億 5,871 萬 8 千元後，基金餘額共計 344 億 9,947 萬 3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持續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融入區域經濟整合,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會議及活動,並推動與各國簽署經貿協定,強化我國與亞太地區各會員體合作關係	1. 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融入區域經濟整合： (1) 本部配合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規劃,持續透過亞太經濟合作(APEC)及世界貿易組織(WTO)等多邊場域,以及我國與各 CPTPP 成員國之雙邊對話管道,表達我國符合 CPTPP 高標準規範之意願與決心,爭取支持儘早成立我入會工作小組。 (2) 捐助公協會協助業者參與國際經貿事務：除持續與日本、澳洲、越南等產學界交流,協助推動我國加入區域經濟整合及相關議題,更強化與各國重要工商團體合作,如邀請澳洲阿德雷達大學國際貿易研究所執行長來臺與業者座談,並率團赴澳洲出席「2025 年世界商會大會(WCC)」活動等,借助其產業影響力,於國際或亞太區商會活動與 CPTPP 成員國交流,籲請各方支持我案。 (3) 透過辦理雙邊會議或訪問團、海外貿易推廣活動及補助公協會等工作項目,強化與各國政府及產官學研界之交流互動,進一步深化雙邊經貿關係,推動我加入 CPTPP 工作。 2. 積極參與國際組織：參與世界貿易組織(WTO)、亞太經濟合作(APEC)、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等各項會議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與活動及相關議題討論，並分享我國重要經貿政策與作法。
	執行新南向政策，並深化我與主要貿易夥伴雙邊貿易關係，解決貿易障礙及促進產業鏈結	1. 新南向國家： (1) 加強雙邊對話：114 年與新南向國家進行年度官方會議已完成 13 場，與新南向國家召開雙邊經貿對話會議期間，推動雙邊經貿與產業鏈結合作。 (2) 協助排除貿易障礙：促請印度將原訂於 114 年 8 月 28 日實施之「機械及電氣設備安全(綜合技術規範)令」，生效日延後至 115 年 9 月，並暫緩對零組件之適用，以協助我商順利出口相關產品。 2. 歐美地區： (1) 加強雙邊對話：辦理部長級會議，包括臺歐盟貿易暨投資對話會議、臺歐盟產業對話會議，另與加拿大、英國、荷蘭、瑞典、芬蘭、捷克、波蘭及瑞士等 8 國舉辦雙邊經貿對話會議。 (2) 強化產業鏈結：持續深化與美各州政府之經貿關係，迄與美國 13 個州簽署經貿合作備忘錄或協議；出席「選擇美國投資高峰會」(SelectUSA) 相關活動，並順訪德州出席環球晶圓新廠啟用典禮、與當地臺商舉行座談及拜會當地政府要員、重要公協會及企業領袖；協助業者與盧森堡、瑞典、芬蘭、比利時、捷克與波蘭等國舉辦民間經濟合作會議。 3. 鞏固邦誼：召開第 27 屆臺史(史瓦帝尼)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經技合作會議、第 2 屆臺貝(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ECA)行政管理委員會及第 23 屆臺巴(巴拉圭)經濟合作會議。
	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擬定適地化出口拓銷策略，辦理實體或線上拓銷活動，協助廠商拓展全球市場	1. 協助廠商拓展海外市場：辦理 79 項海內外拓銷活動，服務我商逾 7.4 萬家次，促成接洽國外有效買主逾 6.3 萬家次(包含促成 3,736 家買主對臺採購)，協助布建通路 163 家次，爭取商機逾 63 億美元。 2. 加強辦理臺灣形象展、參展團及貿易訪問團等展團活動，於馬來西亞、菲律賓、印度及美國等國辦理臺灣形象展及系列活動，依各國適銷產業及消費市場需求規劃展覽主軸，並首度在馬來西亞設置「大健康展示中心」，打造臺灣健康產業國際行銷平台。另於新興市場如厄瓜多、瓜地馬拉及哥倫比亞等國辦理拓銷團，強化業者與國際買主交流機會、協助業者拓銷多元市場。
	掌握我國對外貿易之現況與發展，瞭解國際重大經貿議題之變動趨勢，並持續推動與各國洽談產證資訊合作機制及委託國內公協會簽發產證	1. 為持續掌握國際經貿動向，本部各駐外單位蒐集駐在國商情及趨勢資訊，上傳經貿資訊網「全球商機資訊」專區。 2. 協助業者因應貿易救濟與掌握國際經貿情勢計畫：持續協助業者因應各國貿易救濟調查，提供諮詢與輔導服務，維護我商出口利益，以及辦理區域經濟整合及經貿發展趨勢研討會，以協助業者掌握相關商機。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3. 114 年簽發產證件數 2,880 件。
(二)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能源政策與規劃	1. 完成能源轉型白皮書 113 年度執行報告。 2. 研提「風電/光電」、「氫能」、「前瞻能源」、「電力系統與儲能」、「節能」關鍵戰略 113 年度執行報告予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
	氣候變遷調適與減緩	1. 研提「第三期能源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草案)。 2. 核定大型投資生產計畫之能效審查 6 件、核定案商轉後查核 4 件。 3. 因應資料中心納管，啟動「能源開發及使用評估準則」、「能源用戶適用之範圍」、「能源使用說明書之格式及應記載事項」等 3 項子法修法公告作業。 4. 推動能源部門調適管理制度與提升調適意識，完成 5 場次教育訓練與 17 廠(處)能源業者風險評估、調適策略規劃及監測評價輔導作業。
	國際能源談判研析與能源統計	1. 完成國際能源談判情資摘要、區域與雙邊經貿談判議題研析，及澳洲、挪威、英國與泰國之貿易政策檢討提問。 2. 完成各項能源統計刊物及新版能源產品單位熱值表發布，並參與「第 36 屆能源資料與分析專家分組 (EGEDA) 會議」及「第 23 屆亞太經濟合作 (APEC) 能源統計研討會議」。
	確保電力供應穩定	1. 參考我國經濟成長率過去實績值及未來預估值，並納入人口、氣候、AI 科技及半導體發展等參數，預估 114~123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年國內用電需求年均成長率約 1.7%。 2. 完成我國長期電源開發規劃，並預估發電量、發電配比、夜尖峰負載、夜間淨尖峰供電能力及夜間備用容量率，於 114 年 9 月 26 日公布《113 年度全國電力資源供需報告》。 3. 持續關注關稅、戰爭等重大國際情勢，並評估其對經濟成長率及能源供應之影響。 4. 持續推動智慧電網總體規劃方案執行，截至 114 年底智慧電表建置量累計達 410 萬戶，其中 114 年全年建置量 69.7 萬戶，自動化饋線下游 5 分鐘內復電事故數占比累計達 74%。
	推動能源效率提升	1. 實施無風管空氣調節機、電熱水瓶、貯備型電熱水器之容許耗用能源基準(MEPS)與能效分級新基準。 2. 實施低壓三相鼠籠型感應電動機(IE4)容許耗用能源新基準。 3. 實施無風管空氣調節機、具互連協定無風管空氣調節機、空氣清淨機、軸流式風機、筒燈暨嵌燈之節能標章新基準。 4. 公告修正 2 項(電冰箱、冰溫熱型飲水供應機)容許耗用能源基準(MEPS)與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基準、修訂 2 項(機車、電冰箱)以及新訂 1 項(具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基準。 5. 提供能源大用戶節能技術輔導 425 家次，協助發掘節能潛力 3.19 萬公噸油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當量。另提供中小能源用戶節能診斷服務 301 家次，協助發掘節能潛力 0.14 萬公噸油當量。 6. 推動節能服務業獎勵計畫，辦理說明會及座談會等共 13 場次，受理 84 件節電獎勵專案，發掘節電潛力 9,791 萬度。
	節約能源技術研發	1. 推動「低溫室效應冷媒磁浮離心式冰水機技術」，於國內半導體製程實驗室、醫院、商辦大樓、文創園區示範商轉，驗證國產低溫室效應冷媒磁浮離心式冰水機之穩定性，其中案場冰水機之最佳效率高於 1 級能效約 12%。 2. 完成新創高效率 AC/DC 轉換離型電路之性能驗證，此電路為首創單級降壓功因修正器，可同時達高功因、高效率及高功率密度，以取代傳統兩級式架構。額定功率 240W，在 110V、220V 主流交流電壓輸入下，效率可達 95%，高於市售高、低壓產品效率約 1~5%。 3. 完成「敏捷部署之需量反應能源管理系統」開發及示範，以 AI 控制協助便利店節電 8~12%，並在電網需量事件時自動降載設備協助穩定電網，榮獲 2025 年愛迪生獎(Edison Awards)銅牌。
(三)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建立政府安全儲油	1. 委託業者代儲政府儲油 283 萬公秉。 2. 政府及民間安全存量，均達法定存量。
	落實油氣業經營管理之督導及查	1. 查核液化石油氣氣源流向 58 家次；完成品質快篩 507 家次；查核油品流向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核，確保消費者權益，維護公共安全	85 場次。 2. 查核石油管線及儲油設施 22 場次；抽測石油管線 6 公里；快篩抽驗 4,430 站次加油站。 3. 查核 750 座加油站與其他設施營運設備；辦理 10 場次加氣站營運設備安全查核。 4. 抽驗天然氣品質 232 件次；查核天然氣輸儲設備 18 場次；抽測天然氣管線 14 公里。 5. 書面查核生質燃料及再生油品業者申報資料 35 家，以及汽柴油批發業、石油煉製業及輸出入業者申報與投保資料 1,089 家。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增進民生福祉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約 3.24 億元，以維持 76 個偏遠、原住民族及 19 個離島地區之市場供給能量，穩定當地油源供應，降低能源使用負擔。
	替代能源之研究發展與推廣	1. 離岸風電： (1) 辦理風力發電政策推動與離岸風電運維技術研發計畫，透過統計作業、行政管考及政策推動，我國累計完成建置 474 座風力機，裝置容量 4,434MW，其中 114 年建置 100 座風力機，裝置容量 1,391MW。 (2) 產出多功能無人船(USV)設計 1 式、外掛附屬件、UAV 抗浪飛行平台 1 式、無人載具吊掛式佈放及回收系統佈放雛形 1 式、操控通訊操控平台雛形 1 式，USV 模擬測試於 5 級浪不翻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覆且通訊傳輸距離已達 10Km。 (3) 建立海纜疲勞監測系統並整合水下聲學通訊技術，訊號收錄完整度達 90%以上。 (4) 建構海纜磁力訊號擷取裝置與磁力重建；深度學習影像辨識及量測技術，提升海纜磁探距離小於等於 3m。 2. 辦理 4 場次「經濟部氫能推動小組」工作會議、7 場次「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設置補助要點」說明會；114 年定置燃料電池補助申請，共 5 案總核定補助容量 2,037kW。 3. 太陽光電累計設置 15.47GW，為 2016 年(1.245GW)的 12.4 倍，屋頂型光電已達 9.9GW，約占整體太陽光電裝置容量之 64%，其中 114 年全年設置 1.19GW(屋頂型光電達 0.9GW)。行政院已建立公對公機制，透過跨部會專案小組研商建立明確規範，及修正電業登記規則統一地方審查標準、維護民眾知情權、案場與住商使用保持距離，同時建立光電跨域廉政合作平臺，定期邀集法務部、農業部、地方政府與光電公協會共同研商行政程序通案議題，並追蹤列管案件進度。 4. 推動家戶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加速計畫，114 年度補助 21 個直轄市及縣(市)政府，透過每瓩 3,000 元獎勵款之方式，提升民間自主設置意願。 5. 完成穿隧氧化鈍化背接觸(TBC)太陽電池設計，電池效率達 25.08%；完成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適合多元場域應用之輕撓模組雛型減重達 24%，並鏈結國內電池/模組、設備、材料等關鍵廠商參與技術開發，透過技術服務及授權促進產業升級。 6. 地熱發電： (1) 辦理地熱擴大推動及技術研發計畫，透過地熱單一窗口營運、案場推動與關鍵技術研發三大方向推動我國地熱發電設置。累計併網裝置量為 6 案場 7.49MW。 (2) 累計受理地熱探勘許可申請案 36 案、通過 17 案；受理地熱開發許可申請案 17 案、通過 6 案。其中 114 年受理地熱探勘許可申請案 25 案、通過 11 案；受理地熱開發許可申請案 9 案、通過 1 案；探勘獎勵金撥款 5 案，招商獎勵撥款 2 案。 (3) 辦理關鍵議題溝通、專家諮詢、探勘及開發許可審查、示範獎勵補助審查、地熱推動及說明會等共 54 場次。
	提升能源效率管理及節約油氣	1. 住宅能效提升及住宅家電效率升級補助：審核通過 165.60 萬臺，節電量約 11.23 億度(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55.50 萬噸)。 2. 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 (1) 設備汰換補助：審核通過 2.03 萬案，節電量約 2.25 億度(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10.65 萬噸)。 (2) 系統節能專案：完工 53 案，節電量約 0.34 億度(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1.67 萬噸)；新增核定 34 案，預計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節電量約 0.22 萬度(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1.07 萬噸)。 3. 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加值補助： (1) 補助民眾購買 3 萬 8,026 輛電動機車(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0.47 萬噸)。 (2) 補助業者設置 542 座充換電站。 (3) 補助 238 家次機車行購買試乘車，1,623 家次機車行購買維修診斷工具。
(四)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研擬再生能源發展策略，逐步達成 114 年推動目標	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止，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達約 22,872MW，其中 114 年新增裝置容量達約 1,805MW。
	再生能源發展策略、躉購及基金費率研析	1. 檢討 115 年度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及再生能源發展基金繳交費率。 2. 研究國際再生及前瞻能源政策制度、法制課題及融資機制，提出策略精進建議。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作業	1. 核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 7,280 件，總裝置容量 1,377.77MW；設備登記 7,196 件，總裝置容量 984.76MW。 2. 查核再生能源發電設備運轉情形 90 場次。 3. 研擬「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及「設置再生能源設施免請領雜項執照標準」修正草案。 4. 辦理地方政府教育訓練，強化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效率。
	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查核、輔導與政策規劃	掌握電力用戶規劃設置再生能源情形，並依 113 年公用售電業所提供之用電資料進行義務通知，審查電力用戶申報之義務執行計畫書，並統計各項履行義務方式之容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量及額度。
	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	1. 檢討及訂定 114 年度「設置及更換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應繳納模組回收費用之一定金額」。 2. 辦理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模組回收費管理業務，持續收取 110 年至 113 年模組回收費。 3. 核定補助環境部辦理 115 年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 1 案。
	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	1. 核定地熱能發電示範獎勵 5 案。 2. 核定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示範獎勵 1 案。 3.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太陽光電申設案件審查業務 10 案。 4. 核定地方政府沼氣發電系統推廣 1 案、沼氣發電系統設置補助 1 案。 5. 核定嘉義縣國有鹽業用地太陽光電示範場域補助計畫 7 案。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與查核業務	1. 補助 22 個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撤銷、廢止、查核等業務。 2. 核定 22 個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115 年度補助經費。
	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	補助農業部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等單位辦理漁電共生推廣研究及工作站監督營運等 3 案。
(五)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配合「青年創業圓夢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	1. 青年創業圓夢方案：辦理「青年創業貸款」共 7,043 件，融資金額計 81.39 億元。 2.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通過資格審查廠商共 59 家，投資金額計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創業經營、升級轉型等不同發展階段所需資金	576.01 億元。
	完善中小企業財務融通協助機制與財務支援輔導體系，協助中小企業健全財務體質、強化資金動能	1. 設置馬上辦服務中心單一服務諮詢窗口，提供免付費專線諮詢 5 萬 9,668 案次。 2. 辦理中小企業融資與債權債務協處服務，協助 16 家企業取得貸款計 4,430 萬元及 131 家企業成功協商展延貸款計 134 億 9,299 萬 9 千元。 3. 建置 130 名榮譽會計師團隊，提供中小企業財會諮詢服務 5,014 次，財會及數位工具診斷輔導 112 案，融資培育輔導 101 案，財務知能課程及活動 29 場，培育財會人員 1,160 人次。 4. 維運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介接企業營運相關資料提供 29 家會員機構(銀行及租賃公司)查詢，降低資訊不對稱，成功媒合 5,273 家次中小企業取得融資金額計 1,013 億 4,149 萬元。
	發展國際級創業聚落，並透過創業創新生態研析、各項創業育成機制、參與國際事務等，提供中小與新創企業、社會創新育成支援與服務	1. 營運林口新創園國際創業聚落，計服務 431 家新創及中小企業。 2. 營運南科、南軟、高軟及竹醫等 4 所育成中心，共培育 195 家中小及新創企業，促成投增資金額計 12 億元。 3. 建構全球創育連線平台(Global Innovation Hub, GIH)，鏈結 10 國共 15 家創育機構參與合作，並透過國際創新創業訓練營(G Camp)培育 26 家新創企業鏈結國際市場，預估創造 3.63 億元潛在商機。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4. 辦理女性創業知能課程及活動 40 場，共培訓 2,715 人次；促成 69 家歷屆女性企業投增資及商機媒合 1 億 788 萬元。 5. 新增 154 家中小企業、非營利事業組織登錄於社會創新組織登錄資料庫，提供諮詢 82 家次，招募產業夥伴數量達 271 家。
	辦理中小企業法規調適，打造彈性、友善之法規環境，並協助我國參與 APEC 中小企業會議，舉辦國際論壇及雙邊會議，提升我國中小企業國際參與	1. 運行中小企業法規調適平台與機制，訪視產業公協會、企業代表或產學研單位計 42 單位，召開法規檢視會議 20 場，辦辦法規調適座談或協調會 10 場，並研提法規修正建議 15 案；建置榮譽律師團隊，提供諮詢服務 1,171 件；針對企業經營法規、消保觀念等法規宣導活動 17 場。 2. 於 APEC 場域提出「藉由導入 AI 助力中小企業：運用創新 AI 解決方案釋放成長潛力倡議」，辦理「APEC 數位創新打造中小企業綠色競爭力研討會」。 3. 鏈結日本人脈資源與拓銷管道，辦理 9 場臺日企業交流活動，計 455 家中小企業參與；辦理 2 場赴日考察團，計 23 家企業及產業公協會參與；促成 12 件臺日重點產業合作案，開拓臺日中小企業經營、產品開發、技術、市場拓銷等合作契機。
	強化中小企業地方網絡服務機制、辦理相關活動，提供中小企	1. 辦理中小企業榮譽指導員（企業服務志工）交流學習與訓練活動 12 場，經驗分享區域座談會 3 場；維運更新企業服務志工網站資訊及政策資訊知識庫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業學習交流機會，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落實地方服務	1,470 則，服務時數 3 萬 5,074 小時。 2. 補（捐）助各縣市地方政府中小企業服務中心、工商業會、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及中小企業相關服務團體，布建在地服務網絡，傳達政府政策及輔導措施： (1) 提供諮詢服務 11 萬 2,684 次，辦理講習、觀摩及座談活動 1,131 場，計 7 萬 822 人次參加。 (2) 辦理國家磐石獎選拔申請、資格審查、選拔及表揚等作業，共選出 5 家優秀企業。
	協助中小微型城鄉特色產業發展區域品牌，行銷推廣並對接國內外通路，促進地方經濟均衡發展	1. 導入多元輔導：整合產學研 65 位專家投入企業輔導與計畫審查，完成 25 案城鄉特色產品升級輔導，促進自主投資 678 萬元、營業額成長 4,853 萬元；推動 26 家關係企業媒合，鏈結產學研網絡，強化地方產業發展動能。 2. 布建行銷通路：持續維運國內外共 16 處通路，辦理國內外展售與體驗行銷活動 10 場，創造商機逾 1 億 6,000 萬元；整合線上線下推廣 27 案次，辦理城鄉特色產業競賽，吸引 824 件提案，遴選 52 件入選並持續提供輔導服務。 3. 城鄉生態圈：推薦並協助 15 案源投入建構產業生態圈，含標竿 4 案、新興案例 11 案。穩定就業人數 2,265 人，帶動產值 2.8 億元。 4. 完成研析報告 2 則，提出議題建議 2 項。
(六) 一般行政管	辦理基金行政業	1. 推廣貿易基金辦理基金管理業務等行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理計畫	務	政工作。 2. 石油基金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行政工作。 3.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辦理基金管理業務等行政工作。
(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台北南港展覽館2館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費用、購置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與辦公雜項設備等	1. 推廣貿易基金完成台北南港展覽館 2 館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費用核銷作業，及汰購防火牆、資料儲存收集器及負載平衡器等設備。 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擴充電話系統。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持續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融入區域經濟整合，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會議及活動，並推動與各國簽署經貿協定，強化我國與亞太地區各會員體合作關係	1. 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融入區域經濟整合： (1) 本部持續透過辦理雙邊會議或訪問團、海外貿易推廣活動及補助公協會等工作項目，強化與各國政府及產官學研界之交流互動，進一步深化雙邊經貿關係，推動我加入 CPTPP 工作。 (2) 115 年已優先補助公協會及廠商赴 CPTPP 成員國參展共超過 1,000 項計畫，深化雙邊經貿連結。 2. 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活動： (1) 參與世界貿易組織(WTO)、亞太經濟合作(APEC)、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等各項會議與活動及相關議題討論，並分享我國重要經貿政策與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作法。 (2) 參與 APEC 第 1 次及第 2 次資深官員會議暨系列會議，積極參與促進供應鏈連結、推動區域經濟整合、包容永續成長等議題討論，以及強化與各會員體交流；並於市場進入小組(MAG)研擬提案，將結合我科技產業優勢，分享我國政策經驗及最佳實踐，推動公私合作及擴大我國國際場域參與。
	執行新南向政策，並深化我與主要貿易夥伴雙邊貿易關係，解決貿易障礙及促進產業鏈結	1. 新南向國家： (1) 我對新南向國家之雙邊貿易持續成長，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我與新南向夥伴國家之雙邊貿易總額約 1,582.3 億美元，較 114 年同期成長 58.0%；我對新南向國家出口約 992.1 億美元，較 114 年同期成長 55.4%。 (2) 加強雙邊對話：已規劃於 115 年下半年度與新南向國家進行年度官方會議，持續推動雙邊經貿與產業鏈結合作。 2. 歐美地區： (1) 加強雙邊對話：辦理部長級會議，包括第六屆臺美經濟繁榮夥伴對話(EPPD)會議及臺法經貿對話會議。另與瑞典舉辦雙邊經貿對話會議。 (2) 強化產業鏈結：訪問美國華府出席「選擇美國投資高峰會」(SelectUSA)，拜會重要行政部門、國會議員，並與公協會、智庫座談、交流；另訪問亞利桑納州主持「鳳凰城臺灣貿易投資中心」揭牌典禮及赴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德州考察潛在園區用地等；協助業者與瑞典及芬蘭等國舉辦民間經濟合作會議，並與德國辦理臺德貿易投資論壇暨交流會。
	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擬定適地化出口拓銷策略，辦理實體或線上拓銷活動，協助廠商拓展全球市場	1. 協助廠商拓展海外市場：辦理 27 項海外拓銷活動、12 項商機日/採購大會、促成 1,500 家買主對臺採購，爭取商機逾 30 億美元。 2. 因應全球地緣政治變化與市場不確定性，加強透過海外拓銷活動、強化海外專業展臺灣館形象、洽邀買主來臺採購洽談、情報蒐集與拓銷行動建議、運用數位科技行銷、AI 人才培育，從市場、產業、情報趨勢、科技行銷等面向，強化我國企業與全球市場的鏈結，協助企業提升競爭力、分散市場及多元布局。
	掌握我國對外貿易之現況與發展，瞭解國際重大經貿議題之變動趨勢，並持續推動與各國洽談產證資訊合作機制及委託國內公協會簽發產證	1. 為持續掌握國際經貿動向，本部各駐外單位蒐集駐在國商情及趨勢資訊，上傳經貿資訊網「全球商機資訊」專區。 2. 協助業者因應貿易救濟與掌握國際經貿情勢計畫，相關成果包括： (1) 持續協助業者因應各國貿易救濟調查，提供諮詢與輔導服務，維護我商出口利益。 (2) 協助業者掌握區域經濟整合及經貿發展趨勢，例如辦理「2026 國際經貿新局對台灣的機會與挑戰」研討會 2 場、「(第 25 期)國際經貿專班」1 場。 3. 115 年 1 至 6 月簽發產證件數 1,086 件。
(二) 能源研究發	能源政策與規劃	1. 完成 2030 能源轉型白皮書及辦理能源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展工作計畫		轉型白皮書 114 年度執行報告撰擬作業，並將白皮書工作小組民間委員審查意見納入修正，以落實公民參與精神。 2. 研提 114 年度「國家希望工程-綠色成長與 2050 淨零轉型方案」執行成果報告。 3. 行政院於 115 年 5 月 14 日經院會審查通過《能源管理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並函送立法院。
	氣候變遷調適與減緩	1. 檢討並研析「第二期能源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 114 年成果。 2. 核定大型投資生產計畫能源使用說明書審查案，包含能效審查 3 件、核定案商轉後查核 2 件。另因應外界對資料中心產業效益之關注，預告修正《能源開發及使用評估準則》，將「產業效益評估」納入資料中心能源使用說明書審查範疇。 3. 研提「第四期能源供給及產業領域氣候變遷調適行動方案(116-119)」(草案)。
	國際能源談判研析與能源統計	1. 完成上半年國際能源談判情資蒐集、能源領域的新興經貿談判議題研析，以及日本、菲律賓與印度之貿易政策檢討提問。 2. 完成能源統計刊物發布，並參與「第 37 屆能源資料與分析專家分組(EGEDA)會議」及「第 71 屆 APEC 能源工作組(EWG)會議」。 3. 完成 2026 年第七屆能源智慧社區倡議(ESCI)最佳案例評選活動之評選流程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及得獎公告。
	確保電力供應穩定	1. 參考我國經濟成長率過去實績值及未來預估值，並納入人口、氣候、AI 科技及半導體發展等參數，預估 115~124 年國內用電需求年均成長率約 2.5%。 2. 完成我國長期電源開發規劃，並預估發電量、夜尖峰負載、夜間淨尖峰供電能力及夜間備用容量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公布《114 年度全國電力資源供需報告》。 3. 持續關注國內外政經等重大國際情勢，並評估其對經濟成長率及能源供應之影響。 4. 持續推動智慧電網總體規劃方案執行，截至 115 年 6 月底智慧電表建置量達 443.7 萬戶，其中 115 年 1 至 6 月建置量 33.7 萬戶，自動化饋線下游 5 分鐘內復電事故數占比累計達 75%。
	推動能源效率提升	1. 實施除濕機之最低容許耗用能源基準 (MEPS) 與能效分級新基準。 2. 實施具互連協定無風管空氣調節機之節能標章新基準。 3. 115 年 6 月 10 日公告修正空氣壓縮機容許耗用能源基準與能源效率分級新基準，並將於 116 年 7 月 1 日生效。 4. 115 年 6 月 10 日公告修正冰溫熱型飲水機節能標章能源耗用新基準，並將於 117 年 1 月 1 日生效。 5. 提供節能技術輔導 162 家次，協助發掘節能潛力 1.24 萬公噸油當量。
	節約能源技術研發	1. 完成國產首套 550RT 級低壓低碳磁浮壓縮機原型機，性能滿足 1 級能效需求，同步技轉並推廣中壓低碳冰水機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商型機，效率高於 1 級標準約 12%，已完成能效登錄。 2. 完成新創高效率 AC/DC 電源轉換技術開發，建立 240W 高效率電源架構，完成工作模式分析、關鍵元件設計、電腦模擬驗證及磁性元件優化分析，使功率因數達 0.999，有效降低磁性元件損耗。 3. 完成 R-448A 用 3~5hp DC 變頻壓縮機驅動模組開發，整合電源、馬達及驅動，以提升效率與可靠度。並完成與國際高效渦卷壓縮匹配後等 5 項工況驗證，性能係數(COP)達 1.45 高於 1.35 計畫目標，奠定國產 5hp DC 變頻冷凝機組(CDU)節能 20%開發基礎。
(三)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建立政府安全儲油	1. 委託業者代儲政府儲油 283 萬公秉。 2. 政府及民間安全存量，均達法定存量。
	落實油氣業經營管理之督導及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維護公共安全	1. 查核液化石油氣氣源流向 28 家次；完成品質快篩 250 家次；查核油品流向 46 場次。 2. 查核石油管線及儲油設施 10 場次；抽測石油管線 4 公里；快篩抽驗 1,591 站次加油站。 3. 查核 342 座加油站與其他設施營運設備；辦理 9 場次加氣站營運設備安全查核。 4. 抽驗天然氣品質 105 件次；查核天然氣輸儲設備 8 場次；抽測天然氣管線 6 公里。 5. 書面查核生質燃料及再生油品業者申報資料 28 家，以及汽柴油批發業、石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油煉製業及輸出入業者申報與投保資料 263 家。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增進民生福祉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約 1.74 億元，以維持 76 個偏遠、原住民族及 19 個離島地區之市場供給能量，穩定當地油源供應，降低能源使用負擔。
	替代能源之研究發展與推廣	1. 離岸風電： (1) 辦理風力發電政策推動與離岸風電運維技術研發計畫，透過統計作業、行政管考及政策推動，我國累計完成建置 505 座風力機，裝置容量 4,868MW，其中 115 年 1 至 6 月建置 31 座風力機，裝置容量 434MW。 (2) 建立無人機飛行平台鎖固裝置，採用鎖固輪帶動葉片同步內收，固定無人機避免甲板起伏而落海，作動反應時間<100ms。完成慣性導航系統(INS)整合與低速巡檢測試，陸域測試結果顯示誤差約±2m、航向誤差約±4.3°，可於全球定位系統(GPS)訊號不穩或短暫中斷時作為後續無人船自主返航的導航機制。 (3) 完成海纜保護件與疲勞因子監測模組雛型設計及水下資料傳輸模組建置，建立水下感測、聲學通訊、中繼浮標、衛星上傳至岸端接收之完整通訊鏈路；並完成海纜全域結構響應數值模型建構，可輸出曲率、張力、位移及高應力區域，作為後續疲勞模型建置之基礎。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4) 完成海纜定位圖資化與磁訊號判讀基礎建置，整合地理資訊系統(GIS)圖資、世界大地量測系統(WGS84)座標轉換、路徑重建與濾波驗證，達成定位誤差約 83 公分、雜訊抑制約 988 nT。 2. 辦理 2 場次「經濟部氫能推動小組」工作會議，辦理 6 場次「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設置補助要點」座談會；115 年 1 至 6 月受理定置燃料電池補助申請，共計核定 5 案總申請補助容量 1,320kW。 3. 太陽光電累計完成設置 16GW，為 2016 年(1.245GW)的 12.9 倍，其中 115 年 1 至 6 月設置 0.53GW，另屋頂型已超過 10GW，推動成效良好，後續將以「屋頂優先」推動，強化新建與既有建物設置；地面型以漁電共生等複合型態為主軸，聚焦適宜場址，結合農業、產業及公共設施用地，並透過跨部會協調平台滾動檢討相關法規與推動策略。 4. 推動家戶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加速計畫，115 年度補助 21 個直轄市及縣(市)政府，透過每瓩 3,000 元獎勵款之方式，提升民間自主設置意願。 5. 完成穿隧氧化鈍化背接觸(TBC)太陽電池設計，開發大方斑平頂雷射精準剝離薄膜製程技術，使單位時間產能提升 5 倍以上，同時提高良率並降低量產製造成本；完成適合建物應用之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防眩光輕撓模組抗眩光層開發，平均反射率<10%。並且鏈結國內電池/模組、設備、材料等關鍵廠商參與技術開發，透過技術服務及授權促進產業升級。 6. 地熱發電： (1) 辦理地熱擴大推動及技術研發計畫，透過地熱單一窗口營運、案場推動與關鍵技術研發三大方向推動我國地熱發電設置。累計併網裝置量為 8 案場 13.66MW，其中 115 年 1 至 6 月 1 案場 1.08 MW。 (2) 累計受理地熱探勘許可申請案 43 案、通過 22 案；受理地熱開發許可申請案 20 案、通過 7 案。其中 115 年 1 至 6 月受理地熱探勘許可申請案 7 案、通過 5 案；受理地熱開發許可申請案 3 案、通過 1 案。 (3) 辦理關鍵議題溝通、專家諮詢、探勘及開發許可審查、示範獎勵補助審查、地熱推動及說明會等共 32 場次。
	提升能源效率管理及節約油氣	1. 住宅能效提升及住宅家電效率升級補助：已審核通過 70 萬臺，節電量約 4.7 億度（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23.5 萬噸）。 2. 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設備汰換補助已審核通過 7,688 案，節電量約 1.01 億度（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4.73 萬噸）。 3. 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加值補助： (1) 補助民眾購買 1 萬 5,997 輛電動機車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0.19 萬噸)。 (2) 補助 13 家次機車行購買試乘車，389 家次機車行購買維修診斷工具。
(四)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研擬再生能源發展策略，逐步達成 115 年推動目標	截至 115 年 6 月底止，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達約 24,317MW，其中 115 年 1 至 6 月新增裝置容量達約 1,445MW。
	再生能源發展策略、躉購及基金費率研析	1. 檢討 116 年度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及再生能源發展基金繳交費率。 2. 研究國際再生能源、前瞻能源及相關法制環境建構等執行課題，提出推廣策略精進或轉型建議。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作業	1. 風力發電設備 115 年 1 至 6 月新增同意備案 1 件，裝置容量計 3.6MW。 2. 核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 2,580 件，總裝置容量 515MW；設備登記 2,821 件，總裝置容量 393MW。 3. 規劃查核再生能源發電設備運轉情形 90 場次（60 場現場查核；30 場空拍查核），完成 15 場次現場查核。 4. 研擬「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設置再生能源設施免請領雜項執照標準」及「建築整合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示範獎勵辦法」修正草案。 5. 辦理地方政府教育訓練，強化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效率。
	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查核、輔導與政策規劃	掌握電力用戶規劃設置再生能源情形，並依公用售電業所提供之用電資料通知 115 年度義務用戶，另審查電力用戶申報之義務執行計畫書及運轉申報資料，並統計各項履行義務方式之容量及額度。
	太陽光電模組回	1. 檢討及訂定 115 年度「設置及更換太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收處理業務	陽光電發電設備應繳納模組回收費用之一定金額」。 2. 辦理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模組回收費管理業務，持續收取 110 年至 114 年模組回收費。 3. 核定補助環境部辦理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 1 案。 4. 規劃配合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修法，一併修正「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模組回收費用收支保管及運用作業要點」。
	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	1. 核定地熱能發電示範獎勵 1 案。 2. 補助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示範獎勵 2 案。 3. 核定地方政府沼氣發電系統設置補助 1 案。 4. 受理嘉義縣國有鹽業用地太陽光電示範場域補助計畫 6 案。 5.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太陽光電申設案件審查業務 10 案。 6. 公民電廠示範獎勵計畫之推廣宣導階段已公告徵件，另辦理 113 年度案件之結案審查，共審查 6 案；實質設置階段截至 115 年 6 月核定 3 案。 7. 115 年 6 月 3 日公告「小水力發電示範獎勵辦法」，7 月開始徵件，預計 8 月啟動審查作業。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與查核業務	補助 22 個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撤銷、廢止、查核等業務，115 年已審查並核定各地方政府 116 年度經費。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	完成農業部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等單位之漁電共生推廣研究及工作站監督營運等 3 案結案。
	河川小水力潛能案場調查及評估計畫	補助水利署，且已與宜蘭縣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及高雄市政府等洽談合作盤點縣市管河川與區排之潛能案場。
(五)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配合「青年創業圓夢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創業經營、升級轉型等不同發展階段所需資金	1. 青年創業圓夢方案：辦理「青年創業貸款」共 1,644 件，融資金額計 22.97 億元。 2.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通過資格審查廠商共 43 家，投資金額計 231 億元。
	完善中小企業財務融通協助機制與財務支援輔導體系，協助中小企業健全財務體質、強化資金動能	1. 設置馬上辦服務中心單一服務諮詢窗口，提供免付費專線諮詢 1 萬 8,334 案次。 2. 辦理中小企業融資與債權債務協處服務，協助 1 家企業取得貸款計 2,500 萬元及 214 家企業成功協商展延貸款計 123 億 2,004 萬元。 3. 建置 127 名榮譽會計師團隊，提供中小企業財會諮詢服務 2,315 次，財會短期診斷及中長期輔導 42 家次，融資培育輔導 21 案並提供 37 家次融資媒合，財務知能課程及活動 24 場，培育財會人員 1,235 人次，上架 5 支中小企業財會通短影音，共計觸及逾 1 萬 6,075 人次，新增 46 則財會知識及專家專欄，透過高度風險事業名單進行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4,411 家次之電話關懷並完成 2,250 家次問卷調查，抽查 9 家承貸金融機構、查核 440 家獲貸企業。 4. 維運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介接企業營運相關資料提供 32 家會員機構（銀行及租賃公司）查詢，降低資訊不對稱，成功媒合 3,994 家中小企業取得融資計 634 億 3,303 萬元。
	發展國際級創業聚落，並透過創業創新生態研析、各項創業育成機制、參與國際事務等，提供中小與新創企業、社會創新育成支援與服務	1. 營運林口新創園國際創業聚落，計服務 353 家新創及中小企業。 2. 營運南科、南軟及高軟 3 所育成中心，共培育 149 家中小企業。 3. 促成 5 家中大型企業參與合作，並與新創進行商務媒合；培育 17 家國際新創團隊，協助開發在臺商機。 4. 辦理女性創業知能課程及活動 15 場，共培訓 1,787 人次；促成 8 家女性企業投增資、政策貸款、補助及商機媒合計 7,896 萬元。 5. 新增 127 家中小企業、非營利事業組織於社會創新組織資料庫登錄，提供諮詢 38 家次，新增招募 23 家企業加入產業夥伴。 6. 營運全球創育連線平台 (Global Innovation Hub, GIH) 帶動國內外創育機構常態性合作，鏈結 5 家國內外創育機構加入，辦理 2 場次國際交流活動，協助 13 家國內外新創與平台夥伴展開實質互動。 7. 辦理國際創新創業訓練營(G Camp) 1 場及商務鏈結活動 5 場，帶領 32 家新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創企業赴法參展鏈結國際市場。 8. 促成 30 案新創與中小企業合作共創，辦理 12 場產業對接工作坊；彙整 42 個解決方案，透過活動、專家諮詢等推廣方式，觸及中小企業逾 5,275 家次，協助中小企業升級轉型。
	辦理中小企業法規調適，打造彈性、友善之法規環境，並協助我國參與 APEC 中小企業會議，舉辦國際論壇及雙邊會議，提升我國中小企業國際參與	1. 運行中小企業法規調適平台與機制；訪視企業代表或專家機關 22 單位；召開檢視會議 8 場次；辦理中小企業榮譽律師、榮譽會計師及相關輔導資源推廣說明會 6 場次。 2. 於 APEC 場域提出「導入 AI 助力中小企業接軌 AI 治理」倡議，並舉辦「APEC 中小企業 AI 人才培力論壇」。 3. 發掘可進入日本市場之企業，已辦理 1 場臺日官方或產業組織交流、3 場接待外賓，並促成 2 件具體臺日合作案，協助我國中小企業布局日本市場，並累積超過 350 家企業參與。
	強化中小企業地方網絡服務機制、辦理相關活動，提供中小企業學習交流機會並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落實地方服務	1. 辦理中小企業榮譽指導員（企業服務志工）交流學習與訓練活動 4 場，協助政策資源宣導說明會 7 場；維運更新企業服務志工網站資訊及政策資訊知識庫 795 則，服務時數 1 萬 5,897.5 小時。 2. 補（捐）助各縣市地方政府中小企業服務中心、工商業會、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及中小企業相關服務團體，布建在地服務網絡，傳達政府政策及輔導措施： (1) 提供 6 萬 4,143 次，辦理講習、觀摩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及座談活動 519 場，計 3 萬 4,043 人次參加。 (2) 辦理國家磐石獎選拔申請及資格審查等作業。
	協助中小企業掌握永續材質應用能力，提升循環經濟產品品質或服務模式創新，接軌國際綠色市場	1. 推廣永續材質，提供開發與供需媒合服務，媒合打樣 10 案，4 案成功商品化（回收 PP 獎牌、廢棄織品寵物床墊、回收不織布永續袋包、臺灣桂竹纖維循環餐具）。辦理 23 場次淨零排放說明會、工作坊、媒合會等活動，並上架 1 則 Podcast。 2. 諮詢關懷 1,286 家次中小企業，蒐集企業綠電、ESCO 及 AI 之需求，並提供循環熱點及深度節能診斷共 324 家，深入輔導 16 案，帶動 154 家中小企參與，以產業聚落減碳、供應鏈體系循環產品／商模及法規先導等 3 種方式，協助廠商落實淨零轉型。
	協助中小企業培育 AI 人才，設計符合中小微企業特性與需求的 AI 課程與實戰演練，並匯集 AI 工具資源，協助中小企業精準導入 AI 技術，加速數位轉型與智能升級，提升產業競爭力	1. 依據產業供應鏈需求，規劃辦理產業導向培訓課程，辦理 56 梯次課程，計 1,719 人次參與。 2. 結合本部產業技術司法人資源開設 AI 實作專班課程，提供企業實際操作演練場域，共開設 26 班次，培育 417 人次。 3. 辦理 3 場計畫與政策說明會計 92 人參加，並剪輯說明會重點影音 1 支計 358 次觀看。 4. 建立 SME AI 平台整合 AI 工具與資源，上架 165 項 AI 服務方案，累計已上架 503 方案。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協助中小微型城鄉特色產業發展區域品牌，行銷推廣並對接國內外通路，促進地方經濟均衡發展	1. 地方特色產業通路布建與輔導： (1) 導入多元輔導：整合產學研 54 位專家投入企業診斷諮詢輔導與計畫審查，完成 20 案城鄉特色產業優質產品選拔，並持續進行輔導。 (2) 布建行銷通路：持續維運國內 16 處通路，累計營業額 7,856 萬元，辦理國內外通路媒合會共 35 家企業與 11 家通路參加，及辦理西湖服務區市集活動，共 10 家業者參與。 (3) 洽談全家便利商店、DK 高博士 2 處新通路拓展。 2. 地方特色產業品牌高質化： (1) 課程推廣及企業培力：辦理品牌工作坊及系列課程 16 場次，培訓 292 家企業、352 人次，推廣觸及企業 550 家次。 (2) 企業諮詢診斷：完成 197 家次企業諮詢診斷，持續提供品牌經營、產品行銷及市場拓展等輔導服務。 (3) 輔導培力推動：完成培力及深度輔導指導會議，核定培力輔導 12 案、深度輔導 5 案，並展開 170 家企業輔導作業。 (4) 品牌發展及市場鏈結：協助 9 個城鄉品牌及 2 家關係企業推動品牌發展，完成 6 家次通路媒合或市場測試，持續擴展市場合作機會。 (5) 城鄉 368 大賽優勝團隊輔導：完成 9 案工作執行規劃，推動品牌識別、IP 設計、產品開發、包裝優化、智慧感測導入、展售活動、國內外展會參與、KOL 合作、品牌影音製作及體驗活動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等工作。
(六)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1. 推廣貿易基金辦理基金管理業務等行政工作。 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辦理基金收發文、檔案管理及已屆保存年限檔案銷毀等行政工作。 3. 石油基金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行政工作。 4.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辦理基金管理業務等行政工作。
(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購置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與辦公雜項設備	1. 推廣貿易基金刻正辦理高階網路邊際交換器等設備之採購作業中。 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汰換會議室桌上型麥克風主機系統。

伍、其他

納入國庫集中支付說明：

- 一、推廣貿易基金預計本年底現金為 124 億 9,498 萬元，其中 103 億 1,089 萬 9 千元納入國庫集中支付(包括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等)。
- 二、能源研究發展基金預計本年底現金為 35 億 2,543 萬 9 千元，其中 26 億 7,087 萬 2 千元納入國庫集中支付(包括能源研究發展收入等)。
- 三、石油基金預計本年底現金為 43 億 9,116 萬 8 千元，其中 14 億 178 萬 3 千元納入國庫集中支付(包括公庫撥款收入等)。
- 四、中小企業發展基金預計本年底現金為 12 億 5,361 萬 4 千元，其中 10 億 289 萬元納入國庫集中支付(包括公庫撥款收入等)。
- 五、上開配合政策納入國庫集中支付數，其減少之利息收入，低於國庫舉債之成本，有助於提升政府整體財務效益。

預算主要表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32,032,735	基金來源	41,055,362	31,778,491	9,276,871
15,869,396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6,157,336	16,173,301	-15,965
15,869,396	徵收收入	16,157,336	16,173,301	-15,965
2	違規罰款收入			
6,369,333	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	6,430,578	6,559,254	-128,676
3,381,242	能源研究發展收入	3,506,387	3,492,494	13,893
4,717,676	石油業務管理收入	4,473,000	4,523,000	-50,000
1,401,142	再生能源發展收入	1,747,371	1,598,553	148,818
12,546	勞務收入	3,250	4,000	-750
12,546	服務收入	3,250	4,000	-750
458,113	財產收入	446,523	484,886	-38,363
33	財產處分收入			
20,021	租金收入	21,098	20,386	712
248,981	權利金收入	224,955	223,925	1,030
173,940	利息收入	187,640	177,480	10,160
15,138	投資收入	12,830	63,095	-50,265
15,407,775	政府撥入收入	24,266,441	14,863,744	9,402,697
15,400,595	公庫撥款收入	24,266,441	14,863,744	9,402,697
7,180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2,096	規費收入	2,000	2,000	
2,096	行政規費收入	2,000	2,000	
282,809	其他收入	179,812	250,560	-70,748
282,809	雜項收入	179,812	250,560	-70,748
24,445,671	基金用途	38,896,644	30,687,843	8,208,801
5,234,727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4,404,463	5,778,407	-1,373,944
3,546,694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4,591,560	4,382,862	208,698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12,356,313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10,208,153	15,711,710	-5,503,557
363,461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945,079	810,902	134,177
2,879,966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18,686,747	3,941,969	14,744,778
40,97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49,449	49,000	449
23,54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1,193	12,993	-1,800
7,587,064	本期賸餘(短絀)	2,158,718	1,090,648	1,068,070
23,663,043	期初基金餘額	32,340,755	25,840,168	6,500,587
	解繳公庫			
31,250,107	期末基金餘額	34,499,473	26,930,816	7,568,657

註：

- 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 2.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總 計	推 廣 貿 易 基 金	能 源 研 究 發 展 基 金	石 油 基 金	再 生 能 源 發 展 基 金	中 小 企 業 發 展 基 金
基金來源	41,055,362	6,715,247	4,612,507	9,300,677	1,867,850	18,559,081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6,157,336	6,430,578	3,506,387	4,473,000	1,747,371	
徵收收入	16,157,336	6,430,578	3,506,387	4,473,000	1,747,371	
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	6,430,578	6,430,578				
能源研究發展收入	3,506,387		3,506,387			
石油業務管理收入	4,473,000			4,473,000		
再生能源發展收入	1,747,371				1,747,371	
勞務收入	3,250	750				2,500
服務收入	3,250	750				2,500
財產收入	446,523	213,301	44,307	45,477	58,770	84,668
租金收入	21,098		4,898			16,200
權利金收入	224,955	140,000	24,465	10,977		49,513
利息收入	187,640	73,301	14,944	34,500	58,770	6,125
投資收入	12,830					12,830
政府撥入收入	24,266,441		1,040,000	4,757,200		18,469,241
公庫撥款收入	24,266,441		1,040,000	4,757,200		18,469,241
規費收入	2,000	2,000				
行政規費收入	2,000	2,000				
其他收入	179,812	68,618	21,813	25,000	61,709	2,672
雜項收入	179,812	68,618	21,813	25,000	61,709	2,672
基金用途	38,896,644	4,456,881	4,595,265	10,210,147	945,079	18,689,272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4,404,463	4,404,463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4,591,560		4,591,560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10,208,153			10,208,153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945,079				945,079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18,686,747					18,686,74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49,449	41,225	3,705	1,994		2,525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1,193	11,193				
本期賸餘(短絀)	2,158,718	2,258,366	17,242	-909,470	922,771	-130,191
期初基金餘額	32,340,755	19,515,434	2,792,490	3,628,868	4,628,813	1,775,150
解繳公庫						
期末基金餘額	34,499,473	21,773,800	2,809,732	2,719,398	5,551,584	1,644,959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158,718	
調整非現金項目	191,435	
1.提存呆帳	12,441	
2.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191,123	
3.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370,117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50,153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其他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31,85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其他資產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56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794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381,94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4,673,4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7,055,446	

註：不影響現金流量之其他活動：

推廣貿易基金：

- 1.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項198千元。
- 2.備抵呆帳-應收帳款轉列備抵呆帳-催收款項952千元。
- 3.催收款項轉列呆帳，並沖銷備抵呆帳-催收款項3,552千元。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總 計	推 廣 貿 易 基 金	能 源 研 究 發 展 基 金	石 油 基 金	再 生 能 源 發 展 基 金	中 小 企 業 發 展 基 金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158,718	2,258,366	17,242	-909,470	922,771	-130,191
調整非現金項目	191,435	17,734	14,317	111,194	48,190	
1.提存呆帳	12,441	952			11,489	
2.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191,123	-71,749	-156	-151,295	32,077	
3.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370,117	88,531	14,473	262,489	4,624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流出)	2,350,153	2,276,100	31,559	-798,276	970,961	-130,191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 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其他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31,850	525		31,325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 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其他資產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56				-56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流出)	31,794	525		31,325	-56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381,947	2,276,625	31,559	-766,951	970,905	-130,1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4,673,499	10,218,355	3,493,880	5,158,119	4,419,340	1,383,8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7,055,446	12,494,980	3,525,439	4,391,168	5,390,245	1,253,614

本頁空白

預算明細表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及 業 務 項 目	單 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 務 量)	利 (費) 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6,157,336	
徵收收入				16,157,336	
推廣貿易基金				6,430,578	詳1-12頁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3,506,387	詳2-11頁
石油基金				4,473,000	詳3-13頁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1,747,371	詳4-10頁
勞務收入				3,250	
服務收入				3,250	
推廣貿易基金				750	詳1-12頁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2,500	詳5-15頁
財產收入				446,523	
租金收入				21,098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4,898	詳2-11頁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6,200	詳5-15頁
權利金收入				224,955	
推廣貿易基金				140,000	詳1-12頁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24,465	詳2-11頁
石油基金				10,977	詳3-13頁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49,513	詳5-15頁
利息收入				187,640	
推廣貿易基金				73,301	詳1-12頁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14,944	詳2-11頁
石油基金				34,500	詳3-13頁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58,770	詳4-10頁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6,125	詳5-15頁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及 業 務 項 目	單 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 務 量)	利 (費) 率	金 額	
投資收入				12,830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2,830	詳5-15頁
政府撥入收入				24,266,441	
公庫撥款收入				24,266,441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1,040,000	詳2-11頁
石油基金				4,757,200	詳3-13頁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8,469,241	詳5-15頁
規費收入				2,000	
行政規費收入				2,000	
推廣貿易基金				2,000	詳1-12頁
其他收入				179,812	
雜項收入				179,812	
推廣貿易基金				68,618	詳1-12~1-13頁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21,813	詳2-11頁
石油基金				25,000	詳3-13頁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61,709	詳4-10頁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2,672	詳5-15頁
總 計				41,055,362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5,234,727	一、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4,404,463	5,778,407	詳1-14頁~1-22頁
3,683,261	1.服務費用	3,573,470	3,919,361	
1,621	(1)郵電費	2,415	2,459	
17,713	(2)旅運費	40,306	43,426	
37	(3)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539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054	5,887	
2,890	(5)一般服務費	4,243	2,997	
3,423,425	(6)專業服務費	3,249,014	3,590,827	
128,940	(7)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30,359	133,686	
106,096	(8)推展費	139,079	140,079	
278	2.材料及用品費	32	32	
250	(1)使用材料費			
29	(2)用品消耗	32	32	
9,927	3.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2,972	3,845	
2,598	(1)購建固定資產	2,899	1,459	
7,329	(2)購置無形資產	10,073	2,386	
64,384	4.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71,000	71,000	
64,384	(1)房屋稅	71,000	71,000	
1,436,737	5.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00,498	1,733,082	
229	(1)會費	241	235	
1,432,294	(2)捐助、補助與獎助	680,257	1,712,847	
4,213	(3)補貼、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20,000	20,000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577	6.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出	952	1,302	詳2-12頁~2-18頁
1,577	(1)各項短絀	952	1,302	
38,564	7.其他	45,539	49,785	
38,564	(1)其他支出	45,539	49,785	
3,546,694	二、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4,591,560	4,382,862	
1,287,841	1.服務費用	1,377,481	1,342,607	
2,610	(1)郵電費	3,070	3,070	
5,306	(2)旅運費	6,912	6,912	
130	(3)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10	103	
98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5	50	
461	(5)一般服務費	686	623	
1,241,993	(6)專業服務費	1,330,314	1,295,171	
16,347	(7)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8,175	17,755	
20,896	(8)推展費	18,069	18,923	
948	2.材料及用品費	1,100	1,100	
948	(1)用品消耗	1,100	1,100	
973	3.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950	920	
967	(1)機器租金	950	920	
5	(2)雜項設備租金			
1	4.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	(1)規費			
2,256,557	5.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212,022	3,038,235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6	(1)會費	16	16	詳3-14頁~3-19頁
2,254,941	(2)捐助、補助與獎助	2,261,406	2,087,619	
1,600	(3)分擔	600	600	
	(4)補貼、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950,000	950,000	
374	6.其他	7		
374	(1)其他支出	7		
12,356,313	三、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 技術研究計畫	10,208,153	15,711,710	
1,411,122	1.服務費用	1,216,929	1,449,265	
4,667	(1)旅運費	6,334	6,354	
1,359,475	(2)專業服務費	1,156,810	1,383,546	
19,697	(3)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3,740	23,560	
27,283	(4)推展費	30,045	35,805	
2,298,407	2.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 續費	2,313,618	2,302,085	
2,298,407	(1)雜項設備租金	2,313,618	2,302,085	
8,642,346	3.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677,606	11,960,360	
8,639,787	(1)捐助、補助與獎助	6,675,106	11,957,860	
2,559	(2)分擔	2,500	2,500	
1,581	4.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 支出			
1,581	(1)各項短絀			
2,858	5.其他			
2,858	(1)其他支出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63,461	四、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945,079	810,902	詳4-11頁~4-13頁
139,701	1.服務費用	284,340	192,702	
	(1)郵電費			
	(2)旅運費	200		
1,060	(3)一般服務費	840	511	
136,489	(4)專業服務費	277,300	186,191	
20	(5)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900	900	
2,131	(6)推展費	5,100	5,100	
16	2.材料及用品費			
16	(1)用品消耗			
5	3.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5	(1)規費			
223,026	4.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49,250	618,200	
222,973	(1)捐助、補助與獎助	649,250	618,200	
53	(2)分擔			
	5.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 支出	11,489		
	(1)各項短絀	11,489		
713	6.其他			
713	(1)其他支出			
2,879,966	五、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18,686,747	3,941,969	詳5-16頁~5-21頁
2,339,687	1.服務費用	4,751,471	2,617,701	
2,118	(1)水電費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9	(2)郵電費	55	55	
1,264	(3)旅運費	2,862	2,862	
714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19	(5)保險費			
670,562	(6)一般服務費	1,203,776	810,397	
1,662,405	(7)專業服務費	3,543,668	1,803,077	
2,425	(8)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110	1,310	
39	2.材料及用品費			
39	(1)用品消耗			
75,525	3.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70,062	69,824	
2,850	(1)地租及水租	3,100	3,100	
72,250	(2)房租	66,400	66,400	
62	(3)機器租金			
363	(4)雜項設備租金	562	324	
151	4.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51	(1)購建固定資產			
8,648	5.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9,118	9,115	
2,133	(1)土地稅	2,240	2,240	
2,946	(2)房屋稅	3,010	3,148	
3,569	(3)消費與行為稅	3,868	3,727	
455,907	6.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3,856,096	1,245,329	
175,227	(1)捐助、補助與獎助	13,757,040	120,625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2	(2)分擔			
280,608	(3)補貼、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99,056	1,124,704	
10	7.其他			
10	(1)其他支出			
40,971	六、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49,449	49,000	詳1-22頁~1-23頁、 2-18~2-19頁、 3-19頁、 5-21頁~5-23頁
35,236	1.用人費用	41,693	40,511	
212	(1)正式員額薪資	497	497	
25,069	(2)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9,225	28,300	
1,372	(3)加(夜)班費	2,036	1,996	
2,971	(4)獎金	3,511	3,481	
1,522	(5)退休及卹償金	1,784	1,740	
4,091	(6)福利費	4,640	4,497	
2,653	2.服務費用	6,008	5,334	
573	(1)郵電費	749	749	
91	(2)旅運費	261	261	
51	(3)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25	125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	13	
1	(5)保險費	1	1	
1,842	(6)一般服務費	4,378	3,765	
95	(7)專業服務費	480	420	
159	3.材料及用品費	155	155	
	(1)使用材料費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59	(2)用品消耗	155	155	詳1-24頁、2-19頁
122	4.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82	82	
122	(1)雜項設備租金	82	82	
2,800	5.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400	
2,800	(1)購置無形資產		1,400	
	6.其他	1,511	1,518	
	(1)其他支出	1,511	1,518	
23,540	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1,193	12,993	
23,540	1.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1,193	12,993	
23,540	(1)購建固定資產	11,193	12,993	
24,445,671	總 計	38,896,644	30,687,843	

本頁空白

預算附表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4,404,463	詳1-25頁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4,591,560	詳2-20頁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10,208,153	詳3-20頁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945,079	詳4-14頁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18,686,747	詳5-24頁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千元			49,449	詳1-25頁、2-20 頁、3-20頁、5-24 頁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千元			11,193	詳1-25頁
合 計				38,896,644	

本頁空白

預算參考表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4,404,463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4,591,560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10,208,153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945,079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18,686,747	
上年度預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5,778,407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4,382,862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15,711,710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810,902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3,941,969	
前年度決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5,234,727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546,694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12,356,313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363,461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2,879,966	
113年度決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5,300,768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197,407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11,990,188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286,092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1,723,104	
112年度決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4,964,788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125,647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11,074,034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229,787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1,856,143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一)數	本年度最高 可進用員額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46		46	
聘用	30		30	
推廣貿易基金	29		29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		1	
約僱	16		16	
推廣貿易基金	16		16	
管理會委員	40		40	
推廣貿易基金	21		21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9		19	
總 計	86		86	

註：

- 1.推廣貿易基金另於「貿易推廣工作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出進口廠商資料登錄、電話客服及亞太經濟合作商務旅行卡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5人。
- 2.能源研究發展基金另於「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能源資料蒐集、新聞聯絡及發布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檔案管理、公文繕打、校對及發文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人，以及辦理收文、校稿、發文、公文流程管理與協助採購、財產管理及出納作業等業務之約用人員進用人力2人。
- 3.石油基金另於「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

本頁空白

經
經濟特別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科 目	正式員額 薪 資	聘 僱 人 員 薪 資	加（夜） 班費	津 貼	獎 金		
					年 終 獎 金	考 績 獎 金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497	29,225	2,036		3,511		
管理會委員	497						
推廣貿易基金	273						
中小企業發展 基金	224						
正式人員							
工友							
推廣貿易基金							
聘僱人員		29,225	2,036		3,511		
推廣貿易基金		28,571	1,977		3,433		
中小企業發展 基金		654	59		78		
合 計	497	29,225	2,036		3,511		

註：

1.推廣貿易基金：

(1)年終獎金：依據行政院114年10月2日院授人給字第1144001779號函頒「114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編列45人3,433千元。

(2)該基金另於「貿易推廣工作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出進口廠商資料登錄、電話客服及亞太經濟合作商務旅行卡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5人，計4,243千元。

2.能源研究發展基金另於「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能源資料蒐集、新聞聯絡及發布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計686千元；「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檔案管理、公文繕打、校對及發文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人，計934千元，以及辦理收文、校稿、發文、公文流程管理與協助採購、財產管理及出納作業等業務之約用人員進用人力2人，計1,260千元。

3.石油基金另於「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計1,994千元。

4.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年終獎金：依據行政院114年10月2日院授人給字第1144001779號函頒「114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編列1人78千元。

濟 部
收入基金
彙計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退休金	卹償金		分 擔 保險費	傷 病 醫 藥 費	提 撥 福利金	其 他				
1,784			3,802	68		770		41,693		41,693
								497		497
								273		273
								224		224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24
1,784			3,802	68		746		41,172		41,172
1,744			3,722	63		720		40,230		40,230
40			80	5		26		942		942
1,784			3,802	68		770		41,693		41,693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130,359	詳1-29頁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18,175	詳2-24頁~2-25頁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23,740	詳3-24頁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900	詳4-16頁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1,110	詳5-28頁
總 計	174,284	悉數為經常支出。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計人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定人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考察	17	364	5,048	11	327	5,137
推廣貿易基金	1	150	937	1	160	937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1	7	207	1	20	470
石油基金	14	197	3,704	9	147	3,730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1	10	200			
視察	7	70	1,432	5	58	1,130
推廣貿易基金	1	40	800	1	40	800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6	30	632	4	18	330
訪問	8	1,014	9,207	6	1,157	10,937
推廣貿易基金	4	970	8,102	4	1,110	9,85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4	44	1,105	2	47	1,085
開會	31	4,590	36,909	31	4,514	36,962
推廣貿易基金	14	4,373	29,612	14	4,289	29,612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8	85	2,613	6	80	2,672
石油基金	6	84	2,630	7	91	2,624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3	48	2,054	4	54	2,054
合 計	63	6,038	52,596	53	6,056	54,166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基金名稱	考察	視察	訪問	開會	談判	業務 洽談	進修	研究	實習	合計
1.推廣貿易基金	937	800	8,102	29,612						39,451
2.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207	632	1,105	2,613						4,557
3.石油基金	3,704			2,630						6,334
4.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200									200
5.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2,054						2,054
合 計	5,048	1,432	9,207	36,909						52,596

註：各類別出國計畫明細詳各基金。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基金名稱	考察	開會	其他	合計
推廣貿易基金		80		80
合 計		80		80

註：各類別赴大陸計畫明細詳各基金。

經
經濟特別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合 計	貿 易 推 廣 工 作 計 畫
35,236	40,511	用人費用	41,693	
212	497	正式員額薪資	497	
25,069	28,30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9,225	
1,372	1,996	加(夜)班費	2,036	
2,971	3,481	獎金	3,511	
1,522	1,740	退休及卹償金	1,784	
4,091	4,497	福利費	4,640	
8,864,265	9,526,970	服務費用	11,209,699	3,573,470
2,118		水電費		
4,883	6,333	郵電費	6,289	2,415
29,041	59,815	旅運費	56,875	40,306
218	228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35	
3,350	5,9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213	8,054
120	1	保險費	1	
676,816	818,293	一般服務費	1,213,923	4,243
7,823,882	8,259,232	專業服務費	9,557,586	3,249,014
167,429	177,211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74,284	130,359
156,407	199,907	推展費	192,293	139,079
1,440	1,287	材料及用品費	1,287	32
250		使用材料費		
1,191	1,287	用品消耗	1,287	32
2,375,026	2,372,911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384,712	
2,850	3,100	地租及水租	3,100	
72,250	66,400	房租	66,400	
1,029	920	機器租金	950	
2,298,897	2,302,491	雜項設備租金	2,314,262	

經濟部
 收入基金
 彙計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數					
能源研究發展 工作計畫	政府儲油、石 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再生能源推廣 計畫	中小企業發展 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41,693	
				497	
				29,225	
				2,036	
				3,511	
				1,784	
				4,640	
1,377,481	1,216,929	284,340	4,751,471	6,008	
3,070			55	749	
6,912	6,334	200	2,862	261	
110				125	
145				14	
				1	
686		840	1,203,776	4,378	
1,330,314	1,156,810	277,300	3,543,668	480	
18,175	23,740	900	1,110		
18,069	30,045	5,100			
1,100				155	
1,100				155	
950	2,313,618		70,062	82	
			3,100		
			66,400		
950					
	2,313,618		562	82	

經
經濟特別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合 計	貿 易 推 廣 工 作 計 畫
36,417	18,23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24,165	12,972
26,289	14,452	購建固定資產	14,092	2,899
10,129	3,786	購置無形資產	10,073	10,073
73,037	80,115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80,118	71,000
2,133	2,240	土地稅	2,240	
67,330	74,148	房屋稅	74,010	71,000
3,569	3,727	消費及行為稅	3,868	
5		規費		
13,014,572	18,595,20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5,095,472	700,498
245	251	會費	257	241
12,725,223	16,497,151	捐助、補助與獎助	24,023,059	680,257
4,284	3,100	分擔	3,100	
284,821	2,094,704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069,056	20,000
3,157	1,302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出	12,441	952
3,157	1,302	各項短絀	12,441	952
42,520	51,303	其他	47,057	45,539
42,520	51,303	其他支出	47,057	45,539
24,445,671	30,687,843	合計	38,896,644	4,404,463

註：116年度國外旅費編列52,596千元（推廣貿易基金39,451千元、能源研究發展基金4,557千元、石油基金6,334千元、再生能源發展基金200千元、中小企業發展基金2,054千元）、大陸地區旅費編列80千元（推廣貿易基金）。

經濟部
 收入基金
 彙計表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算數					
能源研究發展 工作計畫	政府儲油、石 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再生能源推廣 計畫	中小企業發展 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11,193
					11,193
			9,118		
			2,240		
			3,010		
			3,868		
3,212,022	6,677,606	649,250	13,856,096		
16					
2,261,406	6,675,106	649,250	13,757,040		
600	2,500				
950,000			99,056		
		11,489			
		11,489			
7				1,511	
7				1,511	
4,591,560	10,208,153	945,079	18,686,747	49,449	11,193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註：其他車輛：116年度未編列增購及汰舊換新預算，另推廣貿易基金截至116年12月31日止，計有一般公務用機車2輛。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辦理年度	說 明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151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151	114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為運用111年度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獎勵金，購置資料整理設備15萬561元，經行政院114年10月14日院授經計字第11400744140號函同意於114年度先行辦理，並補辦116年度預算。

本頁空白

附 錄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4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一)
37,753,376	資 產	39,901,766	37,341,137	2,560,629
28,091,680	流動資產	29,900,925	27,339,542	2,561,383
23,915,734	現金	27,055,446	24,673,499	2,381,947
1,268,732	應收款項	1,294,023	1,467,264	-173,241
2,416,822	預付款項	1,551,456	1,198,779	352,677
490,391	短期貸墊款			
9,000,000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 款及準備金	9,500,000	9,500,000	
9,000,000	長期貸款	9,500,000	9,500,000	
661,696	其他資產	500,841	501,595	-754
661,696	什項資產	500,841	501,595	-754
37,753,376	資產總額	39,901,766	37,341,137	2,560,629
6,503,269	負 債	5,402,293	5,000,382	401,911
5,419,659	流動負債	4,360,459	3,990,342	370,117
5,414,797	應付款項	4,360,459	3,990,342	370,117
4,862	預收款項			
1,083,610	其他負債	1,041,834	1,010,040	31,794
1,083,610	什項負債	1,041,834	1,010,040	31,794
31,250,107	基 金 餘 額	34,499,473	32,340,755	2,158,718
31,250,107	基金餘額	34,499,473	32,340,755	2,158,718
31,250,107	基金餘額	34,499,473	32,340,755	2,158,718
37,753,376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39,901,766	37,341,137	2,560,629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註：

- 1.推廣貿易基金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6,602萬5千元，相關採購案、外貿協會辦理提升臺灣產業國際形象計畫及台北南港展覽館2館委託營運管理之履約保證金等。
- 2.能源研究發展基金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1,149萬5千元，係工業技術研究院辦理電業設備查驗技術及智慧管理計畫之履約保證金連帶保證書與台灣經濟研究院辦理總體電力政策規劃及決策支援之履約保證金等。
- 3.石油基金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6億8,180萬1千元，係台灣中油(股)公司及台塑石化(股)公司辦理政府購儲石油代儲費用之履約保證金連帶保證書等。
- 4.再生能源發展基金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8億7,360萬1千元，係台灣艾貴太陽能源（股）公司辦理嘉義縣鹽業用地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案及海洋風力發電（股）公司辦理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辦法之履約保證金連帶保證書等。
- 5.中小企業發展基金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800萬元，係林口新創園A7棟營運移轉案委託營運管理契約履約保證金連帶保證書。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總 計	推 廣 貿 易 基 金	能 源 研 究 發 展 基 金	石 油 基 金	再 生 能 源 發 展 基 金	中 小 企 業 發 展 基 金
資 產	39,901,766	23,192,558	3,667,447	5,649,753	5,618,928	1,773,080
流動資產	29,900,925	13,884,927	3,667,447	5,649,751	5,438,481	1,260,319
現金	27,055,446	12,494,980	3,525,439	4,391,168	5,390,245	1,253,614
應收款項	1,294,023	950,452	3,284	285,690	48,236	6,361
預付款項	1,551,456	439,495	138,724	972,893		344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9,500,000	9,000,000				500,000
長期貸款	9,500,000	9,000,000				500,000
其他資產	500,841	307,631		2	180,447	12,761
什項資產	500,841	307,631		2	180,447	12,761
資產總額	39,901,766	23,192,558	3,667,447	5,649,753	5,618,928	1,773,080
負 債	5,402,293	1,418,758	857,715	2,930,355	67,344	128,121
流動負債	4,360,459	1,413,027	852,732	1,915,782	66,355	112,563
應付款項	4,360,459	1,413,027	852,732	1,915,782	66,355	112,563
其他負債	1,041,834	5,731	4,983	1,014,573	989	15,558
什項負債	1,041,834	5,731	4,983	1,014,573	989	15,558
基 金 餘 額	34,499,473	21,773,800	2,809,732	2,719,398	5,551,584	1,644,959
基金餘額	34,499,473	21,773,800	2,809,732	2,719,398	5,551,584	1,644,959
基金餘額	34,499,473	21,773,800	2,809,732	2,719,398	5,551,584	1,644,959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39,901,766	23,192,558	3,667,447	5,649,753	5,618,928	1,773,080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 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 評價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 折舊/長期 投資評價變 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94,104	-37,896							156,208
石油基金	136								136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93,968	-37,896							156,072
土地	530,900								530,900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156,201								156,201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374,699								374,699
房屋及建築	6,837,344	-1,067,920						-102,863	5,666,561
推廣貿易基金	5,640,530	-577,079						-80,241	4,983,210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183,441	-80,821						-6,160	96,460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013,373	-410,020						-16,462	586,891
機械及設備	726,499	-519,884	13,897		2,937			-34,352	183,223
推廣貿易基金	550,832	-350,087	13,897	(1)	2,937	(8)	購置伺服器、高階網路邊際交換器等設備及撥出至外交部個人電腦等設備。	-33,148	178,557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111,001	-109,459							1,542
石油基金	2,650	-2,624							26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62,016	-57,714						-1,204	3,098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925	-26,021	74		26			-2,786	6,166
推廣貿易基金	24,915	-19,667	74	(1)	26	(6)	汰換綜合擴大機等設備。	-1,932	3,364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6,532	-2,876						-854	2,802
石油基金	16	-16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3,462	-3,462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 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 評價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 折舊/長期 投資評價變 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雜項設備	220,806	-173,167	121					-11,823	35,937
推廣貿易基金	198,545	-153,316	121	(1)			購置空氣 清淨機及 裝訂機等 設備。	-10,971	34,379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7,715	-7,088						-550	77
石油基金	467	-462							5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4,079	-12,301						-302	1,476
購建中固定資產									
電腦軟體	16,902		10,073		5,144				21,831
推廣貿易基金	15,502		10,073	(1)	4,794	(11)	電腦軟體 攤銷。		20,781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1,400				350	(11)	電腦軟體 攤銷。		1,050
權利	1,518				381				1,137
推廣貿易基金	1,518				381	(11)	商標權攤 銷。		1,137
遞耗資產									
其他									
合 計	8,562,998	-1,824,888	24,165		8,488			-151,824	6,601,963

說明：本年度變動之增減類型代號：(1)增置(2)重估增值(3)撥入(4)受贈(5)換入(6)報廢(7)變賣(8)撥出(9)換出
(10)遺失(11)無形資產攤銷(12)其他。

經 濟 部

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5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11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		

附 屬 表

推廣貿易基金 分預算表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分預算

目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1-9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1-10
2.現金流量預計表.....	1-11
(二)預算明細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1-12~1-13
2.基金用途明細表.....	1-14~1-24
(三)預算附表	
1.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1-25
(四)預算參考表	
1.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1-26
2.員工人數彙計表.....	1-27
3.用人費用彙計表.....	1-28
4.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1-29
5.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1-30
6.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1-31~1-32
7.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1-33~1-36
8.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1-37~1-38
9.各項費用彙計表.....	1-39~1-40
10.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1-41
(五)附錄	
1.預計平衡表.....	1-42
2.資本資產明細表.....	1-43

總 說 明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依貿易法第 21 條規定，本基金設立旨在拓展貿易，因應貿易情勢，支援各項貿易活動，以協助業者突破困境，開拓國際市場，提升我對外出口競爭力及國際經貿地位為願景。

二、施政重點

營造優質國際貿易發展環境，提升廠商出口競爭力，開拓全球市場，促進我國對外貿易均衡成長。

三、組織概況

- (一) 本基金以經濟部為主管機關，基金之運用執行作業，由經濟部國際貿易署辦理之。另依貿易法第 21 條規定設置推廣貿易基金管理委員會，負責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年度預、決算之審議及基金執行情形之考核等事項。
- (二) 推廣貿易基金管理委員會置委員 21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經濟部部長派員兼任，其餘委員 20 人係聘請相關機關、民間團體代表及國際貿易署有關業務組、室主管組成；並置執行秘書 1 人、副執行秘書 1 人、組長 3 人、組員 10 人至 12 人，均由經濟部指派國際貿易署人員兼任。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為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隸屬於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430,578	1. 係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依貿易法第 21 條規定，就出進口人輸出入之貨品，收取最高不超過萬分之 4.25（目前實際收取比率為萬分之 4）之推廣貿易服務費。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65 億 5,925 萬 4 千元，減少 1 億 2,867 萬 6 千元，主要係參酌近年實際收取狀況所預估之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減少所致。
(二)勞務收入	750	1. 為廠商簽發產地證明書，每件收取產地證明書手續費 250 元，預估簽發 3,000 件。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50 萬元，減少 75 萬元，主要係參酌近年實際收取狀況所預估之產地證明書手續費收入減少所致。
(三)財產收入	213,301	1. 係台北南港展覽館 2 館權利金收入 1 億 4,000 萬元及利息收入 7,330 萬 1 千元。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1,374 萬 6 千元，減少 44 萬 5 千元，主要係預估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四)規費收入	2,000	1. 係廠商申請戰略性高科技貨品鑑定之規費收入，每件收取 2,000 元，預估 1,000 件。 2. 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五)其他收入	68,618	1. 係辦理推廣貿易工作所衍生之收入等。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1,600 萬 1 千元，減少 4,738 萬 3 千元，主要係國際企業經營班停辦，學員分攤費等收入減少所致。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4,404,463	1. 持續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融入區域經濟整合，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會議及活動，並推動與各國簽署經貿協定，強化我國與亞太地區各會員體合作關係。 2. 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順應國際貿易情勢及產業發展趨勢，擬定出口拓銷策略，辦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理實體及線上拓銷活動，協助我國企業布局全球、行銷全世界。 3. 執行新南向政策，並深化我與主要貿易夥伴雙邊貿易關係，解決貿易障礙及促進產業鏈結。 4. 積極協助我國業者因應外國貿易救濟調查，提供應訴補助、諮詢及輔導服務，以提升我商因應能力及應訴意願，維護我出口利益。 5. 掌握我國對外貿易之現況與發展，瞭解國際重大經貿議題之變動趨勢，並持續推動與各國洽談產證資訊合作機制及委託國內政府機關與公協會簽發產證。 6. 較上年度預算數 57 億 7,840 萬 7 千元，減少 13 億 7,394 萬 4 千元，主要係減少捐助個別廠商參加海外國際展覽及輸出入相關同業公會辦理推廣貿易業務等經費所致。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41,225	1.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4,020 萬 2 千元，增加 102 萬 3 千元，主要係增加用人費用所致。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1,193	1. 購置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與辦公雜項設備等。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049 萬 3 千元，增加 70 萬元，主要係增加應用系統電腦主機及儲存設備等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67 億 1,524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8 億 9,250 萬 1 千元，減少 1 億 7,725 萬 4 千元，約 2.57%，主要係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減少所致。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44 億 5,688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8 億 2,910 萬 2 千元，減少 13 億 7,222 萬 1 千元，約 23.54%，主要係減少捐助個別廠商參加海外國際展覽及輸出入相關同業公會辦理推廣貿易業務計畫等經費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22 億 5,836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 10 億 6,339 萬 9 千元，增加賸餘 11 億 9,496 萬 7 千元，約 112.37%。

(二) 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195 億 1,543 萬 4 千元，加計本年度賸餘 22 億 5,836 萬 6 千元後，基金餘額共計 217 億 7,380 萬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持續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融入區域經濟整合，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會議及活動，並推動與各國簽署經貿協定，強化我國與亞太地區各會員體合作關係	1. 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融入區域經濟整合： (1) 本部配合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規劃，持續透過亞太經濟合作(APEC)及世界貿易組織(WTO)等多邊場域，以及我國與各 CPTPP 成員國之雙邊對話管道，表達我國符合 CPTPP 高標準規範之意願與決心，爭取支持儘早成立我入會工作小組。 (2) 捐助公協會協助業者參與國際經貿事務：除持續與日本、澳洲、越南等產學界交流，協助推動我國加入區域經濟整合及相關議題，更強化與各國重要工商團體合作，如邀請澳洲阿德雷達大學國際貿易研究所執行長來臺與業者座談，並率團赴澳洲出席「2025 年世界商會大會(WCC)」活動等，借助其產業影響力，於國際或亞太區商會活動與 CPTPP 成員國交流，籲請各方支持我案。 (3) 透過辦理雙邊會議或訪問團、海外貿易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推廣活動及補助公協會等工作項目，強化與各國政府及產官學研界之交流互動，進一步深化雙邊經貿關係，推動我加入 CPTPP 工作。 2. 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活動：參與世界貿易組織(WTO)、亞太經濟合作(APEC)、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等各項會議與活動及相關議題討論，並分享我國重要經貿政策與作法。
	執行新南向政策，並深化我與主要貿易夥伴雙邊貿易關係，解決貿易障礙及促進產業鏈結	1. 新南向國家： (1) 加強雙邊對話：114 年與新南向國家進行年度官方會議已完成 13 場，與新南向國家召開雙邊經貿對話會議期間，推動雙邊經貿與產業鏈結合作。 (2) 協助排除貿易障礙：促請印度將原訂於 114 年 8 月 28 日實施之「機械及電氣設備安全(綜合技術規範)令」，生效日延後至 115 年 9 月，並暫緩對零組件之適用，以協助我商順利出口相關產品。 2. 歐美地區： (1) 加強雙邊對話：辦理部長級會議，包括臺歐盟貿易暨投資對話會議、臺歐盟產業對話會議，另與加拿大、英國、荷蘭、瑞典、芬蘭、捷克、波蘭及瑞士等 8 國舉辦雙邊經貿對話會議。 (2) 強化產業鏈結：持續深化與美各州政府之經貿關係，迄與美國 13 個州簽署經貿合作備忘錄或協議；出席「選擇美國投資高峰會」(SelectUSA) 相關活動，並順訪德州出席環球晶圓新廠啟用典禮、與當地臺商舉行座談及拜會當地政府要員、重要公協會及企業領袖；協助業者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與盧森堡、瑞典、芬蘭、比利時、捷克與波蘭等國舉辦民間經濟合作會議。 3. 鞏固邦誼：召開第 27 屆臺史(史瓦帝尼)經技合作會議、第 2 屆臺貝(貝里斯)經濟合作協定(ECA)行政管理委員會及第 23 屆臺巴(巴拉圭)經濟合作會議。
	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擬定適地化出口拓銷策略，辦理實體或線上拓銷活動，協助廠商拓展全球市場	1. 協助廠商拓展海外市場：辦理 79 項海內外拓銷活動，服務我商逾 7.4 萬家次，促成接洽國外有效買主逾 6.3 萬家次(包含促成 3,736 家買主對臺採購)，協助布建通路 163 家次，爭取商機逾 63 億美元。 2. 加強辦理臺灣形象展、參展團及貿易訪問團等展團活動，於馬來西亞、菲律賓、印度及美國等國辦理臺灣形象展及系列活動，依各國適銷產業及消費市場需求規劃展覽主軸，並首度在馬來西亞設置「大健康展示中心」，打造臺灣健康產業國際行銷平台。另於新興市場如厄瓜多、瓜地馬拉及哥倫比亞等國辦理拓銷團，強化業者與國際買主交流機會、協助業者拓銷多元市場。
	掌握我國對外貿易之現況與發展，瞭解國際重大經貿議題之變動趨勢，並持續推動與各國洽談產證資訊合作機制及委託國內公協會簽發	1. 為持續掌握國際經貿動向，本部各駐外單位蒐集駐在國商情及趨勢資訊，上傳經貿資訊網「全球商機資訊」專區。 2. 協助業者因應貿易救濟與掌握國際經貿情勢計畫：持續協助業者因應各國貿易救濟調查，提供諮詢與輔導服務，維護我商出口利益，以及辦理區域經濟整合及經貿發展趨勢研討會，以協助業者掌握相關商機。 3. 114 年簽發產證件數 2,880 件。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產證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辦理基金管理業務等行政工作。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台北南港展覽館2館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費用、購置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與辦公雜項設備等	1. 完成台北南港展覽館2館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費用核銷作業。 2. 汰購防火牆、資料儲存收集器及負載平衡器等設備。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持續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融入區域經濟整合，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會議及活動，並推動與各國簽署經貿協定，強化我國與亞太地區各會員體合作關係	1. 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及融入區域經濟整合： (1) 本部持續透過辦理雙邊會議或訪問團、海外貿易推廣活動及補助公協會等工作項目，強化與各國政府及產官學研界之交流互動，進一步深化雙邊經貿關係，推動我加入 CPTPP 工作。 (2) 115 年已優先補助公協會及廠商赴 CPTPP 成員國參展共超過 1,000 項計畫，深化雙邊經貿連結。 2. 積極參與國際經貿組織活動： (1) 參與世界貿易組織(WTO)、亞太經濟合作(APEC)、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等各項會議與活動及相關議題討論，並分享我國重要經貿政策與作法。 (2) 參與 APEC 第 1 次及第 2 次資深官員會議暨系列會議，積極參與促進供應鏈連結、推動區域經濟整合、包容永續成長等議題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討論，以及強化與各會員體交流；並於市場進入小組(MAG)研擬提案，將結合我科技產業優勢，分享我國政策經驗及最佳實踐，推動公私合作及擴大我國國際場域參與。
	執行新南向政策，並深化我與主要貿易夥伴雙邊貿易關係，解決貿易障礙及促進產業鏈結	1. 新南向國家： (1) 我對新南向國家之雙邊貿易持續成長，115 年截至 6 月底止，我與新南向夥伴國家之雙邊貿易總額約 1,582.3 億美元，較 114 年同期成長 58.0%；我對新南向國家出口約 992.1 億美元，較 114 年同期成長 55.4%。 (2) 加強雙邊對話：已規劃於 115 年下半年度與新南向國家進行年度官方會議，持續推動雙邊經貿與產業鏈結合作。 2. 歐美地區： (1) 加強雙邊對話：辦理部長級會議，包括第六屆臺美經濟繁榮夥伴對話(EPPD)會議及臺法經貿對話會議。另與瑞典舉辦雙邊經貿對話會議。 (2) 強化產業鏈結：訪問美國華府出席「選擇美國投資高峰會」(SelectUSA)，拜會重要行政部門、國會議員，並與公協會、智庫座談、交流；另訪問亞利桑納州主持「鳳凰城臺灣貿易投資中心」揭牌典禮及赴德州考察潛在園區用地等；協助業者與瑞典及芬蘭等國舉辦民間經濟合作會議，並與德國辦理臺德貿易投資論壇暨交流會。
	整合政府與民間資源，擬定適地化出口拓	1. 協助廠商拓展海外市場：辦理 27 項海外拓銷活動、12 項商機日/採購大會、促成 1,500 家買主對臺採購，爭取商機逾 30 億美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銷策略，辦理實體或線上拓銷活動，協助廠商拓展全球市場	2. 因應全球地緣政治變化與市場不確定性，加強透過海外拓銷活動、強化海外專業展臺灣館形象、洽邀買主來臺採購洽談、情報蒐集與拓銷行動建議、運用數位科技行銷、AI 人才培育，從市場、產業、情報趨勢、科技行銷等面向，強化我國企業與全球市場的鏈結，協助企業提升競爭力、分散市場及多元布局。
	掌握我國對外貿易之現況與發展，瞭解國際重大經貿議題之變動趨勢，並持續推動與各國洽談產證資訊合作機制及委託國內公協會簽發產證	1. 為持續掌握國際經貿動向，本部各駐外單位蒐集駐在國商情及趨勢資訊，上傳經貿資訊網「全球商機資訊」專區。 2. 協助業者因應貿易救濟與掌握國際經貿情勢計畫，相關成果包括： (1) 持續協助業者因應各國貿易救濟調查，提供諮詢與輔導服務，維護我商出口利益。 (2) 協助業者掌握區域經濟整合及經貿發展趨勢，例如辦理「2026 國際經貿新局對台灣的機會與挑戰」研討會 2 場、「(第 25 期)國際經貿專班」1 場。 3. 115 年 1 至 6 月簽發產證件數 1,086 件。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辦理基金管理業務等行政工作。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購置機械設備與辦公雜項設備	刻正辦理高階網路邊際交換器等設備之採購作業中。

伍、其他

納入國庫集中支付說明：本基金預計本年底現金為 124 億 9,498 萬元，其中 103 億 1,089 萬 9 千元，配合政策納入國庫集中支付（包括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等），其減少之利息收入，低於國庫舉債之成本，有助於提升政府整體財務效益。

本頁空白

預算主要表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6,793,738	基金來源	6,715,247	6,892,501	-177,254
6,369,333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430,578	6,559,254	-128,676
6,369,333	徵收收入	6,430,578	6,559,254	-128,676
6,369,333	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	6,430,578	6,559,254	-128,676
753	勞務收入	750	1,500	-750
753	服務收入	750	1,500	-750
251,855	財產收入	213,301	213,746	-445
168,284	權利金收入	140,000	140,000	
83,571	利息收入	73,301	73,746	-445
2,096	規費收入	2,000	2,000	
2,096	行政規費收入	2,000	2,000	
169,701	其他收入	68,618	116,001	-47,383
169,701	雜項收入	68,618	116,001	-47,383
5,295,457	基金用途	4,456,881	5,829,102	-1,372,221
5,234,727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4,404,463	5,778,407	-1,373,944
37,288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41,225	40,202	1,023
23,44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1,193	10,493	700
1,498,282	本期賸餘(短絀)	2,258,366	1,063,399	1,194,967
16,953,753	期初基金餘額	19,515,434	17,623,540	1,891,894
	解繳公庫			
18,452,035	期末基金餘額	21,773,800	18,686,939	3,086,861

註：

- 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 2.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258,366	
調整非現金項目	17,734	
1.提存呆帳	952	
2.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71,749	
3.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88,53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76,100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其他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525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其他資產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25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276,6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8,3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2,494,980	

註：不影響現金流量之其他活動：

- 1.應收帳款轉列催收款項198千元。
- 2.備抵呆帳-應收帳款轉列備抵呆帳-催收款項952千元。
- 3.催收款項轉列呆帳，並沖銷備抵呆帳-催收款項3,552千元。

預算明細表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430,578	
徵收收入				6,430,578	
推廣貿易服務費收入				6,430,578	依貿易法第21條規定，就出進口人輸出入之貨品，收取最高不超過萬分之4.25 (目前實際收取比率為萬分之4)之推廣貿易服務費。
勞務收入				750	
服務收入				750	為廠商簽發產地證明書，每件收取產地證明書手續費250元，預估簽發3,000件，共計編列如列數。
財產收入				213,301	
權利金收入				140,000	台北南港展覽館2館營運權利金收入。
利息收入				73,301	一、存放中央銀行國庫局存款利息收入18,634千元。 二、台灣貿易中心辦公室押金設算利息收入12,367千元(清奈5,565千元、墨西哥6,802千元)。 三、提供中國輸出入銀行辦理出口貸款業務，116年度估計未還餘額之利息收入42,300千元。
規費收入				2,000	
行政規費收入				2,000	為廠商申請戰略性高科技貨品鑑定之規費收入，每件收取2,000元，預估1,000件，共計編列如列數。
其他收入				68,618	
雜項收入				68,618	一、台灣貿易中心營運收入1,231千元(大阪1,195千元、清奈36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總 計				6,715,247	二、廠商違約罰款及沒入保證金收入2,000千元。 三、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辦理推廣貿易工作之衍生收入等60,373千元。 四、臺灣精品獎選拔報名費收入4,000千元。 五、會展人才認證考試報名費收入及銷售認證考試叢書收入1,014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5,234,727	一、貿易推廣工作 計畫	4,404,463	5,778,407	辦理拓展貿易、因應貿易情勢及支援各項貿易 活動及其宣導等費用。
3,683,261	(一)服務費用	3,573,470	3,919,361	數據通訊費2,415千元：因應產證、廠商及貨品 等系統對外服務所需數據通訊專線費用與購置 抵禦分散式阻斷服務攻擊服務等。
1,621	1.郵電費	2,415	2,459	
17,713	2.旅運費	40,306	43,426	一、 國內旅費370千元： (一) 考察國內各縣市辦理貿易推廣活動情 形等所需國內出差旅費295千元。 (二) 拜訪及稽查國內廠商出口管制制度等 國內出差旅費75千元。 二、 國外旅費39,451千元： (一) 參與亞太經濟合作(APEC)等國際會議 40人次18天3,883千元。 (二) 參加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研討 會及派員處理OECD總部聯繫合作事宜 20人次14天600千元。 (三) 參加政府間半導體會議(GAMS)7人次8 天780千元。 (四) 參與世界貿易組織(WTO)相關會議63人 次14天6,000千元。 (五) 赴東南亞、紐澳、南亞及中東地區舉 辦雙邊經貿技術議題諮商會議60人次9 天4,000千元。 (六) 赴東北亞出席臺日、臺韓雙邊經貿諮 商相關會議15人次5天680千元。 (七) 赴美加出席會議10人次10天1,140千 元。 (八) 赴中南美洲及非洲出席會議10人次16 天1,900千元。 (九) 考察海外貿易推廣活動15人次10天937 千元。 (十) 參加戰略性高科技貨品貿易管制會 談、研討會及工作坊14人次8天570千 元。 (十一) 歐洲雙邊經貿合作及經貿對話會議60 人次15天5,000千元。 (十二) 赴國外參加關貿諮商會談或國際會議 10人次8天492千元。 (十三) 赴東北亞及大洋洲經貿拓銷訪問團15 人次7天935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十四) 赴東南亞及南亞經貿訪問團20人次7天1,000千元。 (十五) 推動我國加入區域經濟整合以加強和全球及區域連結，參加相關會議及研討會40人次10天4,000千元。 (十六) 籌組歐、美、非洲經貿訪問團25人次16天3,207千元。 (十七) 推動深化我國與歐洲各國經貿合作及活動25人次13天2,960千元。 (十八) 參加國際會展會議5人次10天400千元。 (十九) 參加國際間鑽石原石進出口認證標準機制(KP)機制相關會議2人次9天167千元。 (二十) 訪查本部駐外單位辦理貿易推廣活動人力運用情形4人次10天800千元。 三、大陸地區旅費80千元：赴大陸地區或香港參與APEC國際會議2人次4天80千元。 四、其他旅運費405千元： (一) 商務人員因特殊公務需要返國參加會議或活動相關費用375千元。 (二) 本部國際貿易署人員為辦理貿易推廣工作參加會議或活動相關費用30千元。
37	3.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539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054	5,887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8,054千元：光纖儲存設備、高階伺服器、交換器及不斷電設備等硬體維護經費。
2,890	5.一般服務費	4,243	2,997	外包費4,243千元：辦理出進口廠商資料登錄(3人)、電話客服(1人)及亞太經濟合作商務旅行卡(1人)等業務所需之人力委託外包費(勞務承攬進用人力5人)。
3,423,425	6.專業服務費	3,249,014	3,590,827	一、法律事務費76,515千元： (一) 參與世界貿易組織(WTO)、相關國際組織活動及因應國際貿易爭端案件聘請顧問及律師費用50,000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二) 參與亞太經濟合作(APEC)、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PECC)、世界貿易組織(WTO)及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等國際活動聘請顧問及諮詢費用2,310千元。 (三) 聘請外國公關顧問公司及法律事務所等顧問費用24,205千元。 二、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700千元：聘請專家、學者評審之出席費及審查費等。 三、 委託考選訓練費1,390千元： (一) 駐外人員外語教育訓練費1,050千元。 (二) 經貿業務職能訓練費340千元。 四、 電腦軟體服務費53,830千元： (一) 產證/簽審/貿易安全管控系統及廠商/貨品/推貿催收/補助會展在臺辦理/亞太經濟合作商務卡推薦函申請系統維護專案19,600千元。 (二) 經貿資訊網暨主題網站維護專案3,700千元。 (三) 貿易統計系統維護專案3,600千元。 (四) 補助公司或商號及公協會國際參展管理系統維護專案3,600千元。 (五) 網站安全子目錄架構雲端服務專案6,185千元。 (六) SSO單一登入憑證系統維護案147千元。 (七) AI應用整合服務4,815千元。 (八) 網路設備及備援機房之雲端服務等5,067千元。 (九) 資安防護系統維護案7,116千元。 五、 其他專業服務費3,116,579千元： (一) 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簽發原產地證明書20千元。 (二) 委託辦理加強提升我國展覽國際競爭力方案244,309千元： 1. 配合產業需要開發及強化展覽46,522千元。 2. 加強洽邀外商人士來臺或線上觀展及採購163,787千元。 3. 辦理重要展覽協助活動12,716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4. 臺灣國際專業展科技化服務等21,284千元。 (三) 委託辦理國際市場開發工作計畫703,001千元： 1. 參加國際專業展220,105千元。 2. 籌組貿易訪問團58,242千元。 3. 辦理各項專案推動國際市場開發業務424,654千元。 (四) 委託辦理商情資訊服務工作計畫356,922千元： 1. 編印及發行中英文刊物16,998千元。 2. 蒐集採編商情資訊及維運資料發布網站21,819千元。 3. 經貿情勢研析30,083千元。 4. 資訊、數據及創新業務服務93,411千元。 5. 營運台灣經貿網194,611千元。 (五) 委託辦理海外據點業務拓展工作計畫903,096千元：營運全球海外辦事處及據點，除服務駐地臺商外，並執行各項國際市場開發專案計畫以協助廠商拓銷、蒐集商情及商機、辦理各項聯繫業務，以增進雙邊經貿關係。 (六) 委託辦理新興市場領航計畫63,500千元： 1. 雙邊合作議題研析及交流活動12,700千元。 2. 多元產業出口拓銷41,275千元。 3. 行銷推廣及商情研析9,525千元。 (七) 委託辦理紡織品整合行銷與商機開發計畫43,000千元： 1. 邀請國際買主來臺採購商洽17,200千元。 2. 輔導具出口潛力之紡織業者19,600千元。 3. 辦理成果發表相關活動6,200千元。 (八) 委託辦理會展計畫137,706千元： 1. 形塑臺灣會展形象41,312千元。 2. 爭取國際會議及商務人士來臺48,197千元。 3. 輔導臺灣綠色會展27,541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4. 會展人才培育、產業研析及行政作業費用20,656千元。 (九) 委託辦理提升臺灣產業國際形象計畫461,825千元： 1. 辦理台灣精品選拔、表揚及國內相關活動85,500千元。 2. 目標市場採取整合性臺灣產業辦理活動199,125千元。 3. 依個別目標市場，協助相關產業之國內企業佈建海外通路、辦理產業發表等工作、辦理臺灣產業形象相關調查研究90,000千元。 4. 辦理全球因地制宜(配合當地重要節慶或運動賽事等)工作等87,200千元。 (十) 委託辦理智慧機械海外推廣計畫90,200千元： 1. 多元創新行銷及海外實體推廣76,670千元。 2. 商情研析及計畫管理13,530千元。 (十一) 委託辦理國際經貿規範諮詢工作2,000千元：針對我國參與國際經貿事務及推動加入區域經濟整合等進行相關規範諮詢工作等。 (十二) 委託辦理亞洲地區經貿議題計畫7,000千元：委託智庫辦理亞洲國家經貿議題相關專案計畫。 (十三) 委託辦理戰略性高科技貨品(SHTC)管制作業10,000千元： 1. 建置戰略性高科技貨品出口資料庫1,300千元。 2. 辦理專案鑑定、專案審查、執行專案報廢監督與現場稽查及辦理企業內部出口管控制度(ICP)聯誼會、簽審單位交流等會議8,700千元。 (十四) 委託辦理國際出口管制法規資訊研蒐計畫10,000千元。 (十五) 委託辦理推動臺美、臺加雙邊經貿關係計畫24,500千元。 (十六) 委託辦理臺灣大東亞政經動態與經貿戰略研析計畫8,000千元。 (十七) 委託辦理重點關注產業趨勢專案服務計畫13,500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28,940	7.媒體政策及 業務宣導費	130,359	133,686	(十八) 委託辦理我國與重要夥伴經貿合作研究計畫35,000千元。 (十九) 委託辦理協助新南向國家實踐智慧工廠計畫3,000千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30,359千元：透過平面、廣播、網路(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詳如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一、 配合本部辦理政策廣宣經費 3,500千元。 二、 辦理貿易政策溝通推廣計畫9,120千元。 三、 辦理加強與全球及區域經貿連結廣宣計畫2,500千元。 四、 委託辦理計畫內相關之平面、廣播、網路(含社群媒體)及電視等各式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15,239千元，包括： (一) 辦理加強提升我國展覽國際競爭力方案16,292千元。 (二) 辦理國際市場開發工作計畫9,254千元。 (三) 辦理商情資訊服務工作計畫19,799千元。 (四) 辦理新興市場領航計畫800千元。 (五) 辦理紡織品整合行銷與商機開發計畫4,000千元。 (六) 辦理會展計畫6,794千元。 (七) 辦理提升臺灣產業國際形象計畫48,500千元。 (八) 辦理智慧機械海外推廣計畫9,800千元。
106,096	8.推展費	139,079	140,079	推展費139,079千元：非透過平面、廣播、網路(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之宣導經費，如舉辦活動或說明會發放宣傳品、形象展與參展團所需活動會場廣告等。 一、 辦理貿易政策溝通推廣計畫650千元。 二、 辦理加強與全球及區域經貿連結廣宣計畫1,000千元。 三、 委託辦理計畫內非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各項推展經費137,429千元，包括：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一) 辦理加強提升我國展覽國際競爭力方案525千元。 (二) 辦理國際市場開發工作計畫4,462千元。 (三) 辦理由商情資訊服務工作計畫567千元。 (四) 辦理新興市場領航計畫700千元。 (五) 辦理紡織品整合行銷與商機開發計畫1,000千元。 (六) 辦理會展計畫500千元。 (七) 辦理提升臺灣產業國際形象計畫129,675千元。
278	(二)材料及用品費	32	32	
250	1.使用材料費			
29	2.用品消耗	32	32	食品32千元：辦理貿易推廣活動情形等所需會議逾時誤餐費。
9,927	(三)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2,972	3,845	
2,598	1.購建固定資產	2,899	1,459	購置機械及設備2,899千元：辦理海外據點業務拓展計畫所需個人電腦及筆記型電腦等設備。
7,329	2.購置無形資產	10,073	2,386	購置電腦軟體10,073千元：購置電腦軟體及人工智慧輔助與治理平台。
64,384	(四)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71,000	71,000	
64,384	1.房屋稅	71,000	71,000	台北南港展覽館2館房屋稅71,000千元。
1,436,737	(五)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00,498	1,733,082	
229	1.會費	241	235	國際會議組織協會(ICCA)年費141千元及臺灣精品品牌協會會員費100千元。
1,432,294	2.捐助、補助與獎助	680,257	1,712,847	一、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120,000千元：補助中國輸出入銀行擴充輸出保險準備經費。 二、 捐助國內團體560,257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4,213	3.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20,000	20,000	(一) 捐助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辦理國內外貿易推廣有關會議及專業展等活動經費84,217千元。 (二) 捐助公協會、學術機構在臺辦理會展業務經費85,000千元。 (三) 捐助其他工商團體辦理推廣貿易業務經費12,000千元。 (四) 捐助金融機構辦理海外公共工程貸款利息補助計畫等經費150,000千元。 (五) 捐助財團法人紡織產業綜合研究所辦理各項協助紡織業發展之專案計畫經費500千元。 (六) 捐助臺灣精品品牌協會推廣工作經費4,000千元。 (七) 捐助我國廠商因應外國貿易救濟調查或提控案件經費100,000千元。 (八) 捐助個別廠商參加海外國際展覽及輸出入相關同業公會辦理推廣貿易業務經費58,000千元。 (九) 捐助公協會辦理協助業者因應貿易救濟與掌握國際經貿情勢計畫6,300千元。 (十) 捐助公協會辦理協助業者參與國際經貿事務計畫經費3,150千元。 (十一) 捐助公協會辦理協助國內服務業業者參與國際經貿事務計畫經費3,150千元。 (十二) 捐助重要輸日公會赴日設置行銷、服務據點經費5,340千元。 (十三) 捐助公協會辦理臺灣新南向智慧產業合作計畫7,500千元。 (十四) 捐助台日商務交流協進會辦理臺日商務交流、對日拓銷及促進經貿交流合作計畫經費6,000千元。 (十五) 捐助台灣印度經貿協會辦理拓展印度市場計畫經費200千元。 (十六) 捐助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工作經費27,000千元。 (十七) 捐助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及東亞經濟協會工作計畫經費7,900千元。 補貼中小企業申請拓銷海外市場之外銷貸款信用保證手續費20,000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577	(六)短絀、賠償 給付與支應 退場支出	952	1,302	
1,577	1.各項短絀	952	1,302	呆帳及保證短絀952千元：提列呆帳損失。
38,564	(七)其他	45,539	49,785	
38,564	1.其他支出	45,539	49,785	其他45,539千元： 一、蒐集國內外及國際組織等相關法令、統計資料文件及翻譯、印製等費用8,180千元。 二、辦理國際間貿易發展趨勢相關業務經費600千元。 三、參與APEC等國內及國際活動經費4,754千元。 四、辦理推動我與亞洲與大洋洲國家經貿關係業務經費5,000千元。 五、駐外單位辦理拓展貿易相關業務工作經費8,380千元。 六、邀請各國（地區）重要經貿人士及工商團體訪臺經費5,000千元。 七、辦理對歐美非地區經貿業務經費2,000千元。 八、推動臺歐盟雙邊經貿合作工作經費2,000千元。 九、辦理戰略性高科技貨品進出口管控相關說明會、研討會及雙邊、多邊等會議，及查扣或沒入業務相關費用400千元。 十、因應經貿情勢業務需要辦理或支援各項活動或與各媒體聯繫等工作經費400千元。 十一、出口貨物收取推廣貿易服務費所需之作業經費8,675千元。 十二、辦理提升我國廠商競爭力研討會或論壇經費150千元。
37,288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41,225	40,202	
34,287	(一)用人費用	40,527	39,410	
107	1.正式員額薪資	273	273	管理委員會委員兼任酬勞費273千元。
24,468	2.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8,571	27,699	一、聘用人員薪資20,446千元。 二、約僱人員薪資8,125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355	3.加(夜)班費	1,977	1,941	一、 延長工時加班費1,035千元：聘僱人員超時工作加班費。 二、 未休假加班費942千元：聘僱人員未休假加班費。
2,902	4.獎金	3,433	3,406	年終獎金3,433千元：聘僱人員年終獎金以1.5月薪金計算。
1,484	5.退休及卹償金	1,744	1,704	聘僱人員退休及離職金1,744千元：提存聘僱人員勞工退休金。
3,973	6.福利費	4,529	4,387	一、 分擔員工保險費3,722千元：聘僱人員勞工保險及健康保險補助費。 二、 傷病醫藥費63千元：聘僱人員健康檢查費用。 三、 其他福利費744千元：休假旅遊補助費720千元及退休工友3節慰問金24千元。
170	(二)服務費用	670	764	
	1.郵電費	119	119	郵費119千元：寄送文件用之郵資。
12	2.旅運費	21	21	國內旅費21千元：辦理基金業務所需之國內出差旅費。
23	3.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5	65	印刷及裝訂費65千元：辦理基金業務所需公文封、印刷等費用。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4	3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4千元：公務機車修理維護費。
1	5.保險費	1	1	責任保險費1千元：公務機車強制責任保險費。
135	6.一般服務費	180	135	體育活動費180千元：聘僱人員45人，每人4,000元。
	7.專業服務費	280	420	電腦軟體服務費280千元：基金會計系統維護費。
30	(三)材料及用品費	28	28	
30	1.用品消耗	28	28	一、 購置辦公用消耗品及非消耗品20千元。 二、 聘僱人員退休紀念牌8千元。
2,800	(四)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2,800	1.購置無形資產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3,441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1,193	10,493	
23,441	(一)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1,193	10,493	
23,441	1.購建固定資產	11,193	10,493	一、購置機械及設備10,998千元：高階伺服器、高階網路路由器、高階網路邊際交換器等設備。 二、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74千元：綜合擴大機等設備。 三、購置雜項設備121千元：空氣清淨機及裝訂機等設備。
5,295,457	總計	4,456,881	5,829,102	

本頁空白

預算附表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4,404,463	委託辦理國際市場開發、商情資訊服務、海外據點業務拓展、加強提升我國展覽國際競爭力、提升臺灣產業國際形象等貿易推廣工作所需經費，及捐助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各工商團體、會展相關公協會等辦理推廣貿易所需經費。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千元			41,225	基金行政管理業務所需經費。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千元			11,193	購置電腦相關硬體設備等。
合 計				4,456,881	

本頁空白

預算參考表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4,404,463	
上年度預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5,778,407	
前年度決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5,234,727	
113年度決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5,300,768	
112年度決算數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千元			4,964,788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45		45	
聘用	29		29	
約僱	16		16	
管理會委員	21		21	
總 計	66		66	

註：另於「貿易推廣工作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出進口廠商資料登錄、電話客服及亞太經濟合作商務旅行卡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5人。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 夜）班 費	獎 金		退休及 卹償金	福利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計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分擔保 險費	傷病醫 藥費	其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73	28,571	1,977	3,433		1,744	3,722	63	744	40,527		40,527
管理會委員	273									273		273
正式人員—工友									24	24		24
聘僱人員		28,571	1,977	3,433		1,744	3,722	63	720	40,230		40,230
合 計	273	28,571	1,977	3,433		1,744	3,722	63	744	40,527		40,527

註：

- 1.年終獎金：依據行政院114年10月2日院授人給字第1144001779號函頒「114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編列45人3,433千元。
- 2.另於「貿易推廣工作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出進口廠商資料登錄、電話客服及亞太經濟合作商務旅行卡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5人，計4,243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130,359	1. 配合本部辦理整體政策廣宣，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500千元。 2. 辦理貿易政策溝通推廣計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9,120千元。 3. 辦理加強與全球及區域經貿連結廣宣，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500千元。 4. 辦理加強提升我國展覽國際競爭力方案，推動我國國際專業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6,292千元。 5. 辦理國際市場開發工作，於國內外宣傳參展團與拓銷團等各項專案活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9,254千元。 6. 辦理商情資訊服務工作計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9,799千元。 7. 辦理新興市場領航計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800千元。 8. 辦理紡織品整合行銷與商機開發計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000千元。 9. 辦理會展計畫，協助爭取國際會展活動來臺舉辦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6,794千元。 10. 辦理提升臺灣產業國際形象計畫，於目標市場刊登廣告、協助公協會辦理形象活動及辦理各市場因地制宜推動活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8,500千元。 11. 辦理智慧機械海外推廣計畫，全球主要目標市場與新興市場重要展覽整合活動及協助公協會進行數位輔導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9,800千元。
總 計	130,359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計人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定人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考察	1	150	937	1	160	937
視察	1	40	800	1	40	800
訪問	4	970	8,102	4	1,110	9,852
開會	14	4,373	29,612	14	4,289	29,612
談判						
進修						
研究						
實習						
合 計	20	5,533	39,451	20	5,599	41,201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考察海外貿易推廣活動	美洲、歐洲、亞洲、非洲或大洋洲	於具貿易機會國家，辦理臺灣形象展	考察海外貿易推廣活動。	116.01-116.12	10	15
二、視察						
01-訪查本部駐外單位辦理貿易推廣活動人力運用情形	本部駐外商務單位駐在國家	本部駐外商務單位駐在國家	為瞭解本部駐外單位業務推動、人力運用情形，進行實地訪查。	116.07-116.12	10	4
三、訪問						
01-赴東北亞及大洋洲經貿拓銷訪問團	東北亞及大洋洲	有助促進雙邊貿易及合作之工商團體、相關機構及業者	組團或參團赴東北亞及大洋洲地區訪問考察。	116.01-116.12	7	15
02-赴東南亞及南亞經貿訪問團	東南亞或南亞	與貿易及投資相關之官方及民間機構	組團或參團赴東南亞及南亞地區訪問考察。	116.01-116.12	7	20
03-籌組歐、美、非洲經貿訪問團	歐洲、美洲或非洲	商務部、財政部、國務院等行政部門及重要公協會	為加強與歐、美、非洲各國雙邊經貿關係，將適時組團赴歐、美、非洲進行經貿交流活動。	116.05-116.06	16	25
04-推動深化我國與歐洲各國經貿合作及活動	歐洲	拜會歐洲各國經貿、投資促進單位、工商團體及業者等	為加強與歐盟各國雙邊經貿關係，並促進實質產業及經貿合作，將適時組團前往歐盟或重要會員國進行經貿合作活動。	116.01-116.12	13	25

際貿易署

易基金

表一考察、視察、訪問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 / 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500	317	120	937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無	
500	317	120	937			
450	290	60	800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無	
450	290	60	800			
5,244	1,979	879	8,102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無	
654	187	94	935			
700	200	100	1,000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無	
1,700	1,000	507	3,207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有	1.商務部、財政部、國務院：洽談臺美「避免雙重課稅協定」(ADTA)法案等議題。 2.美國總商會(USCC)、CGA顧問公司：就美國最新經貿情勢進行交流。
2,190	592	178	2,960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無	

經濟部
推廣貿易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定期會議				
01-參與APEC等國際會議	亞洲、美洲或大洋洲	派員參與APEC等國際會議。	18	40
02-參加OECD研討會及派員處理OECD總部聯繫合作事宜	法國、其他OECD會員國及OECD指定地點	參加OECD定期或不定期舉辦或與其他國家合辦之會議，並派員處理OECD總部聯繫。	14	20
03-參加政府間半導體會議(GAMS)	亞洲、歐洲或美洲	派員出席「政府間半導體會議(GAMS)」相關會議。	8	7
04-參與WTO相關會議	歐洲、亞洲、美洲、非洲或大洋洲	出席WTO相關會議、研習或研討會。	14	63
05-赴東南亞、紐澳、南亞及中東地區舉辦雙邊經貿技術議題諮商會議	東南亞、紐澳、南亞及中東地區	赴東南亞、紐澳、南亞及中東地區舉辦雙邊經貿技術議題諮商會議。	9	60
06-赴東北亞出席臺日、臺韓雙邊經貿諮商相關會議	東北亞	赴東北亞出席臺日、臺韓雙邊經貿諮商相關會議。	5	15
07-赴美加出席會議	美國或加拿大	參加美加相關會議。	10	10

際貿易署

易基金

類別表一開會、談判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6,479	10,191	2,942	29,612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韓國	114.10	4	339
1,500	1,883	500	3,883		韓國	114.08	7	365
					韓國	114.01	9	267
280	280	40	600		法國	115.03	1	141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法國	114.04	2	215
					英國	113.09	1	140
240	480	60	780		韓國	114.11	3	210
					德國	113.10	6	782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美國	112.10	6	766
3,780	2,100	120	6,000		瑞士	115.05	1	194
					瑞士	115.04	2	438
					瑞士	115.03	1	166
2,573	854	573	4,000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澳洲、紐西 蘭	113.10	4	1,196
					印度	113.09	3	600
					紐西蘭	113.08	3	626
476	136	68	680		日本	114.12	2	91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日本	113.12	4	267
					韓國	113.09	3	160
629	326	185	1,140		加拿大	114.11	3	787
					美國	114.11	2	538
					美國	114.04	3	1,163

推廣貿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8-赴中南美洲及非洲出席會議	中南美洲或非洲	出席中南美洲及非洲地區相關會議。	16	10
09-參加國際會展會議	美洲、歐洲、亞洲、非洲或大洋洲	參加國際會展相關會議。	10	5
10-參加戰略性高科技貨品貿易管制會談、研討會及工作坊	歐洲、亞洲、美洲或澳洲	出席臺美、臺日及國際出口管制會議。	8	14
11-歐洲雙邊經濟合作及經貿對話會議	歐洲	出席臺歐盟相關會議、與歐盟會員國及歐洲其他國家雙邊經貿對話會議。	15	60
12-赴國外參加關貿諮商會談或國際會議	歐洲、美洲、非洲或亞洲	赴國外參加關貿諮商會談或國際會議，以促進貿易及關務發展。	8	10
13-推動我國加入區域經濟整合以加強和全球及區域連結，參加相關會議及研討會	區域經濟整合對象國	赴各國遊說支持我加入區域經濟整合(如CPTPP)或經濟合作，並出席舉辦之相關會議及研討會。	10	40
14-參加KP機制相關會議	KP年會主辦國指定之地區	為掌握國際鑽石貿易管理最新動態及與國際進行外交與經貿交流。	9	2
二、不定期會議				
三、談判				

易基金

類別表－開會、談判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000	650	250	1,900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巴西、阿根廷、智利	112.08	1	219
					巴拉圭	111.07	1	81
					巴拉圭	111.05	2	158
240	80	80	400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葡萄牙	114.11	1	237
					印尼	114.11	1	29
					馬來西亞	113.11	1	37
250	170	150	570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美國	115.01	5	1,121
					丹麥	114.07	1	25
					日本	114.02	2	27
3,700	1,000	300	5,000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捷克、波蘭、比利時	114.12	8	2,068
					荷蘭、波蘭	114.11	5	1,167
					法國	113.03	5	914
246	148	98	492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美國	114.08	2	434
					波蘭	113.11	2	327
					比利時	112.10	1	23
1,500	1,987	513	4,000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美國、芬蘭	115.05	1	390
					美國	112.08	4	972
					美國	111.11	6	108
65	97	5	167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工作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赴大陸地區或香港參與APEC國際會議	大陸地區或香港	APEC會議主辦單位	出席APEC會議	116.01-116.12	4	2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 / 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30	48	2	80	貿易推廣工作計畫	有	出席APEC會議。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34,287	39,410	用人費用	40,527		40,527	
107	273	正式員額薪資	273		273	
24,468	27,699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8,571		28,571	
1,355	1,941	加(夜)班費	1,977		1,977	
2,902	3,406	獎金	3,433		3,433	
1,484	1,704	退休及卹償金	1,744		1,744	
3,973	4,387	福利費	4,529		4,529	
3,683,431	3,920,125	服務費用	3,574,140	3,573,470	670	
1,621	2,578	郵電費	2,534	2,415	119	
17,724	43,447	旅運費	40,327	40,306	21	
60	6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5		65	
2,539	5,89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058	8,054	4	
1	1	保險費	1		1	
3,026	3,132	一般服務費	4,423	4,243	180	
3,423,425	3,591,247	專業服務費	3,249,294	3,249,014	280	
128,940	133,686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30,359	130,359		
106,096	140,079	推展費	139,079	139,079		
309	60	材料及用品費	60	32	28	
250		使用材料費				
59	60	用品消耗	60	32	28	
36,169	14,33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24,165	12,972		11,193
26,040	11,952	購建固定資產	14,092	2,899		11,193
10,129	2,386	購置無形資產	10,073	10,073		
64,384	71,00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71,000	71,000		
64,384	71,000	房屋稅	71,000	71,000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貿易推廣 工作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1,436,737	1,733,08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00,498	700,498		
229	235	會費	241	241		
1,432,294	1,712,847	捐助、補助與獎助	680,257	680,257		
4,213	20,000	補貼、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20,000	20,000		
1,577	1,302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 場支出	952	952		
1,577	1,302	各項短絀	952	952		
38,564	49,785	其他	45,539	45,539		
38,564	49,785	其他支出	45,539	45,539		
5,295,457	5,829,102	合計	4,456,881	4,404,463	41,225	11,193

註：116年度國外旅費編列39,451千元、大陸地區旅費編列80千元。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註：其他車輛：116年度未編列增購及汰舊換新預算，另截至116年12月31日止，計有一般公務用機車2輛。

附 錄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4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一)
19,875,655	資 產	23,192,558	20,845,136	2,347,422
10,569,339	流動資產	13,884,927	11,536,751	2,348,176
9,188,455	現金	12,494,980	10,218,355	2,276,625
941,389	應收款項	950,452	988,527	-38,075
439,495	預付款項	439,495	329,869	109,626
9,000,000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 款及準備金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長期貸款	9,000,000	9,000,000	
306,316	其他資產	307,631	308,385	-754
306,316	什項資產	307,631	308,385	-754
19,875,655	資產總額	23,192,558	20,845,136	2,347,422
1,423,620	負 債	1,418,758	1,329,702	89,056
1,417,889	流動負債	1,413,027	1,324,496	88,531
1,413,027	應付款項	1,413,027	1,324,496	88,531
4,862	預收款項			
5,731	其他負債	5,731	5,206	525
5,731	什項負債	5,731	5,206	525
18,452,035	基 金 餘 額	21,773,800	19,515,434	2,258,366
18,452,035	基金餘額	21,773,800	19,515,434	2,258,366
18,452,035	基金餘額	21,773,800	19,515,434	2,258,366
19,875,655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3,192,558	20,845,136	2,347,422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6,602萬5千元，係相關採購案、外貿協會辦理提升臺灣產業國際形象計畫及台北南港展覽館2館委託營運管理之履約保證金等。

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推廣貿易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長 期投資評價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 折舊/長期 投資評價變 動數	期 末 餘 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5,640,530	-577,079						-80,241	4,983,210
機械及設備	550,832	-350,087	13,897	(1)	2,937	(8)	購 置 伺 服 器、高階 網 路 邊 際 交 換 器 等 設 備 及 撥 出 至 外 交 部 個 人 電 腦 等 設 備 。	-33,148	178,557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915	-19,667	74	(1)	26	(6)	汰 換 綜 合 擴 大 機 等 設 備 。	-1,932	3,364
雜項設備	198,545	-153,316	121	(1)			購 置 空 氣 清 淨 機 及 裝 訂 機 等 設 備 。	-10,971	34,379
購建中固定資產									
電腦軟體	15,502		10,073	(1)	4,794	(11)	電 腦 軟 體 攤 銷 。		20,781
權利	1,518				381	(11)	商 標 權 攤 銷 。		1,137
遞耗資產									
其他									
合 計	6,431,842	-1,100,149	24,165		8,138			-126,292	5,221,428

說明：本年度變動之增減類型代號：(1)增置(2)重估增值(3)撥入(4)受贈(5)換入(6)報廢(7)變賣(8)撥出(9)換出(10)遺失(11)無形資產攤銷(12)其他。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分預算表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分預算

目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2-1~2-8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2-9
2.現金流量預計表.....	2-10
(二)預算明細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2-11
2.基金用途明細表.....	2-12~2-19
(三)預算附表	
1.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2-20
(四)預算參考表	
1.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2-21
2.員工人數彙計表.....	2-22
3.用人費用彙計表.....	2-23
4.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2-24~2-25
5.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2-26
6.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2-27~2-34
7.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2-35~2-38
8.各項費用彙計表.....	2-39~2-40
(五)附錄	
1.預計平衡表.....	2-41
2.資本資產明細表.....	2-42

總 說 明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為積極推動及加強能源研究發展工作，特依能源管理法第 5 條規定設置能源研究發展基金。建構安全穩定、效率運用、潔淨之能源供需系統，推動節約能源、提升能源使用效率，營造有助節能減碳之發展環境，以實現臺灣永續能源發展。

二、施政重點

辦理節約能源技術研發、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能源政策及氣候變遷減緩決策支援、電力系統及儲能技術等科技計畫、能源研究成果推動與宣傳，及電業發展推動與管理等。

三、組織概況

本基金管理機關為經濟部能源署，依據能源管理法第 5 條之 1 規定，基金主要來源係向綜合電業、石油煉製業及石油輸入業每年經營能源業務收入之 5%範圍內收取，但已依其他法律規定繳交電能或石油基金者，免收取能源研究發展基金。本基金之用途範圍為：能源開發技術之研究發展；能源合理有效使用及節約技術、方法之研究發展；能源經濟分析及其情報資料之蒐集；能源規劃及技術等專業人員之培訓；其他經核定之支出。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隸屬於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506,387	1. 係能源研究發展收入，台電公司依能源管理法第 5 條之 1 規定，按其每年經營能源業務收入之 5%範圍內撥入。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34 億 9,249 萬 4 千元，增加 1,389 萬 3 千元，主要係衡量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支出之需要後，按預估綜合電業經營能源業務收入 5%之範圍內編列所致。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二)財產收入	44,307	1. 國有房地使用費收入、科技計畫衍生之能源技術移轉權利金與技術授權金收入，及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等。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4,371 萬元，增加 59 萬 7 千元，主要係參酌以往實際收入情形，預估權利金收入增加所致。
(三)政府撥入收入	1,040,000	1. 辦理推動 ESCO 產業獎勵及深度節能產業節能技術輔導計畫之公庫撥補款。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0 億元，增加 4,000 萬元，主要係新增深度節能產業節能技術輔導計畫之公庫撥補款。
(四)其他收入	21,813	1. 委託研究與補助計畫之其他衍生性收入及逾期罰款收入等。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3,760 萬元，減少 1,578 萬 7 千元，主要係參酌以往實際收入情形，預估其他衍生性收入減少所致。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4,591,560	1. 規劃整體能源政策發展策略，提升能源部門溫室氣體排放管制行動方案執行成效，賡續能源國際合作及能源統計業務。 2. 電力穩定供應策略研擬及智慧電網政策推動與應用，確保電力穩定供應。 3. 訂定能源規範與標準，透過能源查核制度建立及節能診斷輔導，推動能源效率提升。 4. 推動節約能源技術之研究發展，促進能源合理有效使用。 5. 較上年度預算數 43 億 8,286 萬 2 千元，增加 2 億 869 萬 8 千元，主要係減少捐助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節能服務業優惠貸款相對信用保證專款；增加能源效率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等經費，增減互抵所致。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705	1. 辦理基金收發文、檔案管理及已屆保存年限檔案銷毀等行政工作。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314 萬 5 千元，增加 56 萬元，主要係增加約用人員進用人力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46 億 1,250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5 億 7,380 萬 4 千元，增加 3,870 萬 3 千元，約 0.85%，主要係新增深度節能產業節能技術輔導計畫之公庫撥補款。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45 億 9,526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3 億 8,850 萬 7 千元，增加 2 億 675 萬 8 千元，約 4.71%，主要係減少捐助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節能服務業優惠貸款相對信用保證專款；增加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等經費，增減互抵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1,724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 1 億 8,529 萬 7 千元，減少賸餘 1 億 6,805 萬 5 千元，約 90.69%。
- (二) 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27 億 9,249 萬元，加計本年度賸餘 1,724 萬 2 千元後，基金餘額共計 28 億 973 萬 2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能源政策與規劃	1. 完成能源轉型白皮書 113 年度執行報告。 2. 研提「風電/光電」、「氫能」、「前瞻能源」、「電力系統與儲能」、「節能」關鍵戰略 113 年度執行報告予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
	氣候變遷調適	1. 研提「第三期能源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與減緩	案」(草案)。 2. 核定大型投資生產計畫之能效審查 6 件、核定案商轉後查核 4 件。 3. 因應資料中心納管，啟動「能源開發及使用評估準則」、「能源用戶適用之範圍」、「能源使用說明書之格式及應記載事項」等 3 項子法修法公告作業。 4. 推動能源部門調適管理制度與提升調適意識，完成 5 場次教育訓練與 17 廠(處)能源業者風險評估、調適策略規劃及監測評價輔導作業。
	國際能源談判研析與能源統計	1. 完成國際能源談判情資摘要、區域與雙邊經貿談判議題研析，及澳洲、挪威、英國與泰國之貿易政策檢討提問。 2. 完成各項能源統計刊物及新版能源產品單位熱值表發布，並參與「第 36 屆能源資料與分析專家分組(EGEDA)會議」及「第 23 屆亞太經濟合作(APEC)能源統計研討會議」。
	確保電力供應穩定	1. 參考我國經濟成長率過去實績值及未來預估值，並納入人口、氣候、AI 科技及半導體發展等參數，預估 114~123 年國內用電需求年均成長率約 1.7%。 2. 完成我國長期電源開發規劃，並預估發電量、發電配比、夜尖峰負載、夜間淨尖峰供電能力及夜間備用容量率，於 114 年 9 月 26 日公布《113 年度全國電力資源供需報告》。 3. 持續關注關稅、戰爭等重大國際情勢，並評估其對經濟成長率及能源供應之影響。 4. 持續推動智慧電網總體規劃方案執行，截至 114 年底智慧電表建置量累計達 410 萬戶，其中 114 年全年建置量 69.7 萬戶，自動化饋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線下游 5 分鐘內復電事故數占比累計達 74%。
	推動能源效率提升	1. 實施無風管空氣調節機、電熱水瓶、貯備型電熱水器之容許耗用能源基準(MEPS)與能效分級新基準。 2. 實施低壓三相鼠籠型感應電動機(IE4)容許耗用能源新基準。 3. 實施無風管空氣調節機、具互連協定無風管空氣調節機、空氣清淨機、軸流式風機、筒燈暨嵌燈之節能標章新基準。 4. 公告修正 2 項(電冰箱、冰溫熱型飲水供應機)容許耗用能源基準(MEPS)與能源效率分級標示基準、修訂 2 項(機車、電冰箱)以及新訂 1 項(具標準互連協定通訊埠發光二極體平板燈具)節能標章基準。 5. 提供能源大用戶節能技術輔導 425 家次，協助發掘節能潛力 3.19 萬公噸油當量。另提供中小能源用戶節能診斷服務 301 家次，協助發掘節能潛力 0.14 萬公噸油當量。 6. 推動節能服務業獎勵計畫，辦理說明會及座談會等共 13 場次，受理 84 件節電獎勵專案，發掘節電潛力 9,791 萬度。
	節約能源技術研發	1. 推動「低溫室效應冷媒磁浮離心式冰水機技術」，於國內半導體製程實驗室、醫院、商辦大樓、文創園區示範商轉，驗證國產低溫室效應冷媒磁浮離心式冰水機之穩定性，其中案場冰水機之最佳效率高於 1 級能效約 12%。 2. 完成新創高效率 AC/DC 轉換離型電路之性能驗證，此電路為首創單級降壓功因修正器，可同時達高功因、高效率及高功率密度，以取代傳統兩級式架構。額定功率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240W，在 110V、220V 主流交流電壓輸入下，效率可達 95%，高於市售高、低壓產品效率約 1~5%。 3. 完成「敏捷部署之需量反應能源管理系統」開發及示範，以 AI 控制協助便利店節電 8~12%，並在電網需量事件時自動降載設備協助穩定電網，榮獲 2025 年愛迪生獎 (Edison Awards)銅牌。
(二)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	擴充電話系統。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能源政策與規劃	1. 完成 2030 能源轉型白皮書及辦理能源轉型白皮書 114 年度執行報告撰擬作業，並將白皮書工作小組民間委員審查意見納入修正，以落實公民參與精神。 2. 研提 114 年度「國家希望工程-綠色成長與 2050 淨零轉型方案」執行成果報告。 3. 行政院於 115 年 5 月 14 日經院會審查通過《能源管理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並函送立法院。
	氣候變遷調適與減緩	1. 檢討並研析「第二期能源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 114 年成果」。 2. 核定大型投資生產計畫能源使用說明書審查案，包含能效審查 3 件、核定案商轉後查核 2 件。另因應外界對資料中心產業效益之關注，預告修正《能源開發及使用評估準則》，將「產業效益評估」納入資料中心能源使用說明書審查範疇。 3. 研提「第四期能源供給及產業領域氣候變遷調適行動方案(116-119)」(草案)。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國際能源談判研析與能源統計	1. 完成上半年國際能源談判情資蒐集、能源領域的新興經貿談判議題研析，以及日本、菲律賓與印度之貿易政策檢討提問。 2. 完成能源統計刊物發布，並參與「第 37 屆能源資料與分析專家分組 (EGEDA) 會議」及「第 71 屆 APEC 能源工作組(EWG)會議」。 3. 完成 2026 年第七屆能源智慧社區倡議 (ESCI)最佳案例評選活動之評選流程及得獎公告。
	確保電力供應穩定	1. 參考我國經濟成長率過去實績值及未來預估值，並納入人口、氣候、AI 科技及半導體發展等參數，預估 115~124 年國內用電需求年均成長率約 2.5%。 2. 完成我國長期電源開發規劃，並預估發電量、夜尖峰負載、夜間淨尖峰供電能力及夜間備用容量率，於 115 年 6 月 18 日公布《114 年度全國電力資源供需報告》。 3. 持續關注國內外政經等重大國際情勢，並評估其對經濟成長率及能源供應之影響。 4. 持續推動智慧電網總體規劃方案執行，截至 115 年 6 月底智慧電表建置量達 443.7 萬戶，其中 115 年 1 至 6 月建置量 33.7 萬戶，自動化饋線下游 5 分鐘內復電事故數占比累計達 75%。
	推動能源效率提升	1. 實施除濕機之最低容許耗用能源基準 (MEPS)與能效分級新基準。 2. 實施具互連協定無風管空氣調節機之節能標章新基準。 3. 115 年 6 月 10 日公告修正空氣壓縮機容許耗用能源基準與能源效率分級新基準，並將於 116 年 7 月 1 日生效。 4. 115 年 6 月 10 日公告修正冰溫熱型飲水機節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能標章能源耗用新基準，並將於 117 年 1 月 1 日生效。 5. 提供節能技術輔導 162 家次，協助發掘節能潛力 1.24 萬公噸油當量。
	節約能源技術研發	1. 完成國產首套 550RT 級低壓低碳磁浮壓縮機原型機，性能滿足 1 級能效需求，同步技轉並推廣中壓低碳冰水機商型機，效率高於 1 級標準約 12%，已完成能效登錄。 2. 完成新創高效率 AC/DC 電源轉換技術開發，建立 240W 高效率電源架構，完成工作模式分析、關鍵元件設計、電腦模擬驗證及磁性元件優化分析，使功率因數達 0.999，有效降低磁性元件損耗。 3. 完成 R-448A 用 3~5hp DC 變頻壓縮機驅動模組開發，整合電源、馬達及驅控，以提升效率與可靠度。並完成與國際高效渦卷壓縮匹配後等 5 項工況驗證，性能係數(COP)達 1.45 高於 1.35 計畫目標，奠定國產 5hp DC 變頻冷凝機組(CDU)節能 20%開發基礎。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辦理基金收發文、檔案管理及已屆保存年限檔案銷毀等行政工作。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	汰換會議室桌上型麥克風主機系統。

伍、其他

納入國庫集中支付說明：本基金預計本年底現金為 35 億 2,543 萬 9 千元，其中 26 億 7,087 萬 2 千元，配合政策納入國庫集中支付（包括能源研究發展收入等），其減少之利息收入，低於國庫舉債之成本，有助於提升政府整體財務效益。

預算主要表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4,436,997	基金來源	4,612,507	4,573,804	38,703
3,381,242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506,387	3,492,494	13,893
3,381,242	徵收收入	3,506,387	3,492,494	13,893
3,381,242	能源研究發展收入	3,506,387	3,492,494	13,893
44,373	財產收入	44,307	43,710	597
33	財產處分收入			
4,925	租金收入	4,898	4,925	-27
24,744	權利金收入	24,465	23,956	509
14,671	利息收入	14,944	14,829	115
1,000,000	政府撥入收入	1,040,000	1,000,000	40,000
1,000,000	公庫撥入收入	1,040,000	1,000,000	40,000
11,382	其他收入	21,813	37,600	-15,787
11,382	雜項收入	21,813	37,600	-15,787
3,546,792	基金用途	4,595,265	4,388,507	206,758
3,546,694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4,591,560	4,382,862	208,698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705	3,145	560
98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500	-2,500
890,205	本期賸餘(短絀)	17,242	185,297	-168,055
1,716,988	期初基金餘額	2,792,490	1,807,166	985,324
	解繳公庫			
2,607,193	期末基金餘額	2,809,732	1,992,463	817,269

註：

- 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 2.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7,242	
調整非現金項目	14,317	
1.提存呆帳		
2.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156	
3.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14,473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559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其他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其他資產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1,55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493,8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525,439	

預算明細表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506,387	
徵收收入				3,506,387	
能源研究發展 收入				3,506,387	台電公司依能源管理法第5條之1之規定，按其每年經營能源業務收入之5‰範圍內撥入之收入。
財產收入				44,307	
租金收入				4,898	國有房地使用費收入。
權利金收入				24,465	科技計畫衍生之能源技術移轉權利金及技術授權金收入。
利息收入				14,944	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
政府撥入收入				1,040,000	
公庫撥款收入				1,040,000	辦理推動ESCO產業獎勵及深度節能產業節能技術輔導計畫之公庫撥補款。
其他收入				21,813	
雜項收入				21,813	委託研究與補助計畫之其他衍生性收入及逾期罰款收入等。
總 計				4,612,507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546,694	一、能源研究發展 工作計畫	4,591,560	4,382,862	辦理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能源政策及氣候變遷減緩決策支援、能源研究成果推動與宣傳、電業發展推動與管理、節約能源技術研發及其宣導、電力系統及儲能技術等費用。
1,287,841	(一)服務費用	1,377,481	1,342,607	
2,610	1.郵電費	3,070	3,070	辦理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能源政策及氣候變遷減緩決策支援、能源研究成果推動與宣傳、電業發展推動與管理、節約能源技術研發及其宣導、電力系統及儲能技術等相關業務用郵資、電話、傳真等費用3,070千元。
5,306	2.旅運費	6,912	6,912	一、 國內旅費2,300千元：辦理能源相關業務實地查核等所需之國內出差旅費。 二、 國外旅費4,557千元： (一) 歐洲能源轉型會議1人次7天207千元。 (二) 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32次締約方大會、京都議定書第22次締約方會議暨巴黎協定第9次締約方會議1人次11天350千元。 (三) 2027年歐洲地球科學聯合會年會(European Geosciences Union General Assembly 2027)1人次9天251千元。 (四) 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66次附屬機構會議(UNFCCC SB66)1人次8天185千元。 (五) 臺德能源轉型研討會2人次9天649千元。 (六) 臺美經濟繁榮夥伴對話2人次9天662千元。 (七) 臺澳經貿會議1人次6天172千元。 (八) 國際能源總署相關會議1人次7天194千元。 (九) 辦理韓國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1人次4天70千元。 (十) 辦理義大利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1人次6天165千元。 (十一) 辦理瑞士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1人次6天150千元。 (十二) 辦理印度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1人次6天110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十三) 辦理韓國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1人次4天67千元。 (十四) 辦理日本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1人次4天70千元。 (十五) 參加電網形成系統相關國際展覽、參訪電網形成系統應用案例1人次10天185千元。 (十六) 參訪國際虛擬電廠與微電網系統設計與營運模式1人次7天150千元。 (十七) 參加 2027 年 World Sustainable Energy Days 2027 研討會暨節能機構交流1人次8天150千元。 (十八) 辦理歐洲大型CCS長期營運、跨境封存制度與商業模式交流2人次10天600千元。 (十九) 辦理亞太區CCS示範案場與治理制度及區域合作經驗交流會議1人次7天170千元。
130	3.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10	103	三、 貨物運費55千元：辦理檔案室檔案裝箱搬運至新竹檔案庫房所需之貨物運費。 印刷及裝訂費110千元：編輯會議資料、印製各項政策法規及作業手冊等費用。
98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5	50	一、 一般房屋修護費80千元：辦理新竹檔案庫房清潔維護費用。 二、 雜項設備修護費65千元：空調設備清洗及管線維護、維修等費用。
461	5. 一般服務費	686	623	外包費686千元：辦理能源資料蒐集、新聞聯絡及發布等業務所需之人力委託外包費(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
1,241,993	6.專業服務費	1,330,314	1,295,171	一、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339千元。 二、 委託調查研究費982,271千元：(均為延續性計畫) (一) 科技計畫887,789千元： 1. 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688,612千元： (1) 工業部門能源查核與能源管理輔導推廣84,972千元。 (2) 服務業能源查核與能源管理輔導推廣81,645千元。 (3) 公部門用電效率提升34,800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4) 能源技術服務產業精進輔導44,700千元。 (5) 車輛能源效率管理策略執行與基準研究34,700千元。 (6) 使用能源設備及器具效率管理政策推動與能效提升89,150千元。 (7) 重型車輛節能策略研究與輔導精進20,000千元。 (8) 馬達動力機械效率管理政策執行與基準訂定研究84,080千元。 (9) 能源效率治理政策與策略發展45,000千元。 (10) 節能環境建構與社會大眾節能策略研究76,000千元。 (11) 中小能源用戶節能服務與推廣44,700千元。 (12) 冰水機組能源效率基準管理與政策推動34,865千元。 (13) 既有辦公服務類建築近零示範應用14,000千元。 2. 能源政策及氣候變遷減緩決策支援199,177千元： (1) 國家總體能源政策發展策劃及決策支援系統運作39,621千元。 (2) 我國能源部門淨零轉型推動41,592千元。 (3) 能源先期管理制度執行、查核與研究16,591千元。 (4) 能源部門因應氣候變遷調適管理機制建構與推動24,263千元。 (5) 能源工程與總體經濟模型研究及策略模擬分析19,810千元。 (6) 能源政策暨法規研析及能源性別平等業務24,763千元。 (7) 強化能源統計數據應用分析與服務推廣32,537千元。 (二) 非科技計畫94,482千元： 1. 能源研究成果推動27,500千元： (1) 國際能源談判趨勢因應與決策支援13,000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 APEC 多邊能源合作之參與及研析14,500千元。 2. 電業發展推動與管理66,982千元： (1) 電力設備營運配套制度及政策管理研析15,000千元。 (2) 電力穩定供應策略研擬及管理20,982千元。 (3) 電業費率政策研析及管理11,000千元。 (4) 總體電力政策規劃及決策支援20,000千元。 三、電腦軟體服務費22,200千元(非科技計畫)： (一) 能源研究成果推動15,500千元： 1. 能源業務推動及管理輔助15,500千元。 (二) 電業發展推動與管理6,700千元： 1. 電力工程行業管理制度及資訊系統研析6,700千元。 四、其他專業服務費325,504千元(非科技計畫)： (一) 能源研究成果推動63,125千元： 1. 能源領域安全管理推動18,500千元。 2. 能源服務平台與設備維護10,625千元。 3. 能源議題推廣研析及因應策略規劃4,000千元。 4. 能源政策推動及行政支援類計畫管理暨資訊整合30,000千元。 (二) 電業發展推動與管理127,930千元： 1. 售電業管理及電力市場交易制度發展規劃28,580千元。 2. 電力工程技術規範及高壓用電設備管理20,500千元。 3. 電業設備查驗技術及智慧管理55,000千元。 4. 發電業及自用發電設備管理及環評後追蹤10,000千元。 5. 電力工程行業管理制度及資訊系統研析5,850千元。 6. 輸配電業與售電業會計查核與管理8,000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6,347	7.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8,175	17,755	(三) 節約能源教育及人才培訓 45,249千元： 1. 能源管理專業人才培訓推廣 19,149千元。 2. 輔導中小學推動能源教育 26,100千元。 (四) 推動ESCO產業獎勵計畫 49,400千元。 (五) 深度節能產業節能技術輔導計畫 39,800千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8,175千元：透過平面、廣播、網路(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能源政策宣導及配合本部整體政策宣導等經費，詳如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20,896	8.推展費	18,069	18,923	推展費 18,069千元：非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節能政策推動及整合宣導、綠能相關議題論壇、氣候變遷減緩與淨零轉型推廣等經費。
948	(二)材料及用品費	1,100	1,100	
948	1.用品消耗	1,100	1,100	購置辦公用消耗品及非消耗品 1,100千元。
973	(三)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950	920	
967	1.機器租金	950	920	影印機租賃費 950千元。
5	2.雜項設備租金			
1	(四)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	1.規費			
2,256,557	(五)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212,022	3,038,235	
16	1.會費	16	16	學術團體會費 16千元：參加中華民國能源經濟學會及中華民國大氣層保護協會會費。
2,254,941	2.捐助、補助與獎助	2,261,406	2,087,619	一、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249,573千元(科技計畫)： (一) 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 207,000千元： 1. 縣市節能推廣示範 151,000千元。 2. 區域能資源整合暨燃料替代推動 20,000千元。 3. 製造業能源管理示範輔導 36,000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二) 能源政策及氣候變遷減緩決策支援42,573千元： 1. 經濟部淨零推動會報平台運作42,573千元。 二、 捐助國內團體2,011,833千元： (一) 科技計畫2,010,933千元： 1. 新及再生能源技術研發69,750千元： (1) 碳封存試驗推動及應用技術研發69,750千元。 2. 節約能源技術研發648,183千元： (1) 高效率低溫室效應冷媒流體機械應用系統開發79,790千元。 (2) 住商加熱設備能效提升技術67,850千元。 (3) 高效能電源轉換技術開發暨應用推動55,750千元。 (4) 熱驅動除濕乾燥節能技術開發63,150千元。 (5) 金屬製品加工成型節能技術暨模組設備發展18,530千元。 (6) 高效自預熱工業燃燒節能技術研發57,400千元。 (7) 紡織製程智慧化能效提升研究36,150千元。 (8) 商用冷凍冷藏與冷鏈節能技術開發暨示範應用66,750千元。 (9) 工業能源管理與節能控制技術開發45,000千元。 (10) 節能吸附轉輪乾燥設備及空調系統開發22,800千元。 (11) 主動式智慧效率決策系統示範應用開發29,650千元。 (12) 工業低碳燃料燃燒節能關鍵技術開發27,963千元。 (13) 空壓系統能效提升關鍵元件技術開發77,400千元。 3. 電力系統及儲能技術193,000千元： (1) 智慧電網與配電網技術發展72,000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 電力市場推動與特定電力供應業管理85,000千元。 (3) 微電網與充換電設施管理研析36,000千元。 4. 能源效率管理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1,000,000千元： (1) 推動能源技術服務業補助款500,000千元。 (2) 廢熱與廢冷回收技術示範應用專案補助50,000千元。 (3) 公用設備與系統效率提升示範450,000千元。 5. 再生能源開發與推廣100,000千元： (1) 業界能源科技研究發展-節能減碳領域100,000千元。 (二) 非科技計畫900千元： 1.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能源領域會議及活動900千元。
1,600	3.分擔	600	600	分攤行政院能源及減碳辦公室推動業務所需經費600千元。
	4.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950,000	950,000	推動ESCO產業獎勵費用950,000千元。
374	(六)其他	7		
374	1.其他支出	7		有線電視收視費7千元。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705	3,145	
	(一)服務費用	2,194	1,627	
	1.一般服務費	2,194	1,627	一、 外包費934千元：辦理檔案管理、公文繕打、校對及發文等業務所需之人力委託外包費(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人)。 二、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1,260千元：辦理收文、校稿、發文、公文流程管理與協助採購、財產管理及出納作業等業務所需之按月計酬人員酬金(約用人員進用人力2人)。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二)其他	1,511	1,518	辦理已屆保存年限檔案銷毀作業所需經費1,511千元。
	1.其他支出	1,511	1,518	
98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500	
98	(一)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2,500	
98	1.購建固定資產		2,500	
3,546,792	總 計	4,595,265	4,388,507	

本頁空白

預算附表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 明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 計畫	千元			4,591,560	委託辦理工業部門能源查核與 能源管理輔導推廣、服務業能 源查核與能源管理輔導推廣、 使用能源設備及器具效率管理 政策推動與能效提升、馬達動 力機械效率管理政策執行與基 準訂定研究、能源政策推動及 行政支援類計畫管理暨資訊整 合、電業設備查驗技術及智慧 管理等計畫所需經費，及捐助 財(社)團法人、工商團體及補 (協)助政府機關(構)辦理節約 能源技術研發及能源效率管理 與節能技術推廣輔導等所需經 費。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千元			3,705	辦理基金收發文、檔案管理及 已屆保存年限檔案銷毀等業務 所需經費。
合 計				4,595,265	

本頁空白

預算參考表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4,591,560	
上年度預算數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4,382,862	
前年度決算數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546,694	
113年度決算數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197,407	
112年度決算數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千元			3,125,647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註：另於「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能源資料蒐集、新聞聯絡及發布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檔案管理、公文繕打、校對及發文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人，以及辦理收文、校稿、發文、公文流程管理與協助採購、財產管理及出納作業等業務之約用人員進用人力2人。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 夜）班 費	獎 金		退休及 卹償金 退休金	福利費		合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計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分擔保 險費	其他			
合 計											

註：另於「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能源資料蒐集、新聞聯絡及發布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1人，計686千元；「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檔案管理、公文繕打、校對及發文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2人，計934千元，以及辦理收文、校稿、發文、公文流程管理與協助採購、財產管理及出納作業等業務之約用人員進用人力2人，計1,260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18,175	1. 配合本部整體政策宣導，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000千元。 2. 宣導服務業節能推動成果及節能觀念，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05千元。 3. 辦理推動車輛耗能研究網站及車輛能效標示等資訊推廣，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00千元。 4. 辦理能源設備及器具效率管理政策推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550千元。 5. 辦理節能輪胎標誌與運具節能等資訊推廣，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00千元。 6. 辦理馬達動力機械效率管理政策推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20千元。 7. 辦理節能政策推動及整合宣導，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7,000千元。 8. 辦理冰水主機能源效率基準推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65千元。 9. 強化及宣導我國電力穩定供應資訊及專業知識，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8千元。 10. 辦理用電安全相關訊息之分享及推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20千元。 11. 研擬能源政策宣導主軸與議題內容，提出廣宣議題及資源宣傳規劃，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000千元。 12. 宣導電力領域相關資訊，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0千元。 13. 宣導能源管理人員訓練、數位學習平台及能源管理社群招生與成果，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00千元。 14. 辦理能源教育成果展示宣導，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900千元。 15. 辦理ESCO獎勵計畫之活動訊息分享及推廣，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00千元。 16. 辦理1級能效低碳磁浮冰水機技術產品開發與實場運轉成果，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50千元。 17. 辦理熱驅動除濕乾燥節能技術開發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50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18. 辦理金屬製品加工成型節能技術暨模組設備發展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50千元。 19. 辦理高效自預熱工業燃燒節能技術研發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00千元。 20. 辦理紡織製程智慧化能效提升研究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00千元。 21. 辦理商用冷凍冷藏與冷鏈節能技術開發暨示範應用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50千元。 22. 辦理節能吸附轉輪乾燥設備及空調系統開發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50千元。 23. 辦理主動式智慧效率決策系統示範應用開發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50千元。 24. 辦理工業低碳燃料燃燒節能關鍵技術開發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7千元。 25. 辦理空壓系統能效提升關鍵元件技術開發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60千元。 26. 辦理經濟部淨零推動重點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800千元。
總	計		18,175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計人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定人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考察	1	7	207	1	20	470
視察	6	30	632	4	18	330
訪問	4	44	1,105	2	47	1,085
開會	8	85	2,613	6	80	2,672
談判						
進修						
研究						
實習						
合 計	19	166	4,557	13	165	4,557

本頁空白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歐洲能源轉型會議	歐洲（法國、德國等）	歐洲地方政府永續發展理事會（ICLEI Europe）、韋勒市政府（Vejle Municipality）	考察歐洲能源轉型成果，參與歐洲能源轉型論壇，討論淨零能源發展並進行資訊交流。	116.06-116.06	7	1
二、視察 01-辦理韓國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	韓國	飛世龍（VITZRO EM Co.,Ltd.）	依「經濟部認可檢驗機構與原製造廠家及高壓用電設備施行試驗作業要點」（以下稱作業要點）第10點規定辦理飛世龍（VITZRO EM Co.,Ltd.）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	116.08-116.09	4	1
02-辦理義大利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	義大利	日立能源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HITACHI ENERGY ITALY S.P.A.）	依作業要點第10點規定辦理日立能源義大利股份有限公司（HITACHI ENERGY ITALY S.P.A.）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	116.03-116.05	6	1
03-辦理瑞士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	瑞士	日立能源瑞士股份有限公司（Hitachi Energy Switzerland Ltd）	依作業要點第10點規定辦理日立能源瑞士股份有限公司（Hitachi Energy Switzerland Ltd）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	116.08-116.09	6	1

能源署

發展基金

表一考察、視察、訪問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 / 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62	103	42	207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無	
62	103	42	207			
304	246	82	632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有	此視察係依法赴原廠執行關鍵電力基礎設施之法定技術評鑑，廠家認可證書效期為三年，證書一旦逾期依法設備必須停止送電，爰實務上於證書效期屆滿前六個月提前啟動現地複查與展延作業，以確保行政審查與技術調校無縫接軌。
24	33	13	70			
78	73	14	165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無	
75	62	13	150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有	此視察係依法赴原廠執行關鍵電力基礎設施之法定技術評鑑，廠家認可證書效期為三年，證書一旦逾期依法設備必須停止送電，爰實務上於證書效期屆滿前六個月提前啟動現地複查與展延作業，以確保行政審查與技術調校無縫接軌。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4-辦理印度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	印度	印度西門子有限公司第三單位 (Siemens Ltd Unit 3)	依作業要點第10點規定辦理印度西門子有限公司第三單位 (Siemens Ltd Unit 3) 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	116.03-116.05	6	1
05-辦理韓國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	韓國	韓國樂星電氣青洲2廠 (LS Electric Co.,Ltd)	依作業要點第10點規定辦理韓國樂星電氣青洲2廠 (LS Electric Co.,Ltd)(Cheongju 2 Plant) 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	116.03-116.05	4	1
06-辦理日本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	日本	三菱電機株式會社系統變電SYSTEM製作所	依作業要點第10點規定辦理三菱電機株式會社系統變電SYSTEM製作所高壓用電設備原製造廠家實地評鑑。	116.08-116.09	4	1
三、訪問						
01-參加電網形成系統相關國際展覽、參訪電網形成系統應用案例	德國	歐洲智慧能源展 (The Smarter E Europe)	參加歐洲智慧能源展 (The Smarter E Europe) 國際展會與會議，瞭解電網形成 (grid forming) 變流器國際發展技術趨勢，並拜訪相關電網系統廠商，了解系統整合動向，作為我國未來整合分散式發電電網政策規劃與推動之重要參考。	116.06-116.07	10	1

發展基金

表一考察、視察、訪問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 / 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75	21	14	110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無	
24	29	14	67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無	
28	28	14	70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有	此視察係依法赴原廠執行關鍵電力基礎設施之法定技術評鑑，廠家認可證書效期為三年，證書一旦逾期依法設備必須停止送電，爰實務上於證書效期屆滿前六個月提前啟動現地複查與展延作業，以確保行政審查與技術調校無縫接軌。
385	560	160	1,105			
65	90	30	185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無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2-參訪國際虛擬電廠與微電網系統設計與營運模式	美國	特 斯 拉 (Tesla) 、 Sesame Solar	參訪與討論以因應災害為主之微電網或虛擬電廠之實證、規畫與商業模式。	116.04-116.12	7	1
03-辦理歐洲大型CCS長期營運、跨境封存制度與商業模式交流	歐洲	挪威：Northern Lights 荷蘭：Porthos 丹麥：沃旭能源 (Ørsted) Kalundborg Hub 案場 國家綠色推動組織 (State of Green) 丹麥及格陵蘭地質調查局 (GEUS) 德國：聯邦能源署 (DENA) 管網營運商 (Open Grid Europe, OGE) 聯邦地球科學與自然資源研究院 (BGR) 威廉港 (Wilhelmshaven) 跨國 Hub/Cluster 陸海管網與港埠轉運案場	參訪歐洲CCS示範與商轉案場場（如：挪威 Northern Lights 及荷蘭 Porthos 等），拜會相關主管與研究機構，交流大型封存場之營運管理、封存責任歸屬、政府角色分工及跨境CO ₂ 封存制度設計，風險承擔之治理經驗，作為我國建構長期封存制度與多元封存政策架構之重要參考。	116.06-116.06	10	2

發展基金

表一考察、視察、訪問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 / 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60	60	30	150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無	
200	350	50	600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無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4-辦理亞太區CCS示範案場與治理制度及區域合作經驗交流會議	亞洲	印尼：Tangguh LNG & CCUS 馬來西亞：CCS Hub Kasawari 案場 國家石油公司(PETRONAS) 及其石油管理局(MPM) APEC CCUS conference 2027 泰國：國家石油探勘與生產公司(PTTEP)Arthit 案場	參訪亞太區CCS示範與推動中案場（如：印尼 Tangguh LNG & CCUS、泰國 Arthit，以及馬來西亞已完成最終投資決策(FID)之海上碳封存與CCS Hub 案場Kasawari），並拜會相關主管機關、國營能源企業與研究機構，重點交流企業與政府角色分工、場址與封存容量評估、商業運作模式、跨境CO ₂ 合作與區域封存治理經驗，作為我國評估海外封存合作與多元封存策略之重要政策參考。	116.08-116.08	7	1

發展基金

表一 考察、視察、訪問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 / 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60	60	50	170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無	

經濟部
能源研究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定期會議				
01-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32次締約方大會、京都議定書第22次締約方會議暨巴黎協定第9次締約方會議	衣索比亞	參與UNFCCC COP32、CMP22及CMA9，掌握《巴黎協定》後續談判進程與全球氣候治理最新發展，重點包含全球盤點後各國行動、減量承諾調整、透明度制度及相關規則修正方向，作為我國NDC強化與淨零政策規劃之參考。	11	1
02-2027年歐洲地球科學聯合會年會 (European Geosciences Union General Assembly 2027)	奧地利	參與EGU年會掌握最新氣候科學與極端風險評估方法，強化能源部門風險評估能力，蒐集國際調適政策實務，作為精進我國能源調適管理機制之參考。	9	1
03-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66次附屬機構會議 (UNFCCC SB66)	德國	參與UNFCCC附屬會議，掌握各國立場與談判重點，並透過會議觀摩與參與討論，累積多邊氣候治理與相關制度運作實務經驗，以利我國能源轉型相關政策研擬、國際參與與跨部門協作之參考。	8	1
04-臺德能源轉型研討會	德國	臺德雙邊能源轉型合作事宜。	9	2
05-臺美經濟繁榮夥伴對話	美國	檢討及推動臺美年度能源合作事宜。	9	2
06-臺澳經貿會議	澳洲	臺澳雙邊經貿合作事宜。	6	1
07-國際能源總署相關會議	法國	國際能源總署相關合作事宜。	7	1

能源署

發展基金

類別表－開會、談判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505	859	99	2,463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巴西	114.11	1	268
140	200	10	350		亞塞拜然共和國	113.11	1	210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112.12	1	201
130	95	26	251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90	90	5	185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德國	115.06	1	159
470	160	19	649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德國	114.10	2	541
470	173	19	662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85	74	13	172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澳洲	113.10	2	213
120	67	7	194	能源研究發展工作計畫				

能源研究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談判重點等	預計 天數	擬派 人數
二、不定期會議 01- 參加 2027 年 World Sustainable Energy Days 2027 研討會暨節能機構交流 三、談判	歐洲	蒐集國際工業節能政策、能源效率產品與解決方案，以作為推動我國ESCO節能政策之發展借鏡。	8	1

發展基金

類別表－開會、談判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65	65	20	150	能源研究 發展工作 計畫				
65	65	20	150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能源研究 發展工作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1,287,841	1,344,234	服務費用	1,379,675	1,377,481	2,194	
2,610	3,070	郵電費	3,070	3,070		
5,306	6,912	旅運費	6,912	6,912		
130	103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10	110		
98	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5	145		
461	2,250	一般服務費	2,880	686	2,194	
1,241,993	1,295,171	專業服務費	1,330,314	1,330,314		
16,347	17,755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8,175	18,175		
20,896	18,923	推展費	18,069	18,069		
948	1,100	材料及用品費	1,100	1,100		
948	1,100	用品消耗	1,100	1,100		
973	92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 手續費	950	950		
967	920	機器租金	950	950		
5		雜項設備租金				
98	2,5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 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 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98	2,500	購建固定資產				
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		規費				
2,256,557	3,038,23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 費	3,212,022	3,212,022		
16	16	會費	16	16		
2,254,941	2,087,619	捐助、補助與獎助	2,261,406	2,261,406		
1,600	600	分擔	600	600		
	950,000	補貼、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950,000	950,000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能源研究 發展工作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374	1,518	其他	1,518	7	1,511	
374	1,518	其他支出	1,518	7	1,511	
3,546,792	4,388,507	合計	4,595,265	4,591,560	3,705	

註：116年度國外旅費編列4,557千元。

本頁空白

附 錄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4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一)
3,447,523	資 產	3,667,447	3,635,732	31,715
3,447,523	流動資產	3,667,447	3,635,732	31,715
3,299,417	現金	3,525,439	3,493,880	31,559
2,698	應收款項	3,284	2,956	328
145,407	預付款項	138,724	138,896	-172
3,447,523	資產總額	3,667,447	3,635,732	31,715
840,329	負 債	857,715	843,242	14,473
835,346	流動負債	852,732	838,259	14,473
835,346	應付款項	852,732	838,259	14,473
4,983	其他負債	4,983	4,983	
4,983	什項負債	4,983	4,983	
2,607,193	基 金 餘 額	2,809,732	2,792,490	17,242
2,607,193	基金餘額	2,809,732	2,792,490	17,242
2,607,193	基金餘額	2,809,732	2,792,490	17,242
3,447,523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3,667,447	3,635,732	31,715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1,149萬5千元，係工業技術研究院辦理電業設備查驗技術及智慧管理計畫之履約保證金連帶保證書與台灣經濟研究院辦理總體電力政策規劃及決策支援之履約保證金等。

經濟部能源署
能源研究發展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長 期投資評價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 折舊/長期 投資評價變 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土地	156,201								156,201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183,441	-80,821						-6,160	96,460
機械及設備	111,001	-109,459							1,542
交通及運輸設備	6,532	-2,876						-854	2,802
雜項設備	7,715	-7,088						-550	77
購建中固定資產									
電腦軟體									
權利									
遞耗資產									
其他									
合 計	464,890	-200,244						-7,564	257,082

說明：本年度變動之增減類型代號：(1)增置(2)重估增值(3)撥入(4)受贈(5)換入(6)報廢(7)變賣(8)撥出(9)換出
(10)遺失(11)無形資產攤銷(12)其他。

石油基金 分預算表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分預算

目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3-1~3-10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3-11
2.現金流量預計表.....	3-12
(二)預算明細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3-13
2.基金用途明細表.....	3-14~3-19
(三)預算附表	
1.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3-20
(四)預算參考表	
1.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3-21
2.員工人數彙計表.....	3-22
3.用人費用彙計表.....	3-23
4.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3-24
5.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3-25
6.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3-26~3-33
7.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3-34~3-37
8.各項費用彙計表.....	3-38
(五)附錄	
1.預計平衡表.....	3-39
2.資本資產明細表.....	3-40

總 說 明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本基金依石油管理法第 34 條規定設立，以促進石油業之健全發展、維護石油市場之產銷秩序、確保石油之穩定供應、鼓勵石油與天然氣探勘開發、加強替代能源之研究發展、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費及差價、增進民生福祉，並發展國民經濟兼顧環境保護為願景。

二、施政重點

建立政府安全儲油，辦理能源政策、替代能源研究發展、石油開發與油氣業務管理等業務。

三、組織概況

本基金管理機關為經濟部能源署，依據石油管理法第 34 條規定，基金來源主要係以探採或輸入石油及製造石化原料工業副產之石油製品售予石油煉製業者之石油輸入平均價格從量收取一定比率之金額。本基金之用途範圍為：政府安全儲油；偏遠地區、原住民族地區與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之補助及差價之補貼；訂定有回饋機制之石油、天然氣探勘開發之獎勵；能源政策、石油開發技術之研究發展、應用與推廣及替代能源之研究發展；油氣（含液化石油氣）安全、節約油氣技術與方法之發展、應用及推廣；再生能源熱利用替代石油能源獎勵之補助；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執行石油管理及石油管理法第 54 條第 1 項各款之取締、調查或查核業務之補助；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穩定石油供應及維護油品市場秩序之必要措施。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別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隸屬於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473,000	1. 係石油業務管理收入，探採或輸入石油等業者依石油管理法第 34 條規定繳交。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45 億 2,300 萬元，減少 5,000 萬元，主要係預估進口油品數量減少所致。
(二)財產收入	45,477	1. 科技計畫衍生之能源技術移轉權利金與技術授權金收入，及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等。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4,551 萬元，減少 3 萬 3 千元，主要係參酌以往實際收入情形，預估權利金收入減少；依利率及存款金額，預估利息收入增加，增減互抵所致。
(三)政府撥入收入	4,757,200	1. 辦理家戶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加速計畫、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擴大獎勵推動計畫、科技儲能補助計畫及電動機車產業深化補助計畫之公庫撥補款。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06 億 1,880 萬元，減少 58 億 6,160 萬元，主要係減少住宅能效提升計畫及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計畫；增加辦理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擴大獎勵推動計畫及電動機車產業深化補助計畫之公庫撥補款，增減互抵所致。
(四)其他收入	25,000	1. 委託研究與補助計畫之其他衍生性收入及逾期罰款收入等。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3,260 萬元，減少 760 萬元，主要係參酌以往實際收入情形，預估其他衍生性收入減少所致。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10,208,153	1. 建立政府安全儲油，確保油氣穩定供應。 2. 落實油氣業經營管理之督導及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維護公共安全。 3.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增進民生福祉。 4. 推動替代能源之技術發展與應用，降低對化石能源之依賴。 5. 提升能源效率管理及節約油氣，落實淨零碳排目標。 6. 較上年度預算數 157 億 1,171 萬元，減少 55 億 355 萬 7 千元，主要係減少住宅家電效率升級計畫；增加辦理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擴大獎勵推動計畫及電動機車產業深化補助計畫等經費，增減互抵所致。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994	1.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2. 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93 億 67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2 億 1,991 萬元，減少 59 億 1,923 萬 3 千元，約 38.89%，主要係公庫撥款收入減少所致。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102 億 1,014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7 億 1,370 萬 4 千元，減少 55 億 355 萬 7 千元，約 35.02%，主要係減少住宅家電效率升級計畫；增加辦理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擴大獎勵推動計畫及電動機車產業深化補助計畫等經費，增減互抵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9 億 947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短絀 4 億 9,379 萬 4 千元比較，增加短絀 4 億 1,567 萬 6 千元，約 84.18%。
- (二) 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36 億 2,886 萬 8 千元，加計本年度短絀 9 億 947 萬元後，基金餘額共計 27 億 1,939 萬 8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建立政府安全儲油	1. 委託業者代儲政府儲油 283 萬公秉。 2. 政府及民間安全存量，均達法定存量。
	落實油氣業經營管理之督導及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維護公共安全	1. 查核液化石油氣氣源流向 58 家次；完成品質快篩 507 家次；查核油品流向 85 場次。 2. 查核石油管線及儲油設施 22 場次；抽測石油管線 6 公里；快篩抽驗 4,430 站次加油站。 3. 查核 750 座加油站與其他設施營運設備；辦理 10 場次加氣站營運設備安全查核。 4. 抽驗天然氣品質 232 件次；查核天然氣輸儲設備 18 場次；抽測天然氣管線 14 公里。 5. 書面查核生質燃料及再生油品業者申報資料 35 家，以及汽柴油批發業、石油煉製業及輸出入業者申報與投保資料 1,089 家。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增進民生福祉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約 3.24 億元，以維持 76 個偏遠、原住民族及 19 個離島地區之市場供給能量，穩定當地油源供應，降低能源使用負擔。
	替代能源之研究發展與推廣	1. 離岸風電： (1)辦理風力發電政策推動與離岸風電運維技術研發計畫，透過統計作業、行政管考及政策推動，我國累計完成建置 474 座風力機，裝置容量 4,434MW，其中 114 年建置 100 座風力機，裝置容量 1,391MW。 (2)產出多功能無人船(USV)設計 1 式、外掛附屬件、UAV 抗浪飛行平台 1 式、無人載具吊掛式佈放及回收系統佈放雛形 1 式、操控通訊操控平台雛形 1 式，USV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模擬測試於 5 級浪不翻覆且通訊傳輸距離已達 10Km。 (3)建立海纜疲勞監測系統並整合水下聲學通訊技術，訊號收錄完整度達 90%以上。 (4)建構海纜磁力訊號擷取裝置與磁力重建；深度學習影像辨識及量測技術，提升海纜磁探距離小於等於 3m。 2. 辦理 4 場次「經濟部氫能推動小組」工作會議、7 場次「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設置補助要點」說明會；114 年定置燃料電池補助申請，共 5 案總核定補助容量 2,037kW。 3. 太陽光電累計設置 15.47GW，為 2016 年(1.245GW)的 12.4 倍，屋頂型光電已達 9.9GW，約占整體太陽光電裝置容量之 64%，其中 114 年全年設置 1.19GW(屋頂型光電達 0.9GW)。行政院已建立公對公機制，透過跨部會專案小組研商建立明確規範，及修正電業登記規則統一地方審查標準、維護民眾知情權、案場與住商使用保持距離，同時建立光電跨域廉政合作平臺，定期邀集法務部、農業部、地方政府與光電公協會共同研商行政程序通案議題，並追蹤列管案件進度。 4. 推動家戶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加速計畫，114 年度補助 21 個直轄市及縣(市)政府，透過每瓦 3,000 元獎勵款之方式，提升民間自主設置意願。 5. 完成穿隧氧化鈦化背接觸(TBC)太陽電池設計，電池效率達 25.08%；完成適合多元場域應用之輕撓模組雛型減重達 24%，並鏈結國內電池/模組、設備、材料等關鍵廠商參與技術開發，透過技術服務及授權促進產業升級。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6. 地熱發電： (1)辦理地熱擴大推動及技術研發計畫，透過地熱單一窗口營運、案場推動與關鍵技術研發三大方向推動我國地熱發電設置。累計併網裝置量為 6 案場 7.49MW。 (2)累計受理地熱探勘許可申請案 36 案、通過 17 案；受理地熱開發許可申請案 17 案、通過 6 案。其中 114 年受理地熱探勘許可申請案 25 案、通過 11 案；受理地熱開發許可申請案 9 案、通過 1 案；探勘獎勵金撥款 5 案，招商獎勵撥款 2 案。 (3)辦理關鍵議題溝通、專家諮詢、探勘及開發許可審查、示範獎勵補助審查、地熱推動及說明會等共 54 場次。
	提升能源效率管理及節約油氣	1. 住宅能效提升及住宅家電效率升級補助：審核通過 165.60 萬臺，節電量約 11.23 億度（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55.50 萬噸）。 2. 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 (1)設備汰換補助：審核通過 2.03 萬案，節電量約 2.25 億度（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10.65 萬噸）。 (2)系統節能專案：完工 53 案，節電量約 0.34 億度（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1.67 萬噸）；新增核定 34 案，預計節電量約 0.22 萬度（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1.07 萬噸）。 3. 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加值補助： (1)補助民眾購買 3 萬 8,026 輛電動機車（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0.47 萬噸）。 (2)補助業者設置 542 座充換電站。 (3)補助 238 家次機車行購買試乘車，1,623 家次機車行購買維修診斷工具。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行政工作。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建立政府安全儲油	1. 委託業者代儲政府儲油 283 萬公秉。 2. 政府及民間安全存量，均達法定存量。
	落實油氣業經營管理之督導及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維護公共安全	1. 查核液化石油氣氣源流向 28 家次；完成品質快篩 250 家次；查核油品流向 46 場次。 2. 查核石油管線及儲油設施 10 場次；抽測石油管線 4 公里；快篩抽驗 1,591 站次加油站。 3. 查核 342 座加油站與其他設施營運設備；辦理 9 場次加氣站營運設備安全查核。 4. 抽驗天然氣品質 105 件次；查核天然氣輸儲設備 8 場次；抽測天然氣管線 6 公里。 5. 書面查核生質燃料及再生油品業者申報資料 28 家，以及汽柴油批發業、石油煉製業及輸出入業者申報與投保資料 263 家。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增進民生福祉	補助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約 1.74 億元，以維持 76 個偏遠、原住民族及 19 個離島地區之市場供給能量，穩定當地油源供應，降低能源使用負擔。
	替代能源之研究發展與推廣	1. 離岸風電： (1)辦理風力發電政策推動與離岸風電運維技術研發計畫，透過統計作業、行政管考及政策推動，我國累計完成建置 505 座風力機，裝置容量 4,868MW，其中 115 年 1 至 6 月建置 31 座風力機，裝置容量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434MW。 (2) 建立無人機飛行平台鎖固裝置，採用鎖固輪帶動葉片同步內收，固定無人機避免甲板起伏而落海，作動反應時間<100ms。完成慣性導航系統(INS)整合與低速巡檢測試，陸域測試結果顯示誤差約 ± 2 m、航向誤差約 $\pm 4.3^\circ$，可於全球定位系統(GPS)訊號不穩或短暫中斷時作為後續無人船自主返航的導航機制。 (3) 完成海纜保護件與疲勞因子監測模組雛型設計及水下資料傳輸模組建置，建立水下感測、聲學通訊、中繼浮標、衛星上傳至岸端接收之完整通訊鏈路；並完成海纜全域結構響應數值模型建構，可輸出曲率、張力、位移及高應力區域，作為後續疲勞模型建置之基礎。 (4) 完成海纜定位圖資化與磁訊號判讀基礎建置，整合地理資訊系統(GIS)圖資、世界大地量測系統(WGS84)座標轉換、路徑重建與濾波驗證，達成定位誤差約 83 公分、雜訊抑制約 988 nT。 2. 辦理 2 場次「經濟部氫能推動小組」工作會議，辦理 6 場次「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設置補助要點」座談會；115 年 1 至 6 月受理定置燃料電池補助申請，共計核定 5 案總申請補助容量 1,320kW。 3. 太陽光電累計完成設置 16 GW，為 2016 年(1.245GW)的 12.9 倍，其中 115 年 1 至 6 月設置 0.53GW，另屋頂型已超過 10GW，推動成效良好，後續將以「屋頂優先」推動，強化新建與既有建物設置；地面型以漁電共生等複合型態為主軸，聚焦適宜場址，結合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農業、產業及公共設施用地，並透過跨部會協調平台滾動檢討相關法規與推動策略。 4. 推動家戶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加速計畫，115 年度補助 21 個直轄市及縣(市)政府，透過每瓩 3,000 元獎勵款之方式，提升民間自主設置意願。 5. 完成穿隧氧化鈍化背接觸(TBC)太陽電池設計，開發大方斑平頂雷射精準剝離薄膜製程技術，使單位時間產能提升 5 倍以上，同時提高良率並降低量產製造成本；完成適合建物應用之防眩光輕撓模組抗眩光層開發，平均反射率<10%。並且鏈結國內電池/模組、設備、材料等關鍵廠商參與技術開發，透過技術服務及授權促進產業升級。 6. 地熱發電： (1)辦理地熱擴大推動及技術研發計畫，透過地熱單一窗口營運、案場推動與關鍵技術研發三大方向推動我國地熱發電設置。累計併網裝置量為 8 案場 13.66MW，其中 115 年 1 至 6 月 1 案場 1.08 MW。 (2)累計受理地熱探勘許可申請案 43 案、通過 22 案；受理地熱開發許可申請案 20 案、通過 7 案。其中 115 年 1 至 6 月受理地熱探勘許可申請案 7 案、通過 5 案；受理地熱開發許可申請案 3 案、通過 1 案。 (3)辦理關鍵議題溝通、專家諮詢、探勘及開發許可審查、示範獎勵補助審查、地熱推動及說明會等共 32 場次。
	提升能源效率管理及節約油氣	1. 住宅能效提升及住宅家電效率升級補助：已審核通過 70 萬臺，節電量約 4.7 億度（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23.5 萬噸）。 2. 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設備汰換補助已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審核通過 7,688 案，節電量約 1.01 億度（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4.73 萬噸）。 3. 電動機車產業環境加值補助： (1)補助民眾購買 1 萬 5,997 輛電動機車（相當於減少二氧化碳 0.19 萬噸）。 (2)補助 13 家次機車行購買試乘車，389 家次機車行購買維修診斷工具。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行政工作。

伍、其他

納入國庫集中支付說明：本基金預計本年底現金為 43 億 9,116 萬 8 千元，其中 14 億 178 萬 3 千元，配合政策納入國庫集中支付(包括公庫撥款收入等)，其減少之利息收入，低於國庫舉債之成本，有助於提升政府整體財務效益。

預算主要表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17,080,856	基金來源	9,300,677	15,219,910	-5,919,233
4,717,676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473,000	4,523,000	-50,000
4,717,676	徵收收入	4,473,000	4,523,000	-50,000
4,717,676	石油業務管理收入	4,473,000	4,523,000	-50,000
44,397	財產收入	45,477	45,510	-33
7,895	權利金收入	10,977	12,010	-1,033
36,502	利息收入	34,500	33,500	1,000
12,298,000	政府撥入收入	4,757,200	10,618,800	-5,861,600
12,298,000	公庫撥款收入	4,757,200	10,618,800	-5,861,600
20,783	其他收入	25,000	32,600	-7,600
20,783	雜項收入	25,000	32,600	-7,600
12,358,018	基金用途	10,210,147	15,713,704	-5,503,557
12,356,313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10,208,153	15,711,710	-5,503,557
1,705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994	1,994	
4,722,838	本期賸餘(短絀)	-909,470	-493,794	-415,676
-600,176	期初基金餘額	3,628,868	1,437,297	2,191,571
	解繳公庫			
4,122,662	期末基金餘額	2,719,398	943,503	1,775,895

註：

- 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 2.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909,470	
調整非現金項目	111,194	
1.提存呆帳		
2.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151,295	
3.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262,489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98,276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其他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31,325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其他資產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1,325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766,9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158,1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4,391,168	

預算明細表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473,000	
徵收收入				4,473,000	
石油業務管理 收入				4,473,000	探採或輸入石油等業者依石油管理法第34條規定所繳交之收入。
財產收入				45,477	
權利金收入				10,977	科技計畫衍生之能源技術移轉權利金及技術授權金收入。
利息收入				34,500	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
政府撥入收入				4,757,200	
公庫撥款收入				4,757,200	公庫撥補款4,757,200千元： 一、 家戶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加速計畫1,020,000千元。 二、 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擴大獎勵推動計畫1,207,200千元。 三、 科技儲能補助計畫1,530,000千元。 四、 電動機車產業深化補助計畫1,000,000千元。
其他收入				25,000	
雜項收入				25,000	委託研究與補助計畫之其他衍生性收入及逾期罰款收入等。
總 計				9,300,677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2,356,313	一、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10,208,153	15,711,710	辦理政府儲油、石油開發與油氣業務管理、能源政策、替代能源研究發展及其宣導等費用。
1,411,122	(一)服務費用	1,216,929	1,449,265	
4,667	1.旅運費	6,334	6,354	國外旅費6,334千元： 一、 臺波蘭 MOU 年度雙邊會議2人次8天560千元。 二、 參訪並交流氫能技術發展最新成果2人次8天310千元。 三、 參與歐洲或美洲國際地熱能源相關組織活動或會議1人次8天180千元。 四、 參與亞洲國際地熱能源相關組織活動或會議1人次7天120千元。 五、 參訪次世代地熱案場2人次8天400千元。 六、 參加紐西蘭地熱週活動2人次7天280千元。 七、 Asia Gas Market Conference、歐盟能源總署舉辦或由其他國際能源機構主辦之LNG研討會2人次7天300千元。 八、 參加液流儲能電池相關國際論壇、參訪液流電池系統應用案例1人次9天200千元。 九、 第17屆國際再生能源總署會員大會1人次9天300千元。 十、 第12屆臺荷能源與創新領域合作會議暨參訪荷蘭再生能源設施2人次10天500千元。 十一、 第22屆臺英再生能源交流會議、第8屆臺英能源對話以及技術交流暨參訪活動2人次10天890千元。 十二、 辦理歐洲再生能源政策與技術交流暨參訪活動2人次10天500千元。 十三、 國際離岸風電政策與技術交流會議1人次5天80千元。 十四、 辦理海洋能示範場域參訪暨商業運作模式交流1人次10天129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359,475	2.專業服務費	1,156,810	1,383,546	十五、拜訪相關光電推動專家，並參與地區舉辦之國際再生能源或太陽光電相關研討會、展覽等2人次10天340千元。 十六、參加太陽光電相關國際展覽、參訪太陽光電複合式應用案例2人次10天330千元。 十七、參加相關展覽並參訪太陽光電多元應用或結合儲能相關案場2人次10天330千元。 十八、參訪公民電廠相關案場2人次10天260千元。 十九、參訪生質能應用案例與相關展覽1人次7天155千元。 二十、參加國際生質能相關活動或會議1人次10天170千元。 一、委託調查研究費258,230千元：(均為延續性計畫) (一) 科技計畫193,230千元： 1. 再生能源開發與推廣164,450千元： (1) 再生能源發展政策研究與整合推廣59,000千元。 (2) 再生能源政策與技術決策支援機制建構65,000千元。 (3) 再生能源發展策略暨政策法制整備研究40,450千元。 2. 能源政策及氣候變遷減緩決策支援28,780千元： (1) 地面型漁電共生環境與社會檢核機制精進與推動28,780千元。 (二) 非科技計畫65,000千元： 1. 石油價格調查暨資訊服務6,000千元。 2. 國內外石油議題研析及政府儲油管理30,000千元。 3. 天然氣政策法規與產業發展29,000千元。 二、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78,961千元(非科技計畫)：石油製品與天然氣品質查驗及管理。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三、 電腦軟體服務費19,558千元(非科技計畫)： (一) 石油輸出入簽審會辦及產業管理資訊系統維護6,458千元。 (二) 油氣管線圖資管理系統維護及查核8,900千元。 (三) 天然氣產業管理資訊系統維護4,200千元。 四、 其他專業服務費800,061千元： (一) 科技計畫311,930千元： 1. 再生能源開發與推廣23,700千元： (1) 業界能專計畫推廣與資訊服務23,700千元。 2. 太陽光電示範推廣與研發231,950千元： (1) 太陽光電設置法規政策與示範驗證推動91,300千元。 (2) 太陽光電發電設備高值化推廣服務44,000千元。 (3) 太陽光電系統韌性及專案設置推動96,650千元。 3. 能源政策及氣候變遷減緩決策支援28,780千元： (1) 能源科技計畫精進與管理28,780千元。 4. 地熱、生質能及小水力示範推廣與研發27,500千元： (1) 國土能源空間發展機制研析及公民參與推廣計畫27,500千元。 (二) 非科技計畫488,131千元： 1. 油品銷售流向及安全存量管理與查核14,250千元。 2. 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補助暨液化石油氣產業管理45,750千元。 3. 油氣探勘開發及技術研發計畫管理7,700千元。 4. 加油(氣)站查核與輔導21,810千元。 5. 委託辦理離島地區液化石油氣運輸數量審查與資料彙整及偏遠與原住民族地區差價補助行政管理43,141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9,697	3.媒體政策及 業務宣導費	23,740	23,560	6. 石油與天然氣輸儲設備查核及檢測75,500千元。 7. 天然氣事業經營業務查核與市場管理14,000千元。 8. 油氣管線圖資管理系統維護及查核600千元。 9. 強化我國能源法律事務推動13,380千元。 10. 住宅家電效率升級160,000千元。 11. 家戶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加速計畫20,000千元。 12. 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擴大獎勵推動42,000千元。 13. 科技儲能30,000千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23,740千元：透過平面、廣播、網路(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微電腦瓦斯表認知推動及替代能源推廣宣導作業等經費，詳如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27,283	4.推展費	30,045	35,805	推展費30,045千元：非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微電腦瓦斯表認知推動及替代能源宣導經費。
2,298,407	(二)租金、償債、 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313,618	2,302,085	
2,298,407	1.雜項設備租金	2,313,618	2,302,085	政府儲油283萬公秉之油槽租金2,313,618千元。
8,642,346	(三)會費、捐助、 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 交流活動費	6,677,606	11,960,360	
8,639,787	1.捐助、補助與 獎助	6,675,106	11,957,860	一、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2,471,959千元(非科技計畫)： (一) 偏遠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石油設施、運輸費用及差價補助326,029千元。 (二) 石油開發技術研究發展65,500千元。 (三) 獎勵石油及天然氣探勘開發補助29,400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四) 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石油管理法相關業務43,200千元。 (五) 加油站汽、柴油油品抽驗補助7,830千元。 (六) 家戶屋頂設置太陽光電加速計畫補助1,000,000千元。 (七) 電動機車產業深化補助計畫1,000,000千元。 二、 捐助國內團體4,203,147千元： (一) 科技計畫1,507,947千元： 1. 再生能源開發與推廣389,750千元： (1) 海洋能源技術研發59,750千元。 (2) 海洋能發電示範推動32,596千元。 (3) 業界能源科技研究發展297,404千元。 2. 太陽光電示範推廣與研發117,800千元： (1) 太陽光電技術研發117,800千元。 3. 地熱、生質能及小水力示範推廣與研發179,180千元： (1) 地熱發電技術研發及推動113,656千元。 (2) 生質能技術研發65,524千元。 4. 新及再生能源技術研發546,250千元： (1) 風力發電技術研發466,250千元。 (2) 新及再生能源前瞻技術掃描評估及研發推動80,000千元。 5. 電力系統及儲能技術104,992千元： (1) 高安全儲能系統與技術驗證82,000千元。 (2) 電表後安全儲能整合綠電技術開發22,992千元。 6. 氫能技術研發169,975千元： (1) 氫能示範驗證及應用94,975千元。 (2) 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示範推廣55,000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 風電結合高效低耗陰離子交換膜(AEM)電解槽製氫整合技術開發20,000千元。
				(二) 非科技計畫2,695,200千元：
				1. 酒精汽油示範15,000千元。
				2. 加氫站氫燃料及營運補助15,000千元。
				3. 定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擴大獎勵推動補助1,165,200千元。
				4. 科技儲能補助1,500,000千元。
2,559	2.分擔	2,500	2,500	分擔「亞洲生產力組織執行計畫」及「亞太創新高峰會」部分經費2,500千元。
1,581	(四)短絀、賠償 給付與支應 退場支出			
1,581	1.各項短絀			
2,858	(五)其他			
2,858	1.其他支出			
1,705	二、一般行政管理 計畫	1,994	1,994	
1,705	(一)服務費用	1,994	1,994	
1,705	1.一般服務費	1,994	1,994	外包費1,994千元：協助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業務所需之人力委託外包費(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
12,358,018	總 計	10,210,147	15,713,704	

本頁空白

預算附表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千元			10,208,153	委託辦理健全油氣業務管理、能源政策之研究發展及再生能源開發與推廣等計畫所需經費；捐助個人、財(社)團法人、工商團體及補(協)助政府機關(構)辦理替代能源之研發、節能及油氣探勘開發等所需經費；政府儲油經費。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千元			1,994	協助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業務所需經費。
合 計				10,210,147	

本頁空白

預算參考表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10,208,153	
上年度預算數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15,711,710	
前年度決算數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12,356,313	
113年度決算數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11,990,188	
112年度決算數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千元			11,074,034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註：另於「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 夜）班 費	獎 金		退休及 卹償金 退休金	福利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計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分擔保 險費	其他			
合 計											

註：另於「一般行政管理計畫」服務費用編列辦理基金收退費、核定公用天然氣事業供氣計畫及出納作業等業務之勞務承攬進用人力3人，計1,994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23,740	1. 辦理微電腦瓦斯表之認知推動，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2,000千元。 2. 辦理再生能源發展政策推動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500千元。 3. 辦理能源市場發展之政策法制，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3,350千元。 4. 辦理加油站業性別平等之平面媒體宣導製作及刊登等經費190千元。 5. 辦理業界能源科技研究發展計畫宣導說明會及年度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800千元。 6. 辦理太陽光電法規政策推動及成果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750千元。 7. 辦理太陽光電優質產品相關活動(金能獎、登錄、高值化技術)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400千元。 8. 辦理太陽光電多元應用及專案設置服務與推廣之推動及成果，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600千元。 9. 辦理各項生質能示範場域觀摩與技術之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50千元。
總 計	23,740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計人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定人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考察	14	197	3,704	9	147	3,730
視察						
訪問						
開會	6	84	2,630	7	91	2,624
談判						
進修						
研究						
實習						
合 計	20	281	6,334	16	238	6,354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考察						
01-參訪並交流氫能技術發展最新成果	歐洲、美洲、亞洲	氫能業者、業務主管機關、研究機構、民間團體及案場等	參加國際重大氫能相關活動及研討會(如歐盟、日本、加拿大等)，交流相關議題包括氫谷推動歷程，以及結合氫氣生產儲存相關技術及終端應用業者關切議題等；拜訪相關重要產官學研單位，了解各國訂定相關氫經濟關鍵策略，投入人力資源及技術發展，並分析其產業推動關鍵及合作模式，瞭解氫經濟推動淨零減碳之發展全貌。	116.01-116.12	8	2
02-參與歐洲或美洲國際地熱能源相關組織活動或會議	歐洲、美洲	地熱業者、業務主管機關、研究機構、民間團體及案場等	蒐研國際地熱技術現況與產業趨勢(如GRC、Iceland Geothermal Conference等)，評估未來我國地熱發展路徑與策略，作為產學研布局關鍵地熱技術之參考依據。	116.01-116.12	8	1
03-參與亞洲國際地熱能源相關組織活動或會議	亞洲	地熱業者、業務主管機關、研究機構、民間團體及案場等	參訪地熱政策主導單位、鑽井公司及地熱案場(如ICGGE、IIGCE等)，交流其地熱政策發展之經驗與作法，包括人才引進、先進鑽井技術、推動政策與法規等，加速國內地熱發電之進展。	116.01-116.12	7	1

能源署

基金

表一考察、視察、訪問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 / 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1,582 160	1,605 130	517 20	3,704 310	政府儲油、 石油開發及 技術研究計 畫	無	
80	90	10	180	政府儲油、 石油開發及 技術研究計 畫	無	
50	60	10	120	政府儲油、 石油開發及 技術研究計 畫	無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4-參訪次世代地熱案場	歐洲、美洲	地熱業者、業務主管機關、研究機構、民間團體及案場等	參訪歐美次世代地熱案場(如德國、英國等)，觀摩國外成功案例，並拜訪相關產學研單位。	116.01-116.12	8	2
05-參加紐西蘭地熱週活動	紐西蘭	地熱業者、業務主管機關、研究機構、民間團體及案場等	為持續宣介我國地熱商機並了解紐國地熱政策發展(如超臨界地熱技術)，規劃定期(每2年)參與紐西蘭地熱週活動。透過參與論壇、展會與場邊會議，可提升臺灣地熱能發展的國際能見度，擴大與政府、開發商及研究機構的交流。	116.07-116.12	7	2
06-參加液流儲能電池相關國際論壇、參訪液流電池系統應用案例	歐洲、美洲	儲能業者、研究機構、民間團體	參加國際液流電池論壇(IFBF)，並參訪當地重要液流電池機構或液流電池儲能場域，進行議題交流與趨勢觀察，作為我國長時間儲能政策與技術路線規劃之重要參考。	116.06-116.06	9	1
07-辦理歐洲再生能源政策與技術交流暨參訪活動	歐洲	歐洲能源週(Europe Energy Week)相關會議及論壇、能源政策主管機關、再生能源研究機構、能源產業公協會、再生能源技術設備廠商等單位	與歐洲國家進行再生能源政策及技術交流，並參訪再生能源技術產業及基礎設施等，作為我國再生能源推動策略參考。	116.04-116.04	10	2

基金

表一考察、視察、訪問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 / 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160	220	20	400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無	
140	120	20	280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無	
80	60	60	200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無	
240	260		500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無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8-辦理海洋能示範場域參訪暨商業運作模式交流	葡萄牙	CorPower Ocean AB 公司、WavEC 離岸再生能源研究中心 (WavEC Offshore Renewables)	拜訪 CorPower Ocean 於葡萄牙之 300kW 離岸式波浪能發電範場域，深入了解其商業規模運作模式。	116.08-116.08	10	1
09-拜訪相關光電推動專家，並參與地區舉辦之國際再生能源或太陽光電相關研討會、展覽等	歐洲、美洲、大洋洲、亞洲	太陽光電業者、業務主管機關、研究機構、民間團體及案場	拜訪光電推動專家，瞭解推動歷程及模式，並透過參與地區舉辦之國際再生能源或太陽光電相關研討會，進行議題交流與趨勢觀察。	116.03-116.10	10	2
10-參加太陽光電相關國際展覽、參訪太陽光電複合式應用案例	歐洲、美洲、大洋洲、亞洲	太陽光電業者、業務主管機關、研究機構、民間團體及案場	藉由參加太陽光電相關展覽及參訪複合式應用案例，協助我國太陽光電多元應用發展。	116.03-116.10	10	2
11-參加相關展覽並參訪太陽光電多元應用或結合儲能相關案場	歐洲、美洲、大洋洲、亞洲	太陽光電業者、業務主管機關、研究機構、民間團體及案場	參加相關國際展覽、案場觀摩，蒐集國際太陽光電多元應用與儲能新資訊，借鑑他國推動環境、制度及效果，並以他國政策或案場觀摩成果，做為我國儲能推動機制之建構參據。	116.03-116.10	10	2
12-參訪公民電廠相關案場	歐洲、美洲、大洋洲、亞洲	政府機構、能源經濟研究院	藉由參訪國外公民電廠相關案場，或參訪在地社區，以他國政策或相關措施，作為精進我國公民電廠推動機制之參考。	116.01-116.12	10	2

基金

表一考察、視察、訪問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 / 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59	70		129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無	
135	135	70	340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無	
130	130	70	330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無	
130	130	70	330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無	
100	90	70	260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無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或視察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13-參訪生質能應用案例與相關展覽	歐洲、美洲、大洋洲、亞洲	生質能產業鏈相關業者及生質能案場、生質能業務主管機關、研究機構等	參訪國際生質能負碳與複合式生質能燃料設施，作為臺灣未來生質能電廠、燃料推動與整合發展之參考。	116.08-116.08	7	1
14-參加國際生質能相關活動或會議	歐洲、美洲、大洋洲、亞洲	歐洲生質能大會暨展覽會、生質能業務主管機關、生質能產業鏈業者、生質能案場、研究機構等	參加國際生質能相關活動或會議(如2027年35st European biomass conference and exhibition 或 European Biomethane Week 2027)，並聚焦於植物性料源及差異化料源應用於生質能技術的最新發展趨勢，同時著重於研習其技術落地商轉經驗、商務營運模式樣態及整合農電發展可行性等實務推動的借鏡，以協助擴大國內生質能產業的發展與應用，並可為未來推動國內生質能政策研擬及技術創新之參考。	116.05-116.05	10	1
二、視察						
三、訪問						

基金

表一 考察、視察、訪問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 / 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60	50	45	155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無	
58	60	52	170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無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定期會議				
01-臺波蘭 MOU 年度雙邊會議	波蘭	依據112年由臺波(蘭)官方簽署之氫能合作備忘錄，每年應召開雙邊定期會議，116年預定由我方組團赴波，相關交流將促進研究單位及相關業者尋求雙方後續合作機會。	8	2
02-Asia Gas Market Conference、歐盟能源總署舉辦或由其他國際能源機構主辦之LNG研討會	亞洲、歐洲、中東	瞭解最新國際LNG市場動態與未來發展趨勢，做為我國能源政策擬定之參考。	7	2
03-第17屆國際再生能源總署會員大會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透過積極參與國際再生能源相關組織，宣傳我國於再生能源推廣之成果，並拓展臺灣在國際再生能源領域的影響力。	9	1
04-第12屆臺荷能源與創新領域合作會議暨參訪荷蘭再生能源設施	荷蘭	透過辦理第12屆臺荷能源與創新領域合作會議，討論再生能源發展、資訊交流以及深化合作，並參訪荷蘭再生能源設施與技術，汲取荷方經驗，作為國內政策與技術研發之參考。	10	2

能源署

基金

類別表－開會、談判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245	1,250	55	2,550	政 府 儲 油、石油 開發及技 術研究計 畫				
410	130	20	560					
100	180	20	300		卡達	115.02	1	189
120	165	15	300		阿拉伯聯合 大公國	115.01	1	235
				政 府 儲 油、石油 開發及技 術研究計 畫	阿拉伯聯合 大公國	114.01	1	147
					阿拉伯聯合 大公國	113.04	1	128
240	260		500		荷蘭	114.11	2	325

石油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5-第22屆臺英再生能源交流會議、第8屆臺英能源對話以及技術交流暨參訪活動	英國	透過辦理第22屆臺英再生能源交流會議、第9屆臺英能源對話，討論再生能源發展、資訊交流以及討論再生能源發展、資訊交流以及深化合作等促進深化合作，並參訪再生能源(如浮動式離岸風電)示範案場、技術產業及基礎設施等，作為我國後續再生能源推動策略參考。	10	2
二、不定期會議 01-國際離岸風電政策與技術交流會議	亞洲	參加國際離岸風電研討會議，交流風電政策與技術研發經驗，並促進國際合作機會。	5	1
三、談判				

基金

類別表－開會、談判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375	515		890	政 府 儲 油、石油 開發及技 術研究計 畫	英國	114.11	2	260
30	50		80					
30	50		80	政 府 儲 油、石油 開發及技 術研究計 畫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政府儲油、石 油開發及技術 研究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1,412,827	1,451,259	服務費用	1,218,923	1,216,929	1,994	
4,667	6,354	旅運費	6,334	6,334		
1,705	1,994	一般服務費	1,994		1,994	
1,359,475	1,383,546	專業服務費	1,156,810	1,156,810		
19,697	23,56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3,740	23,740		
27,283	35,805	推展費	30,045	30,045		
2,298,407	2,302,085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 手續費	2,313,618	2,313,618		
2,298,407	2,302,085	雜項設備租金	2,313,618	2,313,618		
8,642,346	11,960,3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 費	6,677,606	6,677,606		
8,639,787	11,957,860	捐助、補助與獎助	6,675,106	6,675,106		
2,559	2,500	分擔	2,500	2,500		
1,581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 場支出				
1,581		各項短絀				
2,858		其他				
2,858		其他支出				
12,358,018	15,713,704	合計	10,210,147	10,208,153	1,994	

註：116年度國外旅費編列6,334千元。

附 錄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4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一)
7,769,643	資 產	5,649,753	6,265,409	-615,656
7,769,641	流動資產	5,649,751	6,265,407	-615,656
5,846,718	現金	4,391,168	5,158,119	-766,951
311,530	應收款項	285,690	377,618	-91,928
1,611,393	預付款項	972,893	729,670	243,223
2	其他資產	2	2	
2	什項資產	2	2	
7,769,643	資產總額	5,649,753	6,265,409	-615,656
3,646,982	負 債	2,930,355	2,636,541	293,814
2,590,366	流動負債	1,915,782	1,653,293	262,489
2,590,366	應付款項	1,915,782	1,653,293	262,489
1,056,616	其他負債	1,014,573	983,248	31,325
1,056,616	什項負債	1,014,573	983,248	31,325
4,122,662	基 金 餘 額	2,719,398	3,628,868	-909,470
4,122,662	基金餘額	2,719,398	3,628,868	-909,470
4,122,662	基金餘額	2,719,398	3,628,868	-909,470
7,769,643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5,649,753	6,265,409	-615,656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6億8,180萬1千元，係台灣中油(股)公司及台塑石化(股)公司辦理政府購儲石油代儲費用之履約保證金連帶保證書等。

經濟部能源署
石油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長 期投資評價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 折舊/長期 投資評價變 動數	期 末 餘 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36								136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2,650	-2,624							2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6	-16							
雜項設備	467	-462							5
購建中固定資產									
電腦軟體									
權利									
遞耗資產									
其他									
合 計	3,269	-3,102							167

說明：本年度變動之增減類型代號：(1)增置(2)重估增值(3)撥入(4)受贈(5)換入(6)報廢(7)變賣(8)撥出(9)換出(10)遺失(11)無形資產攤銷(12)其他。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分預算表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分預算

目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4-1~4-7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4-8
2.現金流量預計表.....	4-9
(二)預算明細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4-10
2.基金用途明細表.....	4-11~4-13
(三)預算附表	
1.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4-14
(四)預算參考表	
1.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4-15
2.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4-16
3.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4-17
4.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視察、訪問.....	4-18~4-19
5.各項費用彙計表.....	4-20
(五)附錄	
1.預計平衡表.....	4-21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本基金依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第 7 條規定設立，以推廣再生能源利用，增進能源多元化，改善能源結構，降低溫室氣體排放，改善環境品質，帶動相關產業及增進國家永續發展為願景。

二、施政重點

辦理再生能源設備補貼、示範補助、推廣利用與發電、儲能研發補助及發電設備認定與查核等業務。

三、組織概況

本基金管理機關為經濟部能源署，依據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第 7 條及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20 條等規定，基金來源主要係向台電公司及達一定裝置容量以上自用發電設備設置者、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者，分別對其非再生能源之售電量、自用電量及裝置容量收取之再生能源發展收入。本基金之用途範圍為：再生能源設備之補貼；再生能源之資源盤點、示範補助、推廣利用及輔導成立認證機構；再生能源發電、儲能之研發補助、執行上開條例有關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之支出及補助；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再生能源發展之相關用途。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隸屬於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747,371	1. 係再生能源發展收入，包括： (1)依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第 7 條規定，向台電公司及達一定裝置容量以上自用發電設備設置者，分別對其非再生能源之售電量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及自用電量收取再生能源發展之收入。 (2)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20 條規定，向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者，對其設置完成之裝置容量收取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之收入。 (3)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21 條規定，向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結合漁業經營設置者，對其售電或發電度數收取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之收入。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5 億 9,855 萬 3 千元，增加 1 億 4,881 萬 8 千元，主要係衡量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所需經費，增列再生能源發展收入所致。
(二)財產收入	58,770	1. 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4,863 萬 8 千元，增加 1,013 萬 2 千元，主要係依利率及存款金額，預估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三)其他收入	61,709	1. 業者折抵返還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費用及嘉義縣鹽業用地土地年租金分收款等。 2. 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945,079	1. 研擬再生能源發展策略，逐步達成 119 年能源轉型之推動目標。 2. 配合再生能源電能躉購制度及基金收支運用業務之執行，檢討、訂定再生能源電能躉購及再生能源發展基金繳交費率。 3. 提升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效率。 4. 推動再生能源示範與推廣，增進我國能源多元化及在地化利用。 5.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管理業務。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6. 配合推動一定契約容量以上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並輔導其如期履行再生能源義務。 7. 補助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促進太陽光電設置發展，降低汰役模組廢棄污染，有效回收光電模組以循環運用稀有金屬料源，促進太陽光電與環境共存共榮。 8. 辦理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觀察漁電共生案場生態環境及養殖變化，加強友善環境措施之宣導推廣，改善整體漁業養殖與光電設置環境，促進漁電共生型態永續發展。 9. 較上年度預算數 8 億 1,090 萬 2 千元，增加 1 億 3,417 萬 7 千元，主要係新增太陽光電地方服務平台與場域整合計畫、輔導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制度研析與推動計畫，增加太陽光電電廠法制調適暨跨域整合管理平台研析計畫、建築整合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示範獎勵等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18 億 6,785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7 億 890 萬元，增加 1 億 5,895 萬元，約 9.3%，主要係衡量再生能源推廣計畫所需經費，增列再生能源發展收入所致。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9 億 4,507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 億 1,090 萬 2 千元，增加 1 億 3,417 萬 7 千元，約 16.55%，主要係新增太陽光電地方服務平台與場域整合計畫、輔導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制度研析與推動計畫，增加太陽光電電廠法制調適暨跨域整合管理平台研析計畫、建築整合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示範獎勵等經費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9 億 2,277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 8 億 9,799 萬 8 千元，增加賸餘 2,477 萬 3 千元，約 2.76%。
- (二) 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46 億 2,881 萬 3 千元，加計本年度賸餘 9 億 2,277 萬 1 千元後，基金餘額共計 55 億 5,158 萬 4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研擬再生能源發展策略，逐步達成 114 年推動目標	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止，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達約 22,872MW，其中 114 年新增裝置容量達約 1,805MW。
	再生能源發展策略、躉購及基金費率研析	1. 檢討 115 年度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及再生能源發展基金繳交費率。 2. 研究國際再生及前瞻能源政策制度、法制課題及融資機制，提出策略精進建議。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作業	1. 核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 7,280 件，總裝置容量 1,377.77MW；設備登記 7,196 件，總裝置容量 984.76MW。 2. 查核再生能源發電設備運轉情形 90 場次。 3. 研擬「再生能源發展條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及「設置再生能源設施免請領雜項執照標準」修正草案。 4. 辦理地方政府教育訓練，強化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效率。
	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查核、輔導與政策規劃	掌握電力用戶規劃設置再生能源情形，並依 113 年公用售電業所提供之用電資料進行義務通知，審查電力用戶申報之義務執行計畫書，並統計各項履行義務方式之容量及額度。
	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	1. 檢討及訂定 114 年度「設置及更換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應繳納模組回收費用之一定金額」。 2. 辦理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模組回收費管理業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務，持續收取110年至113年模組回收費。 3.核定補助環境部辦理115年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1案。
	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	1.核定地熱能發電示範獎勵5案。 2.核定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示範獎勵1案。 3.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太陽光電申設案件審查業務10案。 4.核定地方政府沼氣發電系統推廣1案、沼氣發電系統設置補助1案。 5.核定嘉義縣國有鹽業用地太陽光電示範場域補助計畫7案。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與查核業務	1.補助22個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撤銷、廢止、查核等業務。 2.核定22個直轄市及縣（市）政府115年度補助經費。
	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	補助農業部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等單位辦理漁電共生推廣研究及工作站監督營運等3案。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研擬再生能源發展策略，逐步達成 115 年推動目標	截至 115 年 6 月底止，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達約 24,317MW，其中 115 年 1 至 6 月新增裝置容量達約 1,445MW。
	再生能源發展策略、躉購及基金費率研析	1. 檢討 116 年度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及再生能源發展基金繳交費率。 2. 研究國際再生能源、前瞻能源及相關法制環境建構等執行課題，提出推廣策略精進或轉型建議。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作業	1. 風力發電設備 115 年 1 至 6 月新增同意備案 1 件，裝置容量計 3.6MW。 2. 核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同意備案 2,580 件，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總裝置容量 515MW；設備登記 2,821 件，總裝置容量 393MW。 3. 規劃查核再生能源發電設備運轉情形 90 場次（60 場現場查核；30 場空拍查核），完成 15 場次現場查核。 4. 研擬「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設置再生能源設施免請領雜項執照標準」及「建築整合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示範獎勵辦法」修正草案。 5. 辦理地方政府教育訓練，強化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及查核效率。
	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查核、輔導與政策規劃	掌握電力用戶規劃設置再生能源情形，並依公用售電業所提供之用電資料通知 115 年度義務用戶，另審查電力用戶申報之義務執行計畫書及運轉申報資料，並統計各項履行義務方式之容量及額度。
	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	1. 檢討及訂定 115 年度「設置及更換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應繳納模組回收費用之一定金額」。 2. 辦理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模組回收費管理業務，持續收取 110 年至 114 年模組回收費。 3. 核定補助環境部辦理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 1 案。 4. 規劃配合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修法，一併修正「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模組回收費用收支保管及運用作業要點」。
	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	1. 核定地熱能發電示範獎勵 1 案。 2. 補助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示範獎勵 2 案。 3. 核定地方政府沼氣發電系統設置補助 1 案。 4. 受理嘉義縣國有鹽業用地太陽光電示範場域補助計畫 6 案。 5.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太陽光電申設案件審查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業務 10 案。 6. 公民電廠示範獎勵計畫之推廣宣導階段已公告徵件，另辦理 113 年度案件之結案審查，共審查 6 案；實質設置階段截至 115 年 6 月核定 3 案。 7. 115 年 6 月 3 日公告「小水力發電示範獎勵辦法」，7 月開始徵件，預計 8 月啟動審查作業。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與查核業務	補助 22 個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撤銷、廢止、查核等業務，115 年已審查並核定各地方政府 116 年度經費。
	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	完成農業部生物多樣性研究所等單位之漁電共生推廣研究及工作站監督營運等 3 案結案。
	河川小水力潛能案場調查及評估計畫	補助水利署，且已與宜蘭縣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及高雄市政府等洽談合作盤點縣市管河川與區排之潛能案場。

本頁空白

預算主要表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1,506,124	基金來源	1,867,850	1,708,900	158,950
1,401,142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747,371	1,598,553	148,818
1,401,142	徵收收入	1,747,371	1,598,553	148,818
1,401,142	再生能源發展收入	1,747,371	1,598,553	148,818
30,011	財產收入	58,770	48,638	10,132
30,011	利息收入	58,770	48,638	10,132
74,971	其他收入	61,709	61,709	
74,971	雜項收入	61,709	61,709	
363,461	基金用途	945,079	810,902	134,177
363,461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945,079	810,902	134,177
1,142,663	本期賸餘(短絀)	922,771	897,998	24,773
2,588,152	期初基金餘額	4,628,813	3,075,792	1,553,021
	解繳公庫			
3,730,815	期末基金餘額	5,551,584	3,973,790	1,577,794

註：

- 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 2.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922,771	
調整非現金項目	48,190	
1.提存呆帳	11,489	
2.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32,077	
3.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4,624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70,961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其他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其他資產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56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6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70,9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4,419,3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390,245	

預算明細表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747,371	
徵收收入				1,747,371	
再生能源發展收入				1,747,371	一、依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第7條規定，向台電公司及達一定裝置容量以上自用發電設備設置者，分別對其非再生能源之售電量及自用電量收取再生能源發展之收入740,371千元。 二、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20條規定，向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者，對其設置完成之裝置容量收取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之收入950,000千元。 三、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21條規定，向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結合漁業經營設置者，對其售電或發電度數收取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之收入57,000千元。
財產收入				58,770	
利息收入				58,770	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
其他收入				61,709	
雜項收入				61,709	業者折抵返還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費用、委辦計畫逾期違約金收入及嘉義縣鹽業用地土地年租金分收款等。
總 計				1,867,850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63,461	一、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945,079	810,902	辦理再生能源推廣費用。
139,701	(一)服務費用	284,340	192,702	
	1.郵電費			
	2.旅運費	200		國外旅費：參加小水力發電相關國際展覽、參訪結合在地公民參與小水力發電之應用案例2人次5天200千元。
1,060	3.一般服務費	840	511	代理(辦)費840千元：台電公司收繳漁業環境友善公積金之代辦費。
136,489	4.專業服務費	277,300	186,191	一、委託調查研究費112,300千元： (一)科技計畫77,800千元： 1.地熱、生質能及小水力示範推廣與研發計畫22,800千元： (1)小水力發電法制環境建構及推動策略研析計畫22,800千元。(延續性計畫) 2.太陽光電示範推廣與研發計畫55,000千元： (1)太陽光電地方服務平台與場域整合計畫55,000千元。(新興計畫) (二)非科技計畫34,500千元：(均為延續性計畫) 1.再生及前瞻能源發展策略及基金費率研析計畫9,500千元。 2.再生能源電能躉購費率制度研析計畫25,000千元。 二、其他專業服務費165,000千元(非科技計畫)： (一)輔導電力用戶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制度研析與推動計畫40,000千元。 (二)整合再生能源發展法規政策路徑暨盤點場域規劃計畫50,000千元。 (三)太陽光電電廠法制調適暨跨域整合管理平台研析計畫75,000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0	5.媒體政策及 業務宣導費	900	90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900千元：透過平面、廣播、網路(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合作社及社區公開募集設置再生能源公民電廠示範獎勵、小水力發電示範獎勵等宣導經費，詳如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2,131	6.推展費	5,100	5,100	推展費5,100千元：非屬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合作社及社區公開募集設置再生能源公民電廠示範獎勵、小水力發電示範獎勵等推廣經費。
16	(二)材料及用品費			
16	1.用品消耗			
5	(三)稅捐及規費 (強制費)			
5	1.規費			
223,026	(四)會費、捐助、 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 交流活動費	649,250	618,200	
222,973	1.捐助、補助 與獎助	649,250	618,200	一、補(協)助政府機關(構)338,850千元(非科技計畫)： (一)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128,850千元： 1. 建築整合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示範獎勵26,150千元。 2. 沼氣發電系統推廣技術補助9,700千元。 3. 地熱能發電示範獎勵(招商獎勵)3,000千元。 4. 嘉義縣鹽業用地設置太陽光電示範場域補助20,000千元。 5. 原住民地區參與再生能源設置示範獎勵20,000千元。 6.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太陽光電申設案件審查業務50,000千元。 (二)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認定與查核業務98,000千元。 (三)太陽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計畫57,000千元。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四) 補助太陽光電模組回收處理業務20,000千元。 (五) 河川小水力潛能案場調查及評估計畫35,000千元。 二、 捐助國內團體310,400千元(非科技計畫): (一) 再生能源示範補助及推廣利用310,400千元。 1. 地熱能發電示範獎勵(探勘獎勵)237,000千元。 2. 合作社及社區公開募集設置再生能源公民電廠示範獎勵46,400千元。 3. 小水力發電示範獎勵27,000千元。
53	2.分擔			
	(五)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場支出	11,489		
	1.各項短絀	11,489		
713	(六)其他			
713	1.其他支出			
363,461	總計	945,079	810,902	呆帳及保證短絀11,489千元：提列呆帳損失。

預算附表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數量	預算數	說 明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945,079	委託辦理小水力發電法制環境 建構及推動策略研析、太陽光 電地方服務平台與場域整合、 再生及前瞻能源發展策略及基 金費率研析、再生能源電能躉 購費率制度研析、輔導電力用 戶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制 度研析與推動計畫、整合再生 能源發展法規政策路徑暨盤點 場域規劃及太陽光電電廠法制 調適暨跨域整合管理平台研析 等計畫所需經費；補(協)助政府 機關(構)、捐助財(社)團法人、 工商團體等辦理再生能源示範 補助及推廣利用；補(協)助太陽 光電結合漁業環境友善維護及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再生能源發 電設備認定與查核業務等所需 經費。
合 計				945,079	

本頁空白

預算參考表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945,079	
上年度預算數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810,902	
前年度決算數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363,461	
113年度決算數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286,092	
112年度決算數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千元			229,787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900	辦理合作社及社區公開募集設置再生能源公民電廠示範獎勵、小水力發電示範獎勵等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900千元。
總 計	900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計人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定人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考察	1	10	200			
視察						
訪問						
開會						
談判						
進修						
研究						
實習						
合 計	1	10	200			

再生能源

中華民國

一、考察						
01-參加小水力發電相關國際展覽、參訪結合在地公民參與小水力發電之應用案例	歐洲、美洲、大洋洲、亞洲	當地小水力開發業者、社區團體、業務主管機關及案場	拜會小水力發電推動組織或參加相關展覽活動，進行小水力發電案例之觀摩與學習，從而了解當地小水力推動政策及成效，作為我國未來小水力發電推動制度研擬之參考。	116.06-116.10	5	2
二、視察						
三、訪問						

能源署

發展基金

表一考察、視察、訪問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視察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 / 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85	65	50	200	再生能源推廣計畫	無	
85	65	50	200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再 生 能 源 推 廣 計 畫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計 畫
139,701	192,702	服務費用	284,340	284,340		
		旅運費	200	200		
1,060	511	一般服務費	840	840		
136,489	186,191	專業服務費	277,300	277,300		
20	90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900	900		
2,131	5,100	推展費	5,100	5,100		
16		材料及用品費				
16		用品消耗				
5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5		規費				
223,026	618,2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49,250	649,250		
222,973	618,2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649,250	649,250		
53		分擔				
		短絀、賠償給付與支應退 場支出	11,489	11,489		
		各項短絀	11,489	11,489		
713		其他				
713		其他支出				
363,461	810,902	合計	945,079	945,079		

註：116年度國外旅費編列200千元。

附 錄

經濟部能源署
再生能源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4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一)
3,790,686	資 產	5,618,928	4,691,589	927,339
3,670,705	流動資產	5,438,481	4,511,142	927,339
3,663,950	現金	5,390,245	4,419,340	970,905
6,755	應收款項	48,236	91,802	-43,566
119,981	其他資產	180,447	180,447	
119,981	什項資產	180,447	180,447	
3,790,686	資產總額	5,618,928	4,691,589	927,339
59,871	負 債	67,344	62,776	4,568
59,161	流動負債	66,355	61,731	4,624
59,161	應付款項	66,355	61,731	4,624
710	其他負債	989	1,045	-56
710	什項負債	989	1,045	-56
3,730,815	基 金 餘 額	5,551,584	4,628,813	922,771
3,730,815	基金餘額	5,551,584	4,628,813	922,771
3,730,815	基金餘額	5,551,584	4,628,813	922,771
3,790,686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5,618,928	4,691,589	927,339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8億7,360萬1千元，係台灣艾貴太陽能源（股）公司辦理嘉義縣鹽業用地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案及海洋風力發電（股）公司辦理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辦法之履約保證金連帶保證書等。

本頁空白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分預算表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分預算

目次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5-1~5-12
二、預算表	
(一)預算主要表	
1.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5-13
2.現金流量預計表.....	5-14
(二)預算明細表	
1.基金來源明細表.....	5-15
2.基金用途明細表.....	5-16~5-23
(三)預算附表	
1.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5-24
(四)預算參考表	
1.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5-25
2.員工人數彙計表.....	5-26
3.用人費用彙計表.....	5-27
4.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5-28
5.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5-29
6.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談判.....	5-30~5-31
7.各項費用彙計表.....	5-32~5-33
8.補辦預算明細表.....	5-34
(五)附錄	
1.預計平衡表.....	5-35
2.資本資產明細表.....	5-36

總 說 明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依據 80 年 2 月 4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0705 號令公布之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 9 條第 1 項規定，中央主管機關應設置中小企業發展基金，宗旨為在政府按年編列輔導中小企業措施之預算外，另設一長期穩定支援輔導中小企業工作之資金來源，使本質結構未臻理想之中小企業能健全成長，並與大企業共同促進國家經濟之蓬勃發展。

為應業務需要，本基金前報經行政院 106 年 1 月 24 日院授主基經字第 1060200058 號函同意，自 107 年度起與地方產業發展基金（98 年度成立，屬特別收入基金）整併，以地方產業發展基金業務納入本基金辦理，隸屬經濟作業基金。

嗣經檢討本基金運作實際狀況及基金性質，基金屬性已有所改變，經行政院主計總處 111 年 3 月 23 日主基經字第 1110200448 號函同意，自 112 年度起改為特別收入基金，並改隸經濟特別收入基金。

二、施政重點

為因應全球經貿環境變遷，協助中小微企業改善經營環境，並輔導其自立成長及升級轉型，強化財務管理及永續經營能力，協助中小微企業投入數位淨零雙軸轉型及通路布建，打造林口新創園為國際創業聚落，自設育成中心，提供市場驗證，導入算力資源，提升新創及中小企業科技創新研發能量，並以產業聯盟拓展海外市場，推動中小企業相關支援輔導及補（捐）助措施等，協助中小企業健全經營體質，提升競爭能力。

三、組織概況

（一）本基金依據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 9 條及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8 條規定，設「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以為管理，並依上開辦法加以規範；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置委員 9 至 19 人，其中 1 人為主任委員，由經濟部部長派員兼任之，其餘委員由經濟部就有關機關及中小企業代表聘兼之。

（二）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另置執行秘書 1 人、副執行秘書 1 人，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由經濟部指派中小及新創企業署人員兼任，及依業務需要聘用 1 人；

其下之組織為業務組、財務組、行政組，辦理基金之各項業務。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為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隸屬於經濟特別收入基金項下，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勞務收入	2,500	1. 係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服務收入 250 萬元。 2. 與上年度預算數同。
(二)財產收入	84,668	1. 係南科育成中心、南港及高雄軟體育成中心、林口新創園促參委託營運等租金收入 1,620 萬元、權利金收入 4,951 萬 3 千元、利息收入 612 萬 5 千元及轉投資事業投資收入 1,283 萬元。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3,328 萬 2 千元，減少 4,861 萬 4 千元，主要係轉投資資鼎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已於上年度處分，本年度不再編列相關處分收入所致。
(三)政府撥入收入	18,469,241	1. 係公庫撥款收入 184 億 6,924 萬 1 千元。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32 億 4,494 萬 4 千元，增加 152 億 2,429 萬 7 千元，主要係公庫撥款收入增加所致。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來源別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四)其他收入	2,672	1. OTOP 通路回饋金及其他雜項收入 267 萬 2 千元。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265 萬元，增加 2 萬 2 千元，主要係參酌以前年度決算數，預估 OTOP 通路回饋金收入增加所致。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一)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18,686,747	1. 為因應全球經貿環境變遷，協助中小微企業多元振興發展，取得數位轉型、淨零轉型及通路發展等所需資金。 2. 完善中小及新創企業財務融通協助機制與財務支援輔導體系，協助中小及新創企業健全財務體質、強化資金動能，並提升財務管理、數位應用及永續經營能力。 3. 發展國際級創業聚落，催生新創企業，並透過各項創業育成機制、場域驗證、鏈結海外市場及導入算力資源等，提供中小與新創企業、社會創新育成支援與服務。 4. 辦理中小企業法規調適，打造彈性、友善之法規環境，並協助我國參與 APEC 中小企業會議，舉辦國際論壇及雙邊會議，提升我國中小企業國際參與。 5. 強化中小企業地方網絡服務機制、辦理相關活動，提供中小企業學習交流機會並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落實地方服務。 6. 協助中小微型城鄉特色產業發展區域品牌，行銷推廣並對接國內外通路，促進地方經濟均衡發展。 7. 協助中小企業培育 AI 人才，設計符合需求的 AI 課程、實戰演練及 AI 工具資源，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加速 AI 應用導入，推動數位轉型與提升產業競爭力。 8. 組成產業聯盟強化產業合作交流，對接海外通路或供應鏈，協助中小企業拓展國際市場。 9. 協助中小企業國際商機及技術合作加值，針對具海外發展潛力中小微企業，於展前進行訓練教育、展中協助、展後關懷等完整陪跑服務，降低企業參展成本。 10. 較上年度預算數 39 億 4,196 萬 9 千元，增加 147 億 4,477 萬 8 千元，主要係新增辦理中小微企業轉型升級發展相關支援輔導及補(捐)助措施等所需經費。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525	1.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2. 較上年度預算數 365 萬 9 千元，減少 113 萬 4 千元，主要係減少中小企業發展基金會計系統軟體購置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185 億 5,908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3 億 8,337 萬 6 千元，增加 151 億 7,570 萬 5 千元，約 448.54%，主要係公庫撥款收入增加所致。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186 億 8,927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9 億 4,562 萬 8 千元，增加 147 億 4,364 萬 4 千元，約 373.67%，主要係新增辦理中小微企業轉型升級發展相關支援輔導及補(捐)助措施等所需經費。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1 億 3,019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 5 億 6,225 萬 2 千元，減少短絀 4 億 3,206 萬 1 千元，約 76.84%。

(二) 以前年度基金餘額 17 億 7,515 萬元，加計本年度短絀 1 億 3,019 萬 1 千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元後，基金餘額共計 16 億 4,495 萬 9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4）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配合「青年創業圓夢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創業經營、升級轉型等不同發展階段所需資金	1. 青年創業圓夢方案：辦理「青年創業貸款」共 7,043 件，融資金額計 81.39 億元。 2.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通過資格審查廠商共 59 家，投資金額計 576.01 億元。
	完善中小企業財務融通協助機制與財務支援輔導體系，協助中小企業健全財務體質、強化資金動能	1. 設置馬上辦服務中心單一服務諮詢窗口，提供免付費專線諮詢 5 萬 9,668 案次。 2. 辦理中小企業融資與債權債務協處服務，協助 16 家企業取得貸款計 4,430 萬元及 131 家企業成功協商展延貸款計 134 億 9,299 萬 9 千元。 3. 建置 130 名榮譽會計師團隊，提供中小企業財會諮詢服務 5,014 次，財會及數位工具診斷輔導 112 案，融資培育輔導 101 案，財務知能課程及活動 29 場，培育財會人員 1,160 人次。 4. 維運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介接企業營運相關資料提供 29 家會員機構(銀行及租賃公司)查詢，降低資訊不對稱，成功媒合 5,273 家次中小企業取得融資金額計 1,013 億 4,149 萬元。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發展國際級創業聚落，並透過創業創新生態研析、各項創業育成機制、參與國際事務等，提供中小與新創企業、社會創新育成支援與服務	1.營運林口新創園國際創業聚落，計服務 431 家新創及中小企業。 2.營運南科、南軟、高軟及竹醫等 4 所育成中心，共培育 195 家中小及新創企業，促成投增資金額計 12 億元。 3.建構全球創育連線平台(Global Innovation Hub, GIH)，鏈結 10 國共 15 家創育機構參與合作，並透過國際創新創業訓練營(G Camp)培育 26 家新創企業鏈結國際市場，預估創造 3.63 億元潛在商機。 4.辦理女性創業知能課程及活動 40 場，共培訓 2,715 人次；促成 69 家歷屆女性企業投增資及商機媒合 1 億 788 萬元。 5.新增 154 家中小企業、非營利事業組織登錄於社會創新組織登錄資料庫，提供諮詢 82 家次，招募產業夥伴數量達 271 家。
	辦理中小企業法規調適，打造彈性、友善之法規環境，並協助我國參與 APEC 中小企業會議，舉辦國際論壇及雙邊會議，提升我國中小企業國際參與	1.運行中小企業法規調適平台與機制，訪視產業公協會、企業代表或產學研單位計 42 單位，召開法規檢視會議 20 場，辦辦法規調適座談或協調會 10 場，並研提法規修正建議 15 案；建置榮譽律師團隊，提供諮詢服務 1,171 件；針對企業經營法規、消保觀念等法規宣導活動 17 場。 2.於 APEC 場域提出「藉由導入 AI 助力中小企業：運用創新 AI 解決方案釋放成長潛力倡議」，辦理「APEC 數位創新打造中小企業綠色競爭力研討會」。 3.鏈結日本人脈資源與拓銷管道，辦理 9 場臺日企業交流活動，計 455 家中小企業參與；辦理 2 場赴日考察團，計 23 家企業及產業公協會參與；促成 12 件臺日重點產業合作案，開拓臺日中小企業經營、產品開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發、技術、市場拓銷等合作契機。
	強化中小企業地方網絡服務機制、辦理相關活動，提供中小企業學習交流機會，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落實地方服務	1. 辦理中小企業榮譽指導員（企業服務志工）交流學習與訓練活動 12 場，經驗分享區域座談會 3 場；維運更新企業服務志工網站資訊及政策資訊知識庫 1,470 則，服務時數 3 萬 5,074 小時。 2. 補(捐)助各縣市地方政府中小企業服務中心、工商業會、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及中小企業相關服務團體，布建在地服務網絡，傳達政府政策及輔導措施： (1) 提供諮詢服務 11 萬 2,684 次，辦理講習、觀摩及座談活動 1,131 場，計 7 萬 822 人次參加。 (2) 辦理國家磐石獎選拔申請、資格審查、選拔及表揚等作業，共選出 5 家優秀企業。
	協助中小微型城鄉特色產業發展區域品牌，行銷推廣並對接國內外通路，促進地方經濟均衡發展	1. 導入多元輔導：整合產學研 65 位專家投入企業輔導與計畫審查，完成 25 案城鄉特色產品升級輔導，促進自主投資 678 萬元、營業額成長 4,853 萬元；推動 26 家關係企業媒合，鏈結產學研網絡，強化地方產業發展動能。 2. 布建行銷通路：持續維運國內外共 16 處通路，辦理國內外展售與體驗行銷活動 10 場，創造商機逾 1 億 6,000 萬元；整合線上線下推廣 27 案次，辦理城鄉特色產業競賽，吸引 824 件提案，遴選 52 件入選並持續提供輔導服務。 3. 城鄉生態圈：推薦並協助 15 案源投入建構產業生態圈，含標竿 4 案、新興案例 11 案。穩定就業人數 2,265 人，帶動產值 2.8 億元。 4. 完成研析報告 2 則，提出議題建議 2 項。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辦理基金管理業務等行政工作。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一)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配合「青年創業圓夢方案」及「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創業經營、升級轉型等不同發展階段所需資金	1. 青年創業圓夢方案：辦理「青年創業貸款」共 1,644 件，融資金額計 22.97 億元。 2.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通過資格審查廠商共 43 家，投資金額計 231 億元。
	完善中小企業財務融通協助機制與財務支援輔導體系，協助中小企業健全財務體質、強化資金動能	1. 設置馬上辦服務中心單一服務諮詢窗口，提供免付費專線諮詢 1 萬 8,334 案次。 2. 辦理中小企業融資與債權債務協處服務，協助 1 家企業取得貸款計 2,500 萬元及 214 家企業成功協商展延貸款計 123 億 2,004 萬元。 3. 建置 127 名榮譽會計師團隊，提供中小企業財會諮詢服務 2,315 次，財會短期診斷及中長期輔導 42 家次，融資培育輔導 21 案並提供 37 家次融資媒合，財務知能課程及活動 24 場，培育財會人員 1,235 人次，上架 5 支中小企業財會通短影音，共計觸及逾 1 萬 6,075 人次，新增 46 則財會知識及專家專欄，透過高度風險事業名單進行 4,411 家次之電話關懷並完成 2,250 家次問卷調查，抽查 9 家承貸金融機構、查核 440 家獲貸企業。 4. 維運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介接企業營運相關資料提供 32 家會員機構（銀行及租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賃公司) 查詢，降低資訊不對稱，成功媒合 3,994 家中小企業取得融資計 634 億 3,303 萬元。
	發展國際級創業聚落，並透過創業創新生態研析、各項創業育成機制、參與國際事務等，提供中小與新創企業、社會創新育成支援與服務	1.營運林口新創園國際創業聚落，計服務 353 家新創及中小企業。 2.營運南科、南軟及高軟 3 所育成中心，共培育 149 家中小企業。 3.促成 5 家中大型企業參與合作，並與新創進行商務媒合；培育 17 家國際新創團隊，協助開發在臺商機。 4.辦理女性創業知能課程及活動 15 場，共培訓 1,787 人次；促成 8 家女性企業投增資、政策貸款、補助及商機媒合計 7,896 萬元。 5.新增 127 家中小企業、非營利事業組織於社會創新組織資料庫登錄，提供諮詢 38 家次，新增招募 23 家企業加入產業夥伴。 6.營運全球創育連線平台(Global Innovation Hub, GIH) 帶動國內外創育機構常態性合作，鏈結 5 家國內外創育機構加入，辦理 2 場次國際交流活動，協助 13 家國內外新創與平台夥伴展開實質互動。 7.辦理國際創新創業訓練營(G Camp) 1 場及商務鏈結活動 5 場，帶領 32 家新創企業赴法參展鏈結國際市場。 8.促成 30 案新創與中小企業合作共創，辦理 12 場產業對接工作坊；彙整 42 個解決方案，透過活動、專家諮詢等推廣方式，觸及中小企業逾 5,275 家次，協助中小企業升級轉型。
	辦理中小企業法規調適，打造彈	1.運行中小企業法規調適平台與機制：訪視企業代表或專家機關 22 單位；召開檢視會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性、友善之法規環境，並協助我國參與 APEC 中小企業會議，舉辦國際論壇及雙邊會議，提升我國中小企業國際參與	議 8 場次；辦理中小企業榮譽律師、榮譽會計師及相關輔導資源推廣說明會 6 場次。 2. 於 APEC 場域提出「導入 AI 助力中小企業接軌 AI 治理」倡議，並舉辦「APEC 中小企業 AI 人才培力論壇」。 3. 發掘可進入日本市場之企業，已辦理 1 場臺日官方或產業組織交流、3 場接待外賓，並促成 2 件具體臺日合作案，協助我國中小企業布局日本市場，並累積超過 350 家企業參與。
	強化中小企業地方網絡服務機制、辦理相關活動，提供中小企業學習交流機會並提升經營管理能力，落實地方服務	1. 辦理中小企業榮譽指導員（企業服務志工）交流學習與訓練活動 4 場，協助政策資源宣導說明會 7 場；維運更新企業服務志工網站資訊及政策資訊知識庫 795 則，服務時數 1 萬 5,897.5 小時。 2. 補（捐）助各縣市地方政府中小企業服務中心、工商業會、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及中小企業相關服務團體，布建在地服務網絡，傳達政府政策及輔導措施： (1) 提供 6 萬 4,143 次，辦理講習、觀摩及座談活動 519 場，計 3 萬 4,043 人次參加。 (2) 辦理國家磐石獎選拔申請及資格審查等作業。
	協助中小企業掌握永續材質應用能力，提升循環經濟產品品質或服務模式創新，接軌國際綠色市場	1. 推廣永續材質，提供開發與供需媒合服務，媒合打樣 10 案，4 案成功商品化（回收 PP 獎牌、廢棄織品寵物床墊、回收不織布永續袋包、臺灣桂竹纖維循環餐具）。辦理 23 場次淨零排放說明會、工作坊、媒合會等活動，並上架 1 則 Podcast。 2. 諮詢關懷 1,286 家次中小企業，蒐集企業綠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電、ESCO 及 AI 之需求，並提供循環熱點及深度節能診斷共 324 家，深入輔導 16 案，帶動 154 家中小企參與，以產業聚落減碳、供應鏈體系循環產品／商模及法規先導等 3 種方式，協助廠商落實淨零轉型。
	協助中小企業培育 AI 人才，設計符合中小微企業特性與需求的 AI 課程與實戰演練，並匯集 AI 工具資源，協助中小企業精準導入 AI 技術，加速數位轉型與智能升級，提升產業競爭力	1. 依據產業供應鏈需求，規劃辦理產業導向培訓課程，辦理 56 梯次課程，計 1,719 人次參與。 2. 結合本部產業技術司法人資源開設 AI 實作專班課程，提供企業實際操作演練場域，共開設 26 班次，培育 417 人次。 3. 辦理 3 場計畫與政策說明會計 92 人參加，並剪輯說明會重點影音 1 支計 358 次觀看。 4. 建立 SME AI 平台整合 AI 工具與資源，上架 165 項 AI 服務方案，累計已上架 503 方案。
	協助中小微型城鄉特色產業發展區域品牌，行銷推廣並對接國內外通路，促進地方經濟均衡發展	1. 地方特色產業通路布建與輔導： (1) 導入多元輔導：整合產學研 54 位專家投入企業診斷諮詢輔導與計畫審查，完成 20 案城鄉特色產業優質產品選拔，並持續進行輔導。 (2) 布建行銷通路：持續維運國內 16 處通路，累計營業額 7,856 萬元，辦理國內外通路媒合會共 35 家企業與 11 家通路參加，及辦理西湖服務區市集活動，共 10 家業者參與。 (3) 洽談全家便利商店、DK 高博士 2 處新通路拓展。 2. 地方特色產業品牌高質化： (1) 課程推廣及企業培力：辦理品牌工作坊及系列課程 16 場次，培訓 292 家企業、352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人次，推廣觸及企業550家次。 (2) 企業諮詢診斷：完成197家次企業諮詢診斷，持續提供品牌經營、產品行銷及市場拓展等輔導服務。 (3) 輔導培力推動：完成培力及深度輔導指導會議，核定培力輔導12案、深度輔導5案，並展開170家企業輔導作業。 (4) 品牌發展及市場鏈結：協助9個城鄉品牌及2家關係企業推動品牌發展，完成6家次通路媒合或市場測試，持續擴展市場合作機會。 (5) 城鄉368大賽優勝團隊輔導：完成9案工作執行規劃，推動品牌識別、IP 設計、產品開發、包裝優化、智慧感測導入、展售活動、國內外展會參與、KOL 合作、品牌影音製作及體驗活動等工作。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辦理基金行政業務	辦理基金管理業務等行政工作。

伍、其他

納入國庫集中支付說明：本基金預計本年底現金為 12 億 5,361 萬 4 千元，其中 10 億 289 萬元，配合政策納入國庫集中支付（包括公庫撥款收入等），其減少之利息收入，低於國庫舉債之成本，有助於提升政府整體財務效益。

預算主要表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2,215,020	基金來源	18,559,081	3,383,376	15,175,705
2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2	徵收收入			
2	違規罰款收入			
11,793	勞務收入	2,500	2,500	
11,793	服務收入	2,500	2,500	
87,476	財產收入	84,668	133,282	-48,614
15,095	租金收入	16,200	15,461	739
48,058	權利金收入	49,513	47,959	1,554
9,185	利息收入	6,125	6,767	-642
15,138	投資收入	12,830	63,095	-50,265
2,109,775	政府撥入收入	18,469,241	3,244,944	15,224,297
2,102,595	公庫撥款收入	18,469,241	3,244,944	15,224,297
7,180	政府其他撥入收入			
5,973	其他收入	2,672	2,650	22
5,973	雜項收入	2,672	2,650	22
2,881,944	基金用途	18,689,272	3,945,628	14,743,644
2,879,966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18,686,747	3,941,969	14,744,778
1,978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525	3,659	-1,134
-666,924	本期賸餘(短絀)	-130,191	-562,252	432,061
3,004,326	期初基金餘額	1,775,150	1,896,373	-121,223
	解繳公庫			
2,337,402	期末基金餘額	1,644,959	1,334,121	310,838

註：

- 1.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 2.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30,191	
調整非現金項目		
1.提存呆帳		
2.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3.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0,191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其他資產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增加其他資產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30,1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383,8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253,614	

預算明細表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勞務收入				2,500	
服務收入				2,500	中小企業融資服務平台服務收入2,500千元。
財產收入				84,668	
租金收入				16,200	一、南科育成中心促參委託營運土地租金收入2,903千元。 二、南港及高雄軟體育成中心共同促參委託營運土地租金收入6,997千元。 三、林口新創園促參委託營運土地租金收入6,300千元。
權利金收入				49,513	一、南科育成中心促參委託營運權利金收入1,019千元。 二、南港及高雄軟體育成中心共同促參委託營運權利金收入3,334千元。 三、林口新創園促參委託營運權利金收入45,160千元。
利息收入				6,125	一、辦理「出口貸款、海外投資貸款、海外營建工程貸款」，按平均貸款餘額估列貸款利息收入4,375千元。 二、專戶存款利息收入1,750千元。
投資收入				12,830	轉投資事業股利收入。
政府撥入收入				18,469,241	
公庫撥款收入				18,469,241	公庫撥補款。
其他收入				2,672	
雜項收入				2,672	OTOP通路回饋金及其他雜項收入等。
總 計				18,559,081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879,966	一、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18,686,747	3,941,969	協助中小微企業改善經營環境，並輔導其自立成長及升級轉型，強化財務管理及永續經營能力，協助中小微企業投入數位淨零雙軸轉型及通路布建，打造林口新創園為國際創業聚落，自設育成中心，提供市場驗證，導入算力資源，提升新創及中小企業科技創新研發能量，並以產業聯盟拓展海外市場，推動中小企業相關支援輔導及補（捐）助措施等，協助中小企業健全經營體質，提升競爭能力。
2,339,687	(一)服務費用	4,751,471	2,617,701	數據通信費55千元：融資服務平台GSN-VPN專線租金。 一、國內旅費650千元： (一) 辦理育成中心計畫執行相關會議所需之國內出差旅費36千元。 (二) 查核各項計畫執行情形、訪視及相關活動所需之國內出差旅費614千元。 二、國外旅費2,054千元： (一) 參與國際社會創新或新創相關活動1人次7天186千元。 (二) 參加臺日年度官方協力會議2人次7天368千元。 (三) 參加我國與美洲國家召開之中小企業會議3人次9天1,500千元。 三、其他旅運費158千元：專家出席及訪視計畫所需交通費。
2,118	1.水電費			
79	2.郵電費	55	55	
1,264	3.旅運費	2,862	2,862	
714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19	5.保險費			
670,562	6.一般服務費	1,203,776	810,397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1,203,776千元： 一、「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委託融資手續費973,676千元。 二、「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委託融資手續費230,100千元。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662,405	7.專業服務費	3,543,668	1,803,077	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509千元： (一) 育成中心辦理工作報告審查專家出席費及審查費30千元。 (二) 計畫訪視、評審聘請專家出席費及審查費479千元。 二、委託考選訓練費52千元：係派員參加研習課程。 三、其他專業服務費3,543,107千元： (一) 自設育成中心及林口新創園營運諮詢與履約管理委託專業服務計畫2,700千元。 (二) 優化我國中小企業經營戰略及促進全球布局躍升計畫28,500千元。 (三) 中小企業法規調適及推廣服務計畫30,000千元。 (四) 臺日中小企業亞太跨域鏈結推動計畫19,820千元。 (五) 強化縣市中小企業榮譽指導員（企業服務志工）功能計畫15,000千元。 (六) 社會創新價值鏈服務系統計畫20,800千元。 (七) 創業加速創新轉型計畫25,000千元。 (八) 鏈結國際創育機構發展計畫47,171千元。 (九) 中小企業循環共創計畫30,000千元。 (十) 中小企業營運諮詢服務計畫20,080千元。 (十一) 中小企業融資協處服務計畫15,000千元。 (十二) 強化中小企業財務能力計畫30,165千元。 (十三) 優化中小及新創企業財務環境計畫6,000千元。 (十四) 「中小企業創業育成信託投資專戶」委託信託銀行管理計畫70千元。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425	8.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110	1,310	(十五) 強化投資服務業務功能計畫3,000千元。 (十六)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服務計畫40,000千元。 (十七) 「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委託經理銀行作業費29,250千元。 (十八) 「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委託經理銀行作業費2,301千元。 (十九) 辦理受災中小企業利息補貼業務之經理銀行作業費用1,750千元。 (二十) 倍力新創躍升投融資平台計畫120,000千元。 (二十一) 中小企業接班傳承高值成長計畫72,500千元。 (二十二) 城鄉在地共好能量提升計畫125,000千元。 (二十三) 中小微企業破健檢與財會AI應用計畫189,000千元。 (二十四) 中小微企業運用AI推動數位轉型計畫525,000千元。 (二十五) 深科技新創協助中小微企業升級轉型計畫260,000千元。 (二十六) 中小微企業全球佈局與經營環境優化計畫80,000千元。 (二十七) 中小企業SDGs永續創新升級計畫125,000千元。 (二十八) 中小微企業國際商機及技術合作計畫100,000千元。 (二十九) 強化產業聯盟市場開發計畫100,000千元。 (三十) 中小微企業財務優化及碳管理計畫150,000千元。 (三十一) 新創企業培育及國際拔尖計畫230,000千元。 (三十二) 中小微企業轉型升級發展計畫1,100,000千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1,110千元：透過平面、廣播、網路(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詳如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一、 優化我國中小企業經營戰略及促進全球布局躍升計畫500千元。 二、 臺日中小企業亞太跨域鏈結推動計畫180千元。 三、 強化中小企業財務能力計畫200千元。 四、 辦理國家磐石獎公告及標竿案例擴散宣傳230千元。
39	(二)材料及用品費			
39	1.用品消耗			
75,525	(三)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70,062	69,824	
2,850	1.地租及水租	3,100	3,100	一般土地租金3,100千元：
				一、 租用台南科學園區土地設立南科育成中心培育大樓費用2,740千元。 二、 租用產業園區土地設立高雄軟體育成中心費用360千元。
72,250	2.房租	66,400	66,400	一般房屋租金66,400千元：林口新創園租用林口世大運選手村社會住宅租金。
62	3.機器租金			
363	4.雜項設備租金	562	324	雜項設備租金562千元：融資服務平台租用仁愛機房機櫃。
151	(四)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51	1.購建固定資產			
8,648	(五)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9,118	9,115	
2,133	1.土地稅	2,240	2,240	一般土地地價稅2,240千元：係南港軟體育成中心地價稅。
2,946	2.房屋稅	3,010	3,148	一般房屋稅3,010千元：
				一、 南港軟體育成中心房屋稅2,550千元。 二、 高雄軟體育成中心房屋稅460千元。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3,569	3.消費與行為稅	3,868	3,727	營業稅3,868千元：
				一、 南科育成中心營業稅189千元。
				二、 南港、高雄軟體育成中心營業稅517千元。
				三、 林口新創園營業稅3,162千元。
455,907	(六)會費、捐助、 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 交流活動費	13,856,096	1,245,329	
175,227	1.捐助、補助與 獎助	13,757,040	120,625	一、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10,219,908千元：
				(一) 補助縣市中小企業服務中心辦理補 (捐)助強化中小工商業服務網絡計畫 19,908千元。
				(二) 補助本部產業發展署辦理升級轉型 個案補助、製造業供應鏈低碳轉 型、創投加速創新創業計畫 2,300,000千元。
				(三) 補助本部國際貿易署辦理海外通路 夥伴共創行銷、臺灣優質產品展示 中心計畫2,000,000千元。
				(四) 補助本部商業發展署辦理傳統市場 基礎硬體設施優化、市集品牌與攤 鋪位升級輔導、中小微服務業AI智 慧轉型推動、建構商圈智慧友善環 境計畫及國際推廣計畫3,890,000千 元。
				(五) 補助本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辦理中小 微企業進駐園區加碼優惠500,000千 元。
				(六) 補助農業部辦理中小微農企業在地 韌性發展方案400,000千元。
				(七) 補助勞動部辦理中小微企業員工職 能提升與公平招募獎勵、中小微企 業顧老友善照顧獎勵計畫1,000,000 千元。
				(八) 補助國家發展委員會辦理創業大聯 盟競賽、擴大海外基地服務能量計 畫110,000千元。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2	2.分擔			二、 捐助國內團體3,537,132千元：
280,608	3.補貼、獎勵、 慰問、照護與 救濟	99,056	1,124,704	(一) 捐助縣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縣市工、商業會所設中小工、商業服務中心及中小企業相關服務團體等辦理補（捐）助強化中小工商業服務網絡計畫40,717千元。 (二) 捐助辦理中小微企業投入數位、淨零雙軸轉型、認證取得、通路布建、國(內)際拓銷，導入數位工具及減碳設備、優化營運流程等強化企業韌性，並透過串聯上下游供應鏈帶動產業轉型升級2,726,415千元。 (三) 捐助辦理新創催生、企業新創共創、國際場域驗證等協助新創企業培育及國際拔尖業務770,000千元。
				補貼就業訓練津貼與貸（存）款利息99,056千元：
				一、 辦理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費用21,356千元。
				二、 辦理受災中小企業利息補貼費用77,700千元。
10	(七)其他			
10	1.其他支出			
1,978	二、一般行政管理 計畫	2,525	3,659	
949	(一)用人費用	1,166	1,101	
105	1.正式員額薪資	224	224	管理會委員報酬224千元：本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每人每次會議3,500元。
601	2.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54	601	聘用人員薪金654千元：約聘人員1人，依約聘人員酬金薪點標準編列。
17	3.加(夜)班費	59	55	一、 延長工時加班費26千元：約聘人員1人之超時工作加班費。 二、 未休假加班費33千元：約聘人員1人未休假加班費。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70	4.獎金	78	75	年終獎金78千元：約聘人員1人，以1.5月薪金計算。
38	5.退休及卹償金	40	36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40千元：提存約聘人員1人勞退基金。
119	6.福利費	111	110	一、分擔員工保險費80千元：依員工投保勞保及健保費率計算。 二、傷病醫藥費5千元：員工健康檢查補助。 三、其他福利費26千元：約聘人員國內休假補助費等。
778	(二)服務費用	1,150	949	
573	1.郵電費	630	630	一、郵費90千元：寄送文件用之郵資。 二、電話費540千元：公務聯絡電話、傳真等。
79	2.旅運費	240	240	國內旅費240千元：辦理基金財產盤點、計畫事務查核所需差旅費。
28	3.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0	60	印刷及裝訂費60千元：行政事務所需印製各項資料。
	4.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	1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10千元：傳真機及其他辦公設備養護費。
2	5.一般服務費	10	9	一、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6千元：銀行匯款匯費及手續費等。 二、體育活動費4千元：約聘人員1人4千元。
95	6.專業服務費	200		電腦軟體服務費200千元：基金會計管理資訊系統維護費。
129	(三)材料及用品費	127	127	
129	1.用品消耗	127	127	一、辦公(事務)用品117千元：各項行政業務所需辦公用品。 二、食品10千元：會議誤餐便當。
122	(四)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82	82	
122	1.雜項設備租金	82	82	雜項設備租金82千元：租用影印機。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 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五)購建固定資產 、無形資產、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 設施工程支出 1.購置無形資產		1,400	
			1,400	
2,881,944	總 計	18,689,272	3,945,628	

本頁空白

預算附表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18,686,747	協助中小微企業改善經營環境，並輔導其自立成長及升級轉型，強化財務管理及永續經營能力，協助中小微企業投入數位淨零雙軸轉型及通路布建，打造林口新創園為國際創業聚落，自設育成中心，提供市場驗證，導入算力資源，提升新創及中小企業科技創新研發能量，並以產業聯盟拓展海外市場，推動中小企業相關支援輔導及補（捐）助措施等，協助中小企業健全經營體質，提升競爭能力。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千元			2,525	基金行政管理業務所需經費。
合 計				18,689,272	

本頁空白

預算參考表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18,686,747	
上年度預算數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3,941,969	
前年度決算數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2,879,966	
113年度決算數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1,723,104	
112年度決算數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千元			1,856,143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1		1	
聘用	1		1	
管理會委員	19		19	
總 計	20		20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加（ 夜）班 費	獎 金		退休及 卹償金	福利費			合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計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分擔保 險費	傷病醫 藥費	其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24	654	59	78		40	80	5	26	1,166		1,166
管理會委員	224									224		224
聘僱人員		654	59	78		40	80	5	26	942		942
合 計	224	654	59	78		40	80	5	26	1,166		1,166

註：年終獎金：依據行政院114年10月2日院授人給字第1144001779號函頒「114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辦理，編列1人78千元。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1,110	1. 辦理優化我國中小企業經營戰略及促進全球布局躍升計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500千元。 2. 辦理臺日中小企業亞太跨域鏈結推動計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180千元。 3. 辦理強化中小企業財務能力計畫，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00千元。 4. 辦理國家磐石獎公告及標竿案例擴散宣傳，相關媒體宣導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230千元。
總 計	1,110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 別	本 年 度 計畫項數	本 年 度 預計人天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計畫項數	上 年 度 核定人天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考察						
視察						
訪問						
開會	3	48	2,054	4	54	2,054
談判						
進修						
研究						
實習						
合 計	3	48	2,054	4	54	2,054

經濟部中小
中小企業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一、定期會議				
01-參加我國與美洲國家召開之中小企業會議	美洲	赴美國等重點國家參與中小企業相關國際會議、研討會、年會、論壇，舉辦中小企業交流會、媒合會、工作坊等活動，促進中小企業商機。	9	3
02-參加臺日年度官方協力會議	日本	辦理中小企業媒合分享交流等與日本中小企業、官方工作會議。	7	2
二、不定期會議				
01-參與國際社會創新或新創相關活動	美國、亞洲或歐洲	參與國際社會創新或新創相關活動，促進社會創新組織國際網絡交流，提升我國社創或新創企業能見度。	7	1
三、談判				

及新創企業署

發展基金

類別表一開會、談判

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旅費預算				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014	470	384	1,868	中小企業 發展計畫	美國	115.05	1	119
870	348	282	1,500		美國	115.04	2	647
					美國	114.05	2	539
144	122	102	368	中小企業 發展計畫	日本	114.09	2	111
					日本	112.10	3	275
95	83	8	186	中小企業 發展計畫	荷蘭	112.01	1	157
95	83	8	186		立陶宛	111.05	2	47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中小企業 發展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949	1,101	用人費用	1,166		1,166	
105	224	正式員額薪資	224		224	
601	601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54		654	
17	55	加(夜)班費	59		59	
70	75	獎金	78		78	
38	36	退休及卹償金	40		40	
119	110	福利費	111		111	
2,340,464	2,618,650	服務費用	4,752,621	4,751,471	1,150	
2,118		水電費				
652	685	郵電費	685	55	630	
1,344	3,102	旅運費	3,102	2,862	240	
28	60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60		60	
714	1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		10	
119		保險費				
670,564	810,406	一般服務費	1,203,786	1,203,776	10	
1,662,500	1,803,077	專業服務費	3,543,868	3,543,668	200	
2,425	1,310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1,110	1,110		
168	127	材料及用品費	127		127	
168	127	用品消耗	127		127	
75,647	69,90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70,144	70,062	82	
2,850	3,100	地租及水租	3,100	3,100		
72,250	66,400	房租	66,400	66,400		
62		機器租金				
485	406	雜項設備租金	644	562	82	
151	1,4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151		購建固定資產				
	1,400	購置無形資產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 計	中小企業 發展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8,648	9,115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9,118	9,118		
2,133	2,240	土地稅	2,240	2,240		
2,946	3,148	房屋稅	3,010	3,010		
3,569	3,727	消費及行為稅	3,868	3,868		
455,907	1,245,32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 費	13,856,096	13,856,096		
175,227	120,625	捐助、補助與獎助	13,757,040	13,757,040		
72		分擔				
280,608	1,124,704	補貼、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99,056	99,056		
10		其他				
10		其他支出				
2,881,944	3,945,628	合計	18,689,272	18,686,747	2,525	

註：116年度國外旅費編列2,054千元。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辦理年度	說 明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中小企業發展計畫	151 151	114	為運用111年度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獎勵金，購置資料整理設備15萬561元，經行政院114年10月14日院授經計字第11400744140號函同意於114年度先行辦理，並補辦116年度預算。

附 錄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6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4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6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5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一)
2,869,869	資 產	1,773,080	1,903,271	-130,191
2,634,472	流動資產	1,260,319	1,390,510	-130,191
1,917,193	現金	1,253,614	1,383,805	-130,191
6,361	應收款項	6,361	6,361	
220,527	預付款項	344	344	
490,391	短期貸墊款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 款及準備金	500,000	500,000	
	長期貸款	500,000	500,000	
235,398	其他資產	12,761	12,761	
235,398	什項資產	12,761	12,761	
2,869,869	資產總額	1,773,080	1,903,271	-130,191
532,467	負 債	128,121	128,121	
516,897	流動負債	112,563	112,563	
516,897	應付款項	112,563	112,563	
15,570	其他負債	15,558	15,558	
15,570	什項負債	15,558	15,558	
2,337,402	基 金 餘 額	1,644,959	1,775,150	-130,191
2,337,402	基金餘額	1,644,959	1,775,150	-130,191
2,337,402	基金餘額	1,644,959	1,775,150	-130,191
2,869,869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1,773,080	1,903,271	-130,191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計800萬元，係林口新創園A7棟營運移轉案委託營運管理契約履約保證金連帶保證書。

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中小企業發展基金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 計折舊/長 期投資評價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 折舊/長期 投資評價變 動數	期 末 餘 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93,968	-37,896							156,072
土地	374,699								374,699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1,013,373	-410,020						-16,462	586,891
機械及設備	62,016	-57,714						-1,204	3,098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62	-3,462							
雜項設備	14,079	-12,301						-302	1,476
購建中固定資產									
電腦軟體	1,400				350	(11)	電腦軟體 攤銷。		1,050
權利									
遞耗資產									
其他									
合 計	1,662,997	-521,393			350			-17,968	1,123,286

說明：本年度變動之增減類型代號：(1)增置(2)重估增值(3)撥入(4)受贈(5)換入(6)報廢(7)變賣(8)撥出(9)換出
(10)遺失(11)無形資產攤銷(12)其他。